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12

202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瞿洪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天恩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面临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7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9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中电兴发、股份公司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大华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中电兴发	指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电兴发	股票代码	0022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电兴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SINONET & XINLO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汪宇		
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并按照工商部门等规定要求，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公司网址	www.ah-zdxl.com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宇	甘洪亮
联系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电话	0553-5772627	0553-5772627
传真	0553-5312688	0553-5772865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ganhongliang@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149661982L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含：“提供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业务和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元器件、自动化产品的智慧用能业务为核心，以新能源业务和新通信业务为两翼”的发展战略，坚

(如有)	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 公司 2009 年上市以来主要致力于电气机械制造行业的智慧用能产品（包括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及高低压元件、自动化、电力电子、电力设计）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因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行业变更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从“主要致力于电气机械制造行业的智慧用能产品”发展成为“坚持以反恐、公共安全及智慧城市为重点，稳步推进由原有智能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发展成为提供智能输配电设备和元件、电力设计、电力服务及智慧新能源一揽子解决方案”。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公司 2018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和《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束龙胜先生拟向公司第二大股东瞿洪桂先生控制的云泽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泽投资”）所发行的云泽投资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云泽投资 1 号基金”）自计划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不超过 1,626 万股，即公司总股本比例 2.36% 的股份。 2、截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上述增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瞿洪桂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43,634,3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3、截至本报告期末，瞿洪桂先生持直接有公司 71,542,5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67%，瞿洪桂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海涛、高山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2,237,962,120.95	2,415,001,659.56	2,415,001,659.56	-7.33%	2,770,611,554.92	2,770,611,55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90,118,189.46	-859,825,182.44	-859,787,318.00	31.36%	205,650,769.59	205,650,76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00,225,774.90	-888,305,156.93	-888,267,292.49	32.43%	190,304,228.75	190,304,22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790,850.72	16,543,550.57	16,543,550.57	152.6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0	-1.20	31.67%	0.2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20	-1.20	31.67%	0.29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5%	-18.68%	-18.68%	3.53%	4.28%	4.28%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827,684,570.31	7,434,967,984.42	7,435,403,175.15	-8.17%	8,001,659,183.14	8,001,659,18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94,532,888.74	4,197,555,763.63	4,197,566,178.56	-14.37%	5,009,326,639.23	5,009,326,639.2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237,962,120.95	2,415,001,659.56	需扣除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63,242,495.55	40,896,116.58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174,719,625.40	2,374,105,542.98	已扣除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3,478,971.64	472,685,389.22	547,251,976.94	724,545,78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67,370.36	-79,862,494.14	-8,372,364.97	-475,515,95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71,709.29	-82,211,825.71	-12,299,529.31	-474,242,71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06,880.64	-54,132,279.97	59,106,312.19	81,223,699.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0,235.91	5,769,966.86	63,94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07,285.23	22,759,892.29	12,490,377.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1,700.08	39,915.45	-253,118.8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0,700.24	3,467,395.36	2,439,069.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68,790.99	186,323.00	3,510,943.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007.51	2,646,114.45	2,156,414.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56,816.01	4,350,446.75	3,331,46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5,831.67	2,039,186.17	1,729,620.89	
合计	10,107,585.44	28,479,974.49	15,346,540.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国家全面贯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大、十四届和十五届“两会”多次会议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2035 年远景目标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都明确提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加大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及产品革命重要着力点，国务院印发并实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重点支持人工智能技术的研究和发展；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工程全面启动，“东数西算+数字经济”持续驱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国家明确提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中国制造 2025》战略布局要求，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快建设制造强国、数字中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打造自主品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通过“智慧”理念和“智能”技术更好地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极大推动中国经济转型升级，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加强各领域互动合作，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极大发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随着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国家发布“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电力绿色低碳发展是整个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及“碳中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和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以及新能源领域新型储能、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等新能源产品开发、制造、建设、运维等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是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

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还通过了国军标质量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等全方位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当前最高可评四级认证、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公司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同时入选 2020 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与包括龙芯、统信、飞腾在内的众多信创生态伙伴进行了技术与产品互认证，共同促进信创产业繁荣。

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构建了“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强大数字化赋能平台，已形成完全自主可控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智慧园区、智慧工厂以及民生服务、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及产品服务，助力国家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

在智慧用能领域，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加速产品电气化与智能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全面实现用户配电资产的设计、建造、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结合智能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可为用户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用能业务板块**进一步加强产品及技术研发，提高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大客户转型和产品结构调整，加强精准营销，开拓市场，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同时积极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不断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报告期内，智慧用能及新能源业务板块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094.67 万元，同比增长 15.46%；**智慧城市业务板块**受行业周期以及主要客户支付能力下降等相关因素的影响，**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参与云南联通五

个州市的综合改革合作，因经营未达预期产生亏损并且有持续的趋势，为及时止损，公司及时移交了云南联通承包经营权，但移交前产生的固定性成本支出已经发生，同时北京中电兴发一直积极与云南联通谈判加快资产退出、推进回款等相关工作；**另一方面**，北京中电兴发主要以智慧城市为主，受主要客户支付能力下降等相关因素的影响，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跨期时间较长、回款困难，公司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相关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随着国家大力支持民营企业经济发展并不断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北京中电兴发也将继续进一步积极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受相关因素的影响，智慧城市的客户群在新增项目招投标延期或者减少、原有项目建设的延缓，导致项目订单的减少并影响了收入的实现进度，以上因素导致北京中电兴发经营业绩亏损 41,099.36 万元，由于经营业绩亏损导致对并购北京中电兴发时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 28,007.13 万元，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011.82 万元，较 2022 年度净利润减亏 26,966.91 万元，实现净利润增长 31.36%。

公司针对经营状况，积极努力地克服宏观因素给公司带来的各种影响和挑战，**一方面**，公司认真分析问题，直面问题并努力解决问题，按照“统一规划，总体布局，精心谋划，底线思维，高标准要求，主动出击，顶格推动，事事回应”的工作思路，积极采取了一系列整改措施和创新举措，包括：对股份公司和北京中电兴发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调整，对经营方式和思想方式作出创新转变；加快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退出，为了及时止损，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和 2024 年 1 月 1 日先后退出云南和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进一步加强市场、产品及客户结构转型，加强精准营销，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同时进一步加大品牌和市场推广，发挥团队作战，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研发新产品，进一步加强工艺改进，充分发挥设计潜力，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核心竞争力，为销售赋能，全力抓订单、抢市场，促协同、增效益；**另一方面**，充分把握国家加快推进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智慧工厂、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和信创战略、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区域协调发展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新基建”及“智能制造”战略的加快推进实施、“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启动及“双碳”转型、大力发展新能源、大规模设备更新等一系列重要历史发展机遇，全力推动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加快布局新能源业务发展，并将新能源业务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同时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董事会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贯彻创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促进公司合规经营，提升公司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加强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公司回顾总结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

（一）主要经营工作事项

1、制定三大业务发展战略，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2023 年，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了紧紧围绕“做稳做强智慧城市、做强做大智慧用能、全力推动新能源发展”三大业务发展战略：**在智慧城市领域**，积极加快推进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谈判，

加快回款；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通过整合资源，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区域大力加强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客户主要向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转型，保存量、争增量；精准聚焦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打造新引擎、激活新动能、占领新高地，为销售提供助力和赋能，全力推进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在智慧用能领域**，加强精细化管理，严把合同关，做好项目成本控制；找准营销亮点、痛点与难点，坚持精准营销，坚持狠抓应收账款工作，强化风险意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实现，不断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和绿色低碳双转型，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进一步提升新型电力装备制造水平，进一步提升和优化智慧化电力能源管控系统，提高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智能制造综合实力，在持续承压中走出一条回升向好的发展曲线，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可为用户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全力推动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2、真抓实干，务实高效

坚持脚踏实地，求真务实，树立正确的价值观，紧紧围绕和坚持“以利润为中心”来开展各项工作，号召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公司发展规划动起来、干起来，全面提升员工的执行力，切实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企业软实力和提高内驱力，激发活力，以“抢”的速度，“争”的状态，为企业发展添砖加瓦。

3、有序推进科技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为进一步加快公司科技创新步伐，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提高生产和管理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落实公司科技项目战略储备任务，公司优化激励政策，制定各项创新激励政策，实施合理化建议奖励机制，让全体员工参与到公司经营活动中来，人人形成成本意识，集全体员工“智力”降本增效，概括起来就是：“提建议，拿奖励，小发明，我能行”；创新工作的进一步实施，推进了企业管理信息化向数字化转型，进一步加快科研项目研发进度，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4、树立品牌意识，落实市场推广

订单是企业生存发展的根本，发挥团队作战，加大区域和客户转型，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合理配置有效资源，努力按照平台的思维，进一步发挥品牌与资源优势，扩大品牌影响力；不断将资源

转换成效力、效益和生产力，发挥协同，拓宽渠道，紧抓市场，为公司和子公司市场开拓服务和赋能，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5、开源节流，挖潜增效，提质增量

加强精细化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常态化，力争企业的利益最大化。加强成本控制，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挖潜增效，进一步控制和减少不必要支出，降低经营成本，增加利润；同时进一步积极盘活资产，加速资产发挥经济效益最大化，进行更大限度的压缩费用、降本增效。

6、完善内控制度，治理水平与时俱进

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提升规范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借力借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流程化、规范化、高效开展，保障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制度化，提高投资质量，降低投资风险；进一步修改完善内控制度，通过识别各流程、岗位的风险因素，确立内部控制措施，保障流程的合规性，使公司在各方面管理做到规范化、制度化。

7、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提升合法合规经营水平

公司始终按照“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坚持合法合规经营，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合法合规经营，“退出红线一百米”；进一步强化风险防范意识，聚焦实业、做精主业，依法合规做好对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形象，保障利益相关者的权益；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完善和强化内控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检查和内部审计，促进子公司规范经营。

8、以人为本，健全人才培养体系，打造人才新梯队

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坚持“能力决定岗位，贡献决定收入”的用人理念，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努力营造浓厚的用才重才氛围，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良好局面，为公司的发展注入活力，通过“选才、育才、用才、留才”，打造源源不断培养人才的“人才工厂”，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为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在人才培养方面，坚持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并举，为人才赋能并提供充分的资源支持，结合市场需求、专业融合情况及员工职业生涯规划，以实际项目锻炼和专业知识培训为抓手，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用真挚的情感留住人、用精彩的事业吸引人、用艰巨的工作锻炼人、用有效的学习培养人；加强内部经验总结和交流学习工作，提高团队素质，提升团队能力，用合理的政策激励人，有效激发人才潜能，发挥能人作用，真正把能人的能力转换成组织的能力，形成公司的财富。

9、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通过文化宣贯，增添可持续发展内核动力

2023 年，公司进一步深化企业文化和制度建设，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守正创新，务实高效；珍惜平台，敢于担当；同心同德、凝心聚力、共谋发展、形成合力，发挥“狼性”精神，动起来，提升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讲究效率和效果；不断营造良好的沟通氛围，让员工敢于表达自己的想法和意见，

促进信息的流通和共享，增强员工的参与感和责任感，每位员工做到自律、感恩、责任，激发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打造出一个积极奋进的活力团队，激发员工的创造力和主动性，建立起鼓励创新、包容多元的企业文化，让员工敢于尝试、勇于创新，同时，要尊重和欣赏员工的多样性，营造一个和谐、包容的工作环境，推动企业不断向前发展。

（二）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

1、2022 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定期报告的相关规定以及报告预约时间，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完成了 2022 年年报披露工作；

2、2023 年一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定期报告的相关规定以及报告预约时间，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完成了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披露工作；

3、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定期报告的相关规定以及报告预约时间，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完成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

4、2023 年三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定期报告的相关规定以及报告预约时间，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完成 2023 年三季度报告的披露工作。

（三）关于公司总经理的变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并规范运作、合法合规经营。经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推荐，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汪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汪宇先生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具有成熟职业经理人应有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专业知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着力发挥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纽带作用，维护良好投资者关系；严格按照证监会、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如：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并做好记录及时反馈；按照制度化、流程化认真接待投资者现场来访、投资者联合调研；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认真负责地回答投资者的问题，同时还通过公司网站、业绩说明会、财经媒体关系管理等，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互动，接受了投资者的多次沟通和交流。2023 年度开展年度、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参加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主要包括：

1、积极组织举办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办了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业绩说明会召开前，积极提前向投资

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在线和投资者联系互动，线上及时解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独立董事等人员与投资者线上一对一直接沟通、交流，有利于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进一步紧密连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更深入的了解，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影响力。

2、积极参加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30-17:30 在全景网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参加了安徽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投资者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辖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在本次活动前，积极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通过网络在线与投资者一对一沟通、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有利于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进一步紧密连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更深入的了解，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影响力。

3、积极组织举办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办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业绩说明会召开前，积极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在线与投资者一对一沟通、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有利于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进一步紧密连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更深入的了解，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影响力。

（五）退出联通综合改革合作

1、退出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

2023 年 5 月 31 日，北京中电兴发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双方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5 州市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协议》（以下简称“移交协议”）：北京中电兴发及其（或其指定主体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股的 5 州市运营公司同意将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回云南联通，云南联通同意解除委托，收回楚雄、普洱、曲靖、昭通、西双版纳 5 州市委托承包运营权。本次全资子公司计划退出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主要是为了及时止损，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的确定性，同时北京中电兴发一直积极与云南联通谈判加快资产退出、推进回款等相关工作。

2、退出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公司控股的 4 地市运营公司与广西联通相关地市分公司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4 地市分公司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协议》。公司本次计划

退出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主要是为了及时止损，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的确定性，同时北京中电兴发一直积极与广西联通谈判加快资产退出、推进回款等相关工作。

（六）公司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签署了《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商务协议》并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证书。

本次授权将充分发挥公司与施耐德电气各自优势，聚焦新能源产业，在数字化与能耗管理领域深入协作，携手为用户提供更多元化的智能、低碳能源管理服务，助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本次授权的取得，彰显了公司在客户开拓、深耕和服务能力方面的独特价值，将对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精进、产品研发、业务开展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新能源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高质量发展，为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贡献力量。

（七）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的修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规范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等法律、法规等规定要求，为积极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公司同步更新修订了《独立董事制度（2023 年 12 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公司章程（2023 年 12 月）》、《关联交易制度（2023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2 月）》、《章程修正案》等相关制度。

（八）公司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的变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工作，结合原公司总工程师李小庆先生因工作安排需要，申请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将陶黎明先生总经理助理、财务经理职务晋升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时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付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九）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到期并提名新任独立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汪和俊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即将满六年。汪和俊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由郑湘女士继续担任原独立董事汪和俊先生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的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自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11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完成变更备案流程。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和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自动化及新能源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以及新能源领域新型储能、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等新能源产品开发、制造、建设、运维等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是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荣登深交所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美国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公司通过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 排行榜，同时入选 2020 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中国驰名商标、省级企业研发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分类介绍如下：

1、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构建了“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与业务生态体系，已形成完全自主可控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通过整合资源，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区域大力加强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客户主要向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转型，保存量、争增量；精准聚焦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打造新引擎、激活新动能、占领新高地，为销售提供助力和赋能，可以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民生服务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智慧用能产品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及产品服务，助力数字化转型升级。



2、智慧用能业务领域

在智慧用能领域，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AI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助力运维与节能的双效提升，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研发、制造、安装、调试、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实现设备的全周期数字化服务，提高用电可靠性及系统运维效率。

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



3、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高度重视新型电力系统行业人才与技术储备，新型电力系统及产品设计技术团队具有多年海外储能市场的设计与应用经验，并依托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公司致力于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通过自主研发推出公司自主品牌储能户外柜和预制仓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具有高安全性、长寿命、高集成度、易维护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在电网侧**应用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在工商业侧**应用可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通过多年的新型电力系统设计经验，通过在项目开发前期调研、备案、设计及施工提供支持及服务，实现项目开发、咨询、设计、安装施工及运维一站式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可为用户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二) 主要核心技术和产品介绍

公司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 AI、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制造、智慧新能源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实现了以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为支撑的智慧科技全面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智能制造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核心技术和产品介绍如下：

1、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公司拥有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技术及应用三大产品线，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在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中，自主软件产品占比 90%以上，满足客户不断升级迭代的需求，提供与时俱进的服务。



公司主要自主产品有：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面向政府治理的应用软件、视频监控前端产品、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MS、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存储设备，以及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兴翼云/兴视云平台、艾家/守望监控系统、通用安消防平台、公安大数据实战平台等，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替代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如：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与某重要合作伙伴 TaiShan100、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自主研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公司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智慧停车云平台、智慧社区系统、智慧综治系统、嵌入式解码器，获得“国货新品”推广证书。具体如下：

(1) 在 DI-Edge 智能边缘端产品方面，公司聚焦于人工智能 AI 和 5G 的深度应用开发，建设全光谱全智能 5G 像机产品线和异构多源智能感知设备产品线，结合城市智慧网和工业物联网的使用场景，实现更真实的采集、更智能的感知、更灵活的部署、更节约的建设。



(2) 在数字云底座 DI-Cloud 的基础资源层方面，公司以自主可控、国产替代为指导原则，充分发挥公司在 AI 人工智能上的技术优势，完成了对 AI 算法服务器、云计算服务器、存储服务器、通用服务器、专业服务器在内的底层硬件的实力赋能。在基础云平台研发建设上，本着数据安全、隐私保护的观念原则，公司在深入研究主流 OpenStack、k8s 等架构基础上，研发了非凡云平台，实现了在虚拟云、容器云、桌面云、视频云的能力构建，与信创联盟企业（统信，龙芯，兆芯，飞腾等）实现了信创产品互认证，进一步迈向了非凡信创云的目标。

(3) 在数字云底座 DI-Cloud 平台服务层和数据管理层的体系建设上，中电兴发基于一直以来的传统优势技术和项目实践经验，自主研发了视频管理系统 VMS，图像管理系统 IMS，物联感知管理系统 TMS，实现了视图数据的基础应用，并以 AI 算法库为技术支持，以大数据分析平台为主导，配套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起了面向各类专题进行大数据分析应用的能力支持，另一方面，同步结合在人脸识别算法、视频结构化算法上的长期积累技术优势，我们研发了业内领先的视图大数据平台，以支撑各类视图

实 战 场 景 应 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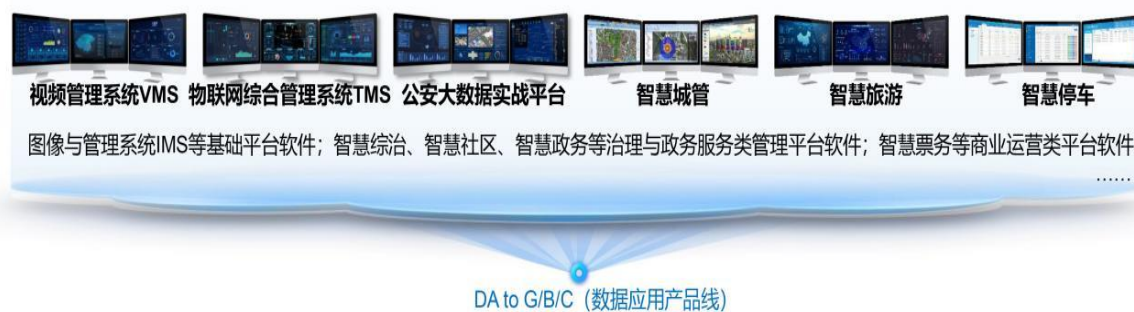
非凡容器云平台 通用云存储系统ceph 通用分布式存储系统

基于国产处理器与操作系统的视频专用分布式存储系统、超融合云存储节点、通用数据中心系列服务器、AI异构计算服务器、视频解码矩阵、信创通用服务器、信创台式机.....

DI-Cloud (数字云底座产品线)

(4) 在数字政府 DAg 的应用方面，主要包含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两大方向，细分为社会治安、道路交通、公共卫生、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生产安全等领域。公司业务流程的切入点与突破点是一个又

一个的明确“事件”，以全民参与和智能采集作为最主要的事件信息来源，后台软件在统一受理的基础上，经 AI 智能分拨将事件完整信息发送到相关部门，之后获取每一个事件的处理结果并完成评价反馈和最终数据存档，至此 DAg 的治理服务后台系统完成全流程闭环。这一过程即实现事件信息向部门的快速传递，也避免了过多介入部门事件处理流程中，更高效的同各部门实现耦合，提升事件问题解决效率。



(5) 在数字经济 DAe 的数据运营方面，公司选择了数字化产业服务和数字化消费服务两方面为突破，以数据、信息、知识、智慧的相互转换和价值实现为核心指导思想，依托治理服务的全民参与为契机，通过无物流或轻物流的数据运营平台，连接起供给的生产端和需求的消费端，实现全局的数据服务、信息服务、知识服务和智慧服务，构建数字经济的本地生态圈，活用互联网思维整合运营开发数字资源，数据运营后台系统另一方面也在挖掘创造出本地新的供给侧和需求侧，盘活区域数字产业服务和数字消费服务。我们的目标是，让数据、信息、知识、智慧的流转带动数字服务，实现区域数字经济新增长。



2、在智慧用能业务领域

在智慧用能领域，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

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

(1) 在电力设计方面：公司可承接电力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综合能源规划、新能源发电、工程总承包等业务，在电力设计、光伏发电等工程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可以为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智能化产品提供顶层设计；

(2) 在产品生产制造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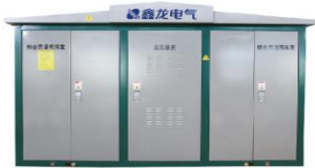
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为原机械、电力两部定点生产企业，具有两部颁发的高、低压开关柜生产秩序整顿合格证，拥有国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和产品检测设备，产线和设备的优良特性有效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和保证产品的质量。主要产品包括：

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结合数字化软件，公司自主研发了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以及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 XL-SP2000、智慧能源管控系统、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和智慧水务控制系统、智能运营管理系统和能耗管理云平台。公司还是 ABB(ZX2)、施耐德（WS-G）35KV GIS 开关柜；ABB(Unisafe)、施耐德（MVnex）、ABB(MNS 2.0)、施耐德（Blokset）、施耐德（OKKEN）、伊顿穆勒（xEnergy）、海格（Unimes）400V 开关柜；施耐德（iPM）配电箱的授权生产厂商，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智能成套开关柜



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



XZBW-12 铁路运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XD 直流开关柜



WS-G-40.5 充气柜



ZBW 户外成套变电站(箱式变电站)



Okken 组合式开关柜



Blokset 组合式开关柜



Prisma 低压配电柜



XJM 精密配电柜(列头柜)

智能型元器件产品：主要生产智能型高低压元器件产品，产品旨在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其中中高压元器件包括：VAZ 智能型真空断路器、高原型真空断路器、12kV、小型化真空断路器、VBTA-12/1250-40、VAN31-40.5、ZN85-40.5 型号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ASDIA-Z 数智化运控装置等；低压元器件包括：AXW1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3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5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M1、AXM1E、AXM1EJ、AXM1L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3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5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B2 系列高分断小型断路器，AXB1Z、AXB2Z 直流小型断路器、AXL2 系列隔离开关、AXG1 系列隔离开关、AXC3 系列交流接触器、AXR3 系列热继电器、AXS1 系列控制与保护开关等产品等。

自动化产品：DIX800A 和 DIX800B 系列开关柜综合智能操控装置、GZS2 直流电源屏、ACS3 型软启动装置、DPX2000 保护装置、DMX300 液晶网络多功能表、DIX500 开关状态智能显示装置、DCX100B 电动机保护器、XLVF 系列高性能变频器。

高、低压元件



VA-12 系列智能断路器



VAD-12 发电机断路器



VBTA-12 系列真空断路器



AXW1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



AXM1E 系列电子式塑壳断路器



AXB2 系列小型断路器

自动化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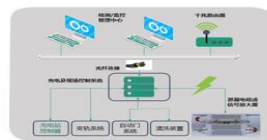
能耗管理平台



智能运营管理系统



智能配电系统平台



智慧水务

(3) 在安装、调试、维保等方面：公司秉持“专注客户配电安全，专心客户服务满意”的理念，依托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络，提供专业的售前、售中、售后的咨询、安装、调试、维保，以“速应性、完

整性、保证性、超值性”，在“双碳”的大背景下为客户提供水、电、气总包施工，光储一体、能效管理系统搭建，构建智慧运维软件平台，实现目标空间的常态化智能监测预警、智慧化决策和处置，为客户提供配网智能化、适配性改造，电房托管运维、设备维保等一系列的陪伴式服务，为公司品牌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新能源储能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储能风冷户外柜、储能液冷户外柜、储能预制仓、定制化储能预制仓等全系列储能产品，公司为了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对储能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先后推出了液冷储能户外柜，用于工商业侧储能应用，系列液冷储能集装箱，可用于工商业侧及电网侧储能应用，液冷储能产品较风冷储能产品经济性更高，并适用于长时储能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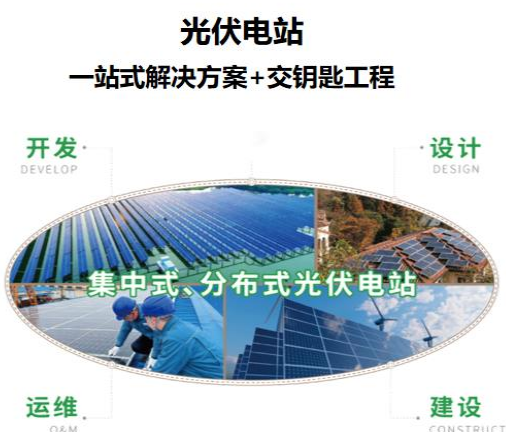
产品适用于电网侧及工商业侧，新能源储能产品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储能产品用于电网侧，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储能产品用于工商业，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提供专属储能解决方案，并从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提供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智造储能



光伏电站：公司具有电力工程（新能源发电、送电、变电）设计资质（乙级）和电力总承包三级资质，可设计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领域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园区（企业）能碳管理软件平台：能碳管理平台具有能碳监测与追踪、能碳评价、仿真推演等功能。能碳管理平台通过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归集数据，以电碳为核心，对水电煤气热等数据进行共享、解构与融合，实现园区能碳监测。可实现对碳流的生产、传输及消费过程中进行全程碳流追踪溯源，为政府提供可信的、不可篡改的碳追踪和碳溯源服务；并通过各项评价指标，实现碳水平的立体化评价，为主管部门能源双控、节能减排工作、企业碳耗指数评级等政策出台提供技术支撑，引导园区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通过企业用能数据接入，政府可以真实的了解各企业能源使用情况及碳排放量。该软件平台也可用于企业，实现企业端能碳管理。



整合零碳全场景业务的服务商全产业链优势：基于鑫龙输变电、输配电产品全覆盖、储能、光伏电站建设及投资的产业布局，整合具有竞争优势的城市更新、绿色金融、数字科技、智慧建筑等核心产业资源，构筑碳基建的高品质综合服务能力。

（三）公司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

1、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制造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基于自主产品与核心技术，构建了公司“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与业务生态体系，已形成完全自主可控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智能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将大力加强长三角区域、珠三角区域、成渝城市群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进一步进行市场领域的细分，积极与客户建立更加高效的沟通机制，挖掘客户真实需求，解决客户痛点，增加客户忠诚度。加大力度探索合适的产品与方案，融入有效的自主集成开发，提升产品及品牌价值，通过提供定制化、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式实现差异化竞争，逐步形成复合型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美誉度和市场影响力，有助于进一步开拓市场，为公司带来更多增量订单。

2、智慧用能的智能化产品在行业中成功应用并不断推广和复制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自主研发的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牵引直流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运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企业、城市供水、供电、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行业，如：北京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北京地铁、大连地铁、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中国建材、海螺川崎、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工程得到广泛应用，特别是具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的直流牵引供电系统的技术和产品，相继在芜湖轨道交通、深圳机场、香港机场、株洲智能轨道交通、四川诺尔磁悬浮厂区等项目得到成功实践应用。

3、国家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加快实施，将进一步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的发展

绿色智慧能源不仅是生态文明建设的支柱，也是智慧城市建设的现实途径，还将为“国内大循环”提供基础条件，随着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发布实施，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等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加快实施，同时公司还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合作伙伴授权，公司将充分把握新能源

发展机遇，以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为依托，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通过在储能行业多年海外经验的技术储备及自主研发，不断探索、耦合、服务新能源产业发展，依靠在储能及光伏十多年的设计及应用经验，为用户提供光伏、储能、光储、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绿色零碳（低碳）园区/企业等多种专属解决方案，实现项目开发、咨询、设计、施工安装、并网及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新能源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为用户提供更多元化的智能、低碳能源管理服务，助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为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贡献力量。

4、国家“新基建”、“智能制造”战略加快推进，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智慧用能业务快速发展

作为数字经济的发展基石、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已成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要素。发展“新基建”，短期有助于我国扩大内需、稳定经济增长和就业，长期有利于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从全球经济发展看，“新基建”的顺利推进，也将为全球经济稳定提供压舱石和新的增长动能，国家对“新基建”的重视程度不断强化，持续密集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在补短板的同时将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国家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实施制造强国战略，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促进制造产业转型升级，深入推进制造业结构调整，实施智能制造工程，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实现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在行业形势及国家政策推动下，随着智能化进程的加速，智能制造产品需求将持续增加，我国智能制造产业发展迅速，加大推进制造业的智能化升级，提高产品质量和定制化程度，实现了以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为支撑的智慧科技全面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智能制造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数字经济+东数西算”战略实施，可以助推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发展

随着以 5G 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飞速发展，在社会治理中，尤其以信息技术作为基础性支撑的作用越来越明显，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云存储等新兴技术席卷而来。数字经济已成为全球经济的重要内容，是全球经济发展的主线，并在逐步推动产业界和全社会的数字化转型。随着数字技术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持续渗透，“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启动，“东数西算+数字经济”持续驱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智慧科技领域的业务需求将逐步深入，应用领域将不断扩张，行业发展需求的增加将为行业提供持续发展的动力，助推公司智慧城市产业发展。

6、“数字中国+新型城镇化建设”，为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发展带来机遇

国家扎实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加强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

局，通过数字化思维推动治理目标实现，这是治理能力的提升，数字中国就是治理现代化的新引擎和新抓手，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就是要适应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信息化培育新动能，用新动能推动新发展，以新发展创造新辉煌；《“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的提出，标志着我国城镇化已经进入到新的阶段，围绕“集约、智能、绿色、低碳”的新型城镇化目标，通过创新要素驱动城镇化的发展，突破基础设施建设、土地资源管理和标准化建设三大领域，加快构建新型城镇化建设体系，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积极促进公司业务更好发展。

7、构建“国内大循环”、“乡村振兴”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公司智慧城市和智慧用能业务带来发展机遇

深刻把握国内外形势变化，明确国家提出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提出反映了中国经济发展的变化，必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扩大内需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基点，增强“国内大循环”的动力和活力，促进“国内大循环”加快畅通，是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需要，也符合经济发展的规律：经济规模越大，国内循环的比重越高，以国内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推动中国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在相对趋紧的内外环境下，中央确立重构“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的新战略的核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落实加快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必然要求，国内则要把乡村振兴作为应对全球危机挑战的压舱石，进一步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完成脱贫攻坚这两大历史任务创造条件，在地性经济能成为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的新动能，在生态文明战略转型中形成空间生态资源价值实现的可操作路径。

8、国家发布“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为公司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

随着低碳发展，以“风光”为代表的新能源越来越多，对电力系统提出新要求。安全、经济、环保、自动化、系统协同，是现代电力系统的要求。随着社会进步，未来要实现完全电气化。对于电力控制调节的要求，势必从传统的自动化、信息化，转变为提高“灵活”“智能”等更高水平。实现“双碳”目标就是要通过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使得电力变成绿色清洁电力，这样才能使得整个能源产业都向着低碳化、清洁化、高效化转变，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电力绿色低碳发展是整个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公司将紧抓这一历史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新型电力装备制造水平，提高智能制造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和优化智慧化电力能源管控系统，进一步提高数字化、智能化水平，通过融合、发展覆盖发-输-配-用各环节的电力工业物联网，通过源-网-荷-储协调优化，增强系统灵活性，改善能源生产和供应模式，提高清洁能源比重，打造清洁低碳能源体系，进一步助力“双碳”目标的实现。

9、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电能质量管理办法》，将有利于促进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更好地服务于国家电力系统电能质量管理

配电网台区电能质量面临着用户对供电品质和可靠性的要求越来越高，配网建设的经济性要求与供

电电能质量、可靠性存在一定矛盾，大量电力电子设备负荷的接入，给电网带来谐波、功率因数低等多种电能质量问题挑战。为加强电能质量管理，保障用电系统电能质量水平，优化电力营商环境，更好满足电力用户电能质量需求，支撑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优质、经济运行，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了《电能质量管理办法》。

公司自主研发了配电台区电能质量综合治理产品 XL-UPQC,主要用于治理台区配变或线路末端的供电电压过高或过低、三相电压及电流不平衡、功率因数低下、电流谐波含量大等各种电能质量问题，是一种功能强大、综合性能优、性价比高的配电台区综合电能质量治理产品。

10、国家“长三角一体化”战略实施，为公司发展带来新机遇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国家深入实施和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根据《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把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新时代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确立了新坐标、锚定了新方位、擘画了新蓝图，对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充分显示了长三角区域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坚持稳中求进，加强各领域互动合作，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不断拓展合作发展新空间，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极大发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也为长三角区域的发展带来新机遇，公司具备长三角区位优势，将积极把握历史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市场。

11、“碳达峰”及“碳中和”战略目标，为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和智慧新能源业务领域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二十大报告中指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公司作为国家级绿色工厂，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实施，促进公司在智慧城市和智慧用能业务领域迎来重要发展机遇，积极助力“双碳目标”，不断引领探索综合智慧解决方案，不断提升技术创新发展水平，提供的数字化技术与产品可以赋能千行百业，助力早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服务整个社会的节能减排。逐步推动数据中心等数字经济基础设施以低能耗的硬件设备架构取代高能耗硬件设备架构，降低数据存储、计算的整体能耗，从而降低数字经济的碳排放总量。

公司在碳排放监测感知方面的自主产品和解决方案有智慧环保、智慧生态、智慧安监系统等，自主可控的存储产品与 AI 图像分析系统项目产品都是超低能耗产品，将有效降低信息产业中大数据中心的能耗；把绿色发展理念和节能低碳理念贯穿于日常生产全过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积极开发和生产绿色、环保产品，不断提升绿色制造能力，在节能环保、能效管理、能源低碳化、绿色制造等领域发挥行业标杆和示范引领作用。

12、国家“信创”战略目标，极大提高公司自主可控产品的品牌与营销

国家实施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战略，旨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和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战略目标是实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信创产业已全面推广，未来三到五年，

信创产业将迎来黄金发展期。中国需要快速发展，进一步规划布局，抢抓战略机遇，夯实能力基础，提升数字经济发展动能。信创产业和信创企业也将获得长足发展，并推动整体科技水平和数字化水平提升。

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专注于智慧科技方向的人工智能、云、大数据、物联网、智慧应用软件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作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荣获国家“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称号，入选 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代替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取得信创领域互认证书，实现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力争为国家信创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13、国家军民融合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智慧国防（军工）产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

在智慧国防领域，我国军民融合发展刚进入由初步融合向深度融合的过渡阶段。军工企业和民营企业以国家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等为契机，通过深度合作加快军工企业在民用产业的技术转化进程，促进民营企业技术能力运用于国防军事工业体系，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军民融合重点领域的技术创新，更好服务于国防与军队信息化、公共安全、国民经济建设、智慧社会治理等领域。随着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的不断形成以及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完善构建，军民融合项目将遍地开花，产业前景十分广阔。

14、持续完善极具竞争力的企业资质平台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一直致力于打造更为完善、顶级的企业资质平台，作为目前中国具有国家多部委核准颁发的包括“系统集成甲级、软件开发甲级、安全防范技术甲级”三个甲级资质在内的“九甲”资质的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目前已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通过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入选 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极大地促进公司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智能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

15、持续打造一流的人才团队

一流的品牌由一流的人才打造，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将能人的能力转化为组织的能力，是企业不断追求的目标。公司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并坚持长期艰苦奋斗”，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先，以才为用”的选人、育人、用人理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效率优先的人力资源选拔的原则，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多名专家分别入选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会技术通信委员、能源等行业国家级标

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公司先后多次制定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公司不仅注重企业自身的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也注重与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等知名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比如与电子科技大学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与安徽工程大学建立了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安徽省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等，还与世界著名的电气企业集团施耐德、西门子、ABB、GE 等建立了技术及商务合作伙伴关系，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四）行业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国家全面贯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大、十四届和十五届“两会”多次会议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2035 年远景目标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都明确提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加大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及产品革命重要着力点，国务院印发并实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重点支持人工智能技术的研究和发展；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工程全面启动，“东数西算+数字经济”持续驱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国家明确提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中国制造 2025》战略布局要求，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快建设制造强国、数字中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打造自主品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通过“智慧”理念和“智能”技术更好地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极大推动中国经济转型升级，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加强各领域互动合作，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极大发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及“碳中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国家发布“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电力绿色低碳发展是整个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

（五）主营业务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还通过了国军标质量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等全方位管理体

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当前最高可评四级认证、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公司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同时入选 2020 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与包括龙芯、统信、飞腾在内的众多信创生态伙伴进行了技术与产品互认证，共同促进信创产业繁荣。

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的重大项目最多的企业之一，承担了“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及示范”、“国家公共安全应急平台”、“国家南水北调安全传感器网络技术研发”等多项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课题。公司及公司领军人物多次获得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安部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等重大科研奖项。多次入选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榜和世界物联网 500 强榜单；还多次荣获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十大解决方案和十大创新产品、绿色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最佳运营服务商、2021-2022 产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杰出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等荣誉。2017 年度入选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榜；6 度荣登世界物联网企业 500 强榜单；在 2017 年度 a&s 中国平安城市十大品牌评选中排名第一；2018 年度再次获得 a&s “中国百大智能集成商”殊荣，还荣获 2019 智慧城市最佳服务运营商、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提供商、201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2019 “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2020 中国智慧县域领军企业、2021-2022 产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杰出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等荣誉。

典型业绩有：为历届两会、北京 APEC 峰会、杭州 G20 峰会、武汉世界军运会等国内、国际重大活动保驾护航，提供可靠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在智慧城市项目的典型案例有合同额 13 亿元的贵州省六盘水市天网工程项目等；在大数据中心建设、智慧园区、智慧旅游、国家战略设施安全、智慧教育、智慧国土等智慧城市的垂直应用领域，皆有着丰富的项目交付和运营服务经验。

在智慧用能业务领域，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对交通、城市市政、工矿企业、智慧园区、数据中心、医院及水处理厂等相关电力建设项目，进行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并能实现远程监控、运维、能耗管理、综合评估等，为客户提供安全、实时、准确、高效、全天候、全方位的解决方案，是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标准起草单位、全国高原电工产品环境技术标准化委员单位和中国高压开关行业协会理事单位，取得安徽省创新型企业认定证书、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等单位物资供应商准入证，荣获安徽省民营百强企业，连续十四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誉，产品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证书，“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商标被评为“安徽省著名商标”，连续多次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

号，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多项开关柜产品获得施耐德、ABB、西门子等授权证书，多项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20 余类产品通过产品型式试验、20 余类产品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3c）证书，产品质量在国内处于较高水平，其检测设备和检测能力处于高等水平。

产品广泛应用于奥运会 20 多个场馆，中央电视台，京广、京沪、哈大、商合杭、郑西、武广等 30 多条高铁线路，国家磁悬浮试验线，首都机场、上海虹桥国际机场、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南京禄口机场，兰州机场、北京地铁、武汉地铁、中石化、中石油、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银行信息中心、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建材、中国水利、中国有色、宝武集团、南京农业大学等国家、省市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并已销售至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印尼、巴基斯坦等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高度重视储能行业人才与技术储备，储能系统及产品设计技术团队具有多年海外储能市场的设计与应用经验，并依托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公司致力于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通过自主研发推出公司自主品牌储能户外柜和预制仓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具有高安全性、长寿命、高集成度、易维护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在电网侧应用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在工商业侧应用可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典型业绩有：中广核、中原油田、中粮集团、信义光能、科达智能制造、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行业代表性企业得到应用，同时先后承接天津蓟州华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金鹏集团光伏发电项目、中新天津生态城公屋展示中心零能耗公屋项目设计、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和二期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等多项新能源领域工程项目、浙江金佳异型铜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皖丰新区中小企业园光伏项目、铜陵铜冠铜箔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未来，公司将继续依靠自身的研发实力和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打造自主可控产业生态圈，全面掌握核心技术，进一步充分发挥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领域相互促进、协同发展，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信息化解决方案以及智能化产品和技术服务，加强自主产品在智慧城市、智

慧用能和新能源等场景中的推广和应用，助力国家各级政府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更好地服务于国家信创战略，更好地助力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和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以及新能源领域新型储能、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等新能源产品开发、制造、建设、运维等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是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通过了国军标质量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等全方位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当前最高可评四级认证、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同时入选 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一）自主可控产品优势

1、智慧城市领域

在自主可控的产品方面：公司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基于自主产品与核心技术，构建了中电兴发“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与业务生态体系，让公司可以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智慧园区、智慧工厂以及民生服务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服务，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满足客户不断升级迭代的需求，提供与时俱进的服务。公司在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中，自主软件产品占比 90%以上。公司主要自主产品有：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面向政府治理的应用软件、视频监控前端产品、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MS、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存储设备，以及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兴翼云/兴视云平台、艾家/守望监控系统、通用安消防平台、公安大数据实战平台等，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替代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

在自主可控的存储和算法方面：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建设运营服务商，在数据中心方面拥有二十余年的业务积淀，已为行业客户提供了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与云

存储、智慧应用软件等关键技术和产品，公司的技术积累包含分布式计算和分布式存储方向，其中应用到的分布式计算和分布式存储技术是区块链应用比较核心的技术点，并且研发了超融合云存储节点以及 AI 异构计算服务器等数据中心相关的超低能耗产品，可以应用到数字经济和东数西算等数据中心相关的业务场景中，在云存储领域的多个核心专利，涉及到纠删码算法、分布式文件系统、散热及减震、整体空间布局等技术，这些技术在公司自研的超融合视频云存储系统中得到了充分应用，在全球非易失混合存储领域取得了突破性的创新，与同类产品对比，公司专用存储产品的存储密度提高 50%，使用能耗降低 60%，数据风险降低 80%。未来，公司将充分借助自主可控的存储和算法核心优势，更好地服务于国家数字经济和东数西算的发展战略实施，助力全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更高质量发展。

2、智慧用能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

(1) 在电力设计方面：公司可承接电力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综合能源规划、新能源发电、工程总承包等业务，在电力设计、光伏发电等工程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可以为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智能化产品提供顶层设计。

(2) 在产品生产制造方面

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为原机械、电力两部定点生产企业，具有两部颁发的高、低压开关柜生产秩序整顿合格证，拥有国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和产品检测设备，产线和设备的优良特性有效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和保证产品的质量。主要产品包括：

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结合数字化软件，公司自主研发了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

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以及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 XL-SP2000、智慧能源管控系统、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和智慧水务控制系统、智能运营管理系统和能耗管理云平台。公司还是 ABB(ZX2)、施耐德 (WS-G) 35KV GIS 开关柜；ABB(Unisafe)、施耐德 (MVnex)、ABB(MNS 2.0)、施耐德 (Blokset)、施耐德 (OKKEN)、伊顿穆勒 (xEnergy)、海格 (Unimes) 400V 开关柜、施耐德 (iPM) 配电箱的授权生产厂商，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智能型元器件产品：主要生产智能型高低压元器件产品，产品旨在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其中中高压元器件包括：智能型真空断路器、高原型真空断路器、小型化真空断路器、型号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ASDIA-Z 数智化运控装置等；低压元器件包括：AXW1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3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5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3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5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B2 系列高分断小型断路器，AXB1Z、AXB2Z 直流小型断路器、AXL2 系列隔离开关、AXG1 系列隔离开关、AXC3 系列交流接触器、AXR3 系列热继电器、AXS1 系列控制与保护开关等产品等。

自动化产品：系列开关柜综合智能操控装置、GZS2 直流电源屏、ACS3 型软起动装置、DPX2000 保护装置、DMX300 液晶网络多功能表、DIX500 开关状态智能显示装置、DCX100B 电动机保护器、XLVF 系列高性能变频器。

(3) 在安装、调试、维保等方面：公司秉持“专注客户配电安全，服务客户三十年”的理念，依托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络，提供专业的售前、售中、售后的咨询、安装、调试、维保，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在“双碳”的大背景下为客户提供水、电、气总包施工，光储一体、能效管理系统搭建，配网智能化、适配性改造，电房托管运维、设备维保等一系列的陪伴式服务，为公司品牌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产品已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用电保障、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等多种用途，助力“双碳”战略目标实现。

新能源储能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储能风冷户外柜、储能液冷户外柜、储能预制仓、定制化储能预制仓等全系列储能产品，公司为了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对储能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先

后推出了液冷储能户外柜，用于工商业侧储能应用，系列液冷储能集装箱，可用于工商业侧及电网侧储能应用，液冷储能产品较风冷储能产品经济性更高，并适用于长时储能应用。

产品适用于电网侧及工商业侧，新能源储能产品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储能产品用于电网侧，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储能产品用于工商业，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提供专属储能解决方案，并从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提供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光伏电站：公司具有新能源设计乙级和电力总承包三级资质，可设计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园区（企业）能碳管理软件平台：能碳管理平台具有能碳监测与追踪、能碳评价、仿真推演等功能。能碳管理平台通过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归集数据，以电碳为核心，对水电煤气热等数据进行共享、解构与融合，实现园区能碳监测。可实现对碳流的生产、传输及消费过程中进行全程碳流追踪溯源，为政府提供可信的、不可篡改的碳追踪和碳溯源服务；并通过各项评价指标，实现碳水平的立体化评价，为主管部门能源双控、节能减排工作、企业碳耗指数评级等政策出台提供技术支撑，引导园区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通过企业用能数据接入，政府可以真实的了解各企业能源使用情况及碳排放量。该软件平台也可用于企业，实现企业端能碳管理。

（二）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重点实验室以及北京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顶级认证企业。公司多项国家授权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所获知识产权凝聚了公司在专用云存储、大数据、人工智能算法方面的关键性自主研发成果，多项智能化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481 项有效专利，其中：144 项发明专利、325 项实用新型专利、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已形成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产品和全面解决方案。技术及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

(1) 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2.0 与某重要合作伙伴 TaiShan100、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测试项目包括产品兼容性测试、产品功能性测试及产品安全可靠测试，至此，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已陆续完成了龙芯等国产硬件平台和统信 UOS、中标麒麟等国产软件操作系统的兼容适配，可全面满足智慧城市业务国产化市场要求，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视频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2.0、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 1.0、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 V1.0 的基础上，构建集成能力平台并命名为兴视云平台，产品提供强大的视图类设备以及非视图类设备快速接入并提供服务的能力；拥有算法仓库并制定了算法标准，可实现对各厂家人工智能算法的接入、管理、调用；拥有完善且标准化的服务调用接口，为行业应用系统赋能，助力其快速打造系统。同时兴视云面向电信运营商体系推广，助力电信运营商构建云、网、服务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目前正在云南以及曲靖设置多个节点，依托兴视云平台，联合生态伙伴共同推出了面向幼儿园、中小学、环保、农业、安防等多种行业解决方案。未来兴视云将继续在数字经济领域持续推进，以核心竞争力打造数字经济可持续运营商业体系，服务于各行各业。

(3) 产品成功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

北京中电兴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 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北京中电兴发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此次成功入选中国品牌日“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得益于中电兴发强大的自主研发实力和品牌竞争力，离不开中电兴发人对于自身技术、业务、管理的不懈耕耘与探索。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艰苦奋斗，以客户为中心，在创造客户价值、实现客户梦想、让客户满意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的商业价值。

(4) 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

公司目前共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信创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支撑、创新驱动和融合牵引作用日益凸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信创产业将成为重塑中国 IT 产业基础、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的重要力量。中电兴发作为国家信创工委核心成员单位，在 2020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入选中国信创 TOP500 强，公司自主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自主品牌国货新品推广名录”。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助力发展和完善国产化信创生态，为全国信创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5) 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属媒体赛迪网、《数字经济》杂志主办的 2021 工业互联网创新峰会在北京成功召开。公司受邀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产业生态创新优秀成果发布会”，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本次创新优秀成果发布是对 2020-2021 年度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企业、产品、人物等进行表彰。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卓越品牌影响力和优异经营业绩，在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关键指标中表现优异，成为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此次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是业界对公司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所取得成绩的高度认可。公司将以此为契机，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强化与信创联盟企业的深度合作，进一步完善信创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力争为国家信创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6) 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北京中电兴发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北京中电兴发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7) 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

公司自主研发的 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凭借强大的创新实力和卓越的产品性能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中电兴发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以“从事后研判到事前主动、从全面防范到精准防控”为指导思想，以各类基础支撑服务和多源异构数据为基础，以 AI、大数据先进技术手段为核心，围绕公安五要素，通过多维融合感知及数据关联关系挖掘，构建公安知识图谱体系，全面满足公安事前预警、事中处置、事后研判的警务需求，创新智能警务实战，辅助提升公安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8) 荣获“2022-2023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

守望天眼产品荣获“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守望天眼系统又名综合安防应用系统，是一套高兼容、高性能、智能化的通用型智慧安防业务管理平台，适用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各种社会场景的安防保障业务，通过建设或对接场所的智能前端设备，采集视频、图像、事件等基础数据资源，汇入平台进行存储、计算、共享。系统主要应用场景：一是面向小区物业、企事业管理人，基于平台提供场所安防保障服务，提升物业和企业安防工作效率和质量；二是面向公安部门、政府单位，基于平台汇聚辖区安防数据资源，全面打通社会面安防保障资源体系，为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手段，提升社会治安秩序和生活安全保障！

2、在智慧用能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现代化信息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助力运维与节能的双效提升，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公司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和智能元器件产品实现了“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公司自研的供配电监控系统能够做到更主动的能源管理、更合理的能效设计和改造，实现更大程度的节能增效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行业客户创造有弹性、超高效、可持续且以人为本的价值，为“双碳”战略目标实现赋能。技术及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

(1) 公司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具有新技术密集、系统成套复杂、附加值高、带动性强等特点，是衡量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坚持自主创新，紧抓国产化替代契机，以持续创新引领企业发展，为解决行业关键技术问题做出积极贡献。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标志着公司核心产品技术已达到先进水平，已具有引领行业技术创新发展的能力。未来，公司继续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以覆盖全国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持续为多领域的行业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国产化产品与解决方案，为推动行业创新能力及高质量发展贡献自己力量。具体如下：

①公司自主研发出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实现了无线无源测温、配电网管理、全天候监控、集中运维、手机 APP 操作等智能互联功能，同时在节能环保、精度测量、模块化生产、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等领域取得关键性技术突破；

②公司自主研发的“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是为了满足云计算中心对智慧用能产品高标准要求而专门研发的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其积极运用 5G、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型技术，配置 AI 智能语音交互、高效互联、数据共享、智慧响应等方面的功能，在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多项指标达国际前列；

③公司自主研发的“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完全实现向“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已实现 AI 智能语音交互、远程监控、故障诊断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成套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随时随地全局掌握，实现设备的全周期数字化服务；

④公司完全自主开发的重大技术装备 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装备，主要用于磁悬浮列车牵引供电系统，保障磁悬浮供电的可靠性、安全性。目前，该产品以其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柔性化等优点，成功应用于时速 1000km 的山西大同磁悬浮高速飞车试验线项目，试运行中产品性能优异，无任何故障。

（2）“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

公司《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智能输变电设备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示范项目》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在生产过程控制、ERP、PDM 等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基础上，通过大数据建模分析，提供面向工艺、设备、能耗、运营等领域的优化服务，同时在售后服务环节，提供产品远程运维服务，实现了公司智能制造体系的整体数字化赋能。此次项目成功入选标志着公司在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制造、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新模式应用方面已处于行业前列，是公司积极拥抱技术创新和行业变革的体现，更是公司落实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公司将持续以数字化创新作为新旧动能转换的重要驱动力，在实体经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进程中担当上市企业的责任和使命，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助推安徽经济高质量发展。

（3）荣获“2022 年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皖美品牌示范企业”是安徽省在全省范围内遴选的品牌优质标杆企业，通过发挥其引领带动作用，与“上海品牌”“江苏精品”“浙江制造”等区域品牌的交流合作和互认，探索建立长三角跨区域品牌培育创建和推广、保护的协同机制，促进长三角品牌经济高质量发展。公司作为上市企业，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制造业民族品牌。高质量的创新发展，需要全新的质量管理来支撑，在此过程中，公司成立了 QC 领导小组、设立首席质量官，做到公司管理与质量、技术相结合的标准化管管理，打造出了有凝聚力的高效团队。

（4）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

作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技术研发路线，一直致力于打造以自主知识产权为内涵的核心竞争力，全方位坚持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的运用与保护。获得 2023 年度“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本次已是公司自 2014 年“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首次评选以来连续第十次获得此荣誉。截止目前，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达 48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44 件。丰富的节能化、智能化、数字化等专利资源已成为公司市场竞争的新武器，成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托。依靠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用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占领市场战略高地。公司将继续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加快技术人才培养、搭建技术创新平台、促进产学研结合和成果转化，为实现“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的转变贡献最大的力量。

（5）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交付

2023 年 5 月，公司受邀参加了由公司承建的马钢姑山矿智能化变电站改造项目交付仪式，标志着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投运。该变电站使用了公司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包括白象山 35KV 及 10KV 高压开关柜、和睦山 35KV 户外开关及 6KV 高压开关柜、变电站 35KV 主变保护屏智能化改造；集控中心电力监控后台软件的组态和调试并接入钓鱼山第三方通讯管理机的监控系统。变电站在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加持下，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和检测等基本功能，结

合数字化软件，实现“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四遥，利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运维模式，使工作人员全方位监视运行情况，配合线下运维团队的巡检、试验、检修，实现变电站远程有人值班，现场无人值守的效果，为变电站降低运行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及安全生产提供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开拓创新，在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浪潮中乘风破浪，踏浪前行！

(6) 公司先后制定和参与制定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

一流企业做标准。作为在智慧用能行业领域深耕 30 多年的上市企业，公司先后参与制定《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第一部分：总则》、《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第二部分：成套电力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高低压预装式变电站》、《3.6kV~40.5kV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特殊环境条件高原电工电子产品第 3 部分 雷电污秽凝露的防护要求》、《高海拔电气设备电场分布有限元计算导则》、《高海拔地区电气设备紫外线成像检测导则第 2 部分：输电线路》、《高原 220kV 变电站交流回路系统现场检验方法》、《高原 110kV 变电站交流回路系统现场检验方法》、《低压开关设备与控制设备第 6-1 部分：多功能电器 转换开关电器》、《GB-Z 22074-2016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可靠性试验方法》、《低压无功功率补偿投切装置》等多项国家、行业标准，并发布实施。

公司下一步将继续通过创新升级、精细管理等措施做强主业，增强核心竞争力，继续在真空断路器标准领域深耕细作，努力成为掌握标准制定权、行业话语权、市场主导权的行业领军企业，为引领行业安全、健康、规范、绿色、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3、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可为客户提供包括新能源发电、新型储能、低碳园区、综合智慧能源管理等业务在内的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助力“双碳”目标早日实现。

(1) 新能源产品

通过自主研发，公司推出自主品牌储能户外柜和预制仓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具有高安全性、长寿命、高集成度、易维护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在电网侧应用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在工商业侧应用可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

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2）能碳（源）管理平台软件

公司自行研发的能碳（源）管理平台软件以信息感知测量体系为基础，分析主要碳排场景的能-碳映射关系，能够实现多能耦合的碳排放实时高精度追踪；监测单位区域能够在控制执行时段实时调控碳排放曲线变化趋势；控制执行可以根据方案中调控措施（错峰、避峰、限电等）制定最优的执行方案；基于碳足迹追踪算法，平台构建碳足迹实景地图，能够对碳流分布情况、碳排放情况等进行动态追踪、展示；平台建立用户用能模型，根据用户用能特性，能够得出其碳调控能力；基于用户能碳画像，平台结合区域碳排放曲线、碳排强度、调控目标，能够制定单位区域内碳排管理方案。

（三）资质优势

公司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也为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拓展提供了保障，公司还取得了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顶级认证，标志着公司的软件技术开发能力达到国际一流水平，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这是对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产品、经营业绩等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也是对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及自主可控产品的高度认可，成功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并获得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需能源局颁发的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证书，由此具备了承担“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的准入条件，同时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公司资质

公司成功被纳入深交所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美国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成功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获得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入选 2020 年、2021 年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中国驰名商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企业、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前十名，两次入选《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具有国家多部委核准颁发的包括“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软件开发甲级、安全防范技术甲级”三个甲级资质在内的“九甲”资质，制定和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如：公司参与国家标准“GB/T3906-2020”、“GB/T17467-2020”修订 2 项，参加国家智能开关设备标准《NB/T-42044-2014 3.6kV~40.5kV 智能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修订工作，参与编制两项国家标准《GB/T 20626.3-2022 特殊环境条件 高原电工电子产品第 3 部分雷电污秽凝露的防护要求》、《GB/T 41635-2022 高海拔电气设备电场分布有限元计算导则》等 2 项国家标准。

2、智慧城市资质

公司取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产品成功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取得信创领域互认证书，取得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世界物联网 500 强榜单、2017 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在 2017 年度 a&s 中国平安城市十大品牌评选中排名第一、2018 年度再次获得 a&s “中国百大智能集成商”殊荣、2020-2021 年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6 度荣登世界物联网企业 500 强榜单、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2021-2022 产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杰出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201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2019 智慧城市最佳运营服务商、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2019 智慧城市最佳产品、2020 绿色智慧城市领军企业最佳总体解决方案提供商、2020 年绿色智慧城市领军企业最佳总体运营服务商、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2018 全国智慧检务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2018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成果（创新应用类）盘古奖、中国百大智能集成企业、2019 中国互联网+智慧政务杰出运营服务商、“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承建单位、绿色智慧城市最佳总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领域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中国信息技术服务优秀品牌卓越企业。

3、智慧用能资质

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连续十四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号，产品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证书，荣获 2022 年度皖美品牌示范企业、“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商标被评为“安徽省著名商标”，取得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准入证、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是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标准起草单位，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安徽省民营百强企业，取得安徽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荣誉证书、安徽省创新型企业认定证书、安徽省名牌产品证书、5 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多项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安徽省专利金奖、安徽省专利优秀奖，“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鑫龙开关柜智能运维管理平台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20 余类产品通过产品型式试验、20 余类产品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3c）证书、多项 ABB 公司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施耐德公司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西门子公司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 GE 通用电气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产品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安徽省科技成果鉴定证书，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会员。

4、智慧新能源资质

公司具有建筑工程设计资质（甲级）、电力工程（新能源发电、送电、变电）设计资质（乙级）、市政工程（给水、热力）设计资质（乙级）、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工程造价咨询资质（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工程咨询资信资质（乙级）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可承接 220kV 和总承包 110kV 及以下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企业信用 AAA 级评价、中国电力勘测设计协会企业信用 AA 级评价，多次获得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电力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一、二、三等奖十余项、取得质量认证公司认证通过的 ISO9001、ISO14001 和 ISO45001（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用户和社会提供完备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保障。

（四）行业应用优势

公司具有业内“九甲”资质优势，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智慧新能源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应用经验，可以准确地抓住市场需求和业务特点，具体应用优势如下：

1、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九甲”资质、自主核心技术与智能化软硬件产品、端到端先进解决方案等多重企业特质，筑牢了公司在智慧科技领域的复合型市场营销优势，建立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与服务网络，对政府、军队、武警、公安、通信、交通、金融、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核电站等行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的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等产品和方案已服务全国 2 亿多人口，拥有数百项成功实践，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的企业之一，其中合同额 13 亿元的贵州省六盘水市天网工程总集成项目，建成了总容量超 18PB 的五大主题“数据仓库”以及 22 个大数据子系统，并联网接入 13000 余路智能高清摄像机。在法制日报社举办的“2019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中，公司承建的芜湖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取得“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排名第一的成绩。此外，贵州省六盘水“天网”工程项目荣获 2018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成果（创新应用类）盘古奖；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网络与检察专用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在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主办的 2018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评选活动中荣获“智慧检务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称号。

公司为历届两会、北京 APEC 峰会、杭州 G20 峰会、武汉世界军运会等重大会议及赛事活动提供可靠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完成了以“中央军委某智能化项目”为代表的近百个涉密信息化项目，为国防现代化建设贡献特色化科技力量；在大数据中心建设、智慧园区、智慧应急、智慧旅游、智慧交通、国家战略设施安全、智慧法院、智慧司法、智慧教育、智慧社区、智慧国土、智慧用能等传统智慧城市的垂直应用领域，中电兴发皆有着丰富的项目交付和运营服务经验。公司交付了北京站、北京南站、京哈

线沿途多个重要高铁站点的人脸识别项目，以及北京市海淀区“科技创安”、安徽芜湖雪亮工程、云南保山立体化边境防控体系项目、河北枣强雪亮工程、安徽省淮南市平安淮南、某市综治视联网等近百个涉及公共安全、反恐维稳、智慧治理的大型项目。

2、在智慧用能业务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产业链完整齐全，集总承包、专业承包、设计、制造、施工、系统集成、运维等为一体。公司自主研发的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牵引直流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产品，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企业、城市供水、供电、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行业，如：北京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北京地铁、大连地铁、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中国建材、海螺川崎、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工程，特别是具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的直流牵引供电系统的技术和产品，相继在芜湖轨道交通、深圳机场、香港机场、株洲智能轨道交通、四川诺尔磁悬浮厂区、南京农业大学等项目得到成功实践应用。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产品广泛应用于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用电保障、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等领域，已在中广核、中原油田、中粮集团、信义光能、科达智能制造、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行业代表性企业得到应用，同时先后承接天津蓟州华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金鹏集团光伏发电项目、中新天津生态城公屋展示中心零能耗公屋项目设计、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和二期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等多项新能源领域工程设计任务。

（五）品牌及质量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全国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发中心、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两次荣登《福布斯》中文版“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多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品牌塑造，始终秉承“服务用户，尽心尽责；不断提升，追求卓越”的质量方针和“质量至上，追求完美，并无微不至”的服务方针，贯彻“质量第一、安全第一”方针，重视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严格遵守国家规程和安全生产制度，获得了质量 3A 级单位、重质量守信用企业、质量卓越单位等荣誉。

1、在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是中国信息技术服务优秀品牌卓越企业、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全智能反恐机器人系列产品荣获中国国际社会公共安全产品博览会创新产品特等奖、全国公安科技创新成果奖、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证。公司荣获“2018 中国平安城市 TOP20 品牌”、“2018 中国智慧交通 TOP20 品牌”、“2018 中国安防系统集成 TOP50 品牌”等荣誉。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一直将品牌建设列入企业战略目标，实行“重质量、创名牌”的经营方针。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品牌“守门员”，将质量管理贯穿整个生产过程，过程控制是质量管理中的重要环节，是对产品质量的源头控制。通过内部管理，切实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控，将事后质量检验变成事前预防，做好事前与事中控制，以提高质量管理的有效性。公司还全面落实国家的强制性产品实施细则的要求，层层把关，严格考核。

公司超微光感知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在业内权威机构 a&s 和“安防知识网”低照度性能测评中连续获得行业第一，并连续获评“平安建设”优秀安防产品、智能建筑优质产品。公司三台合一接处警系统，荣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证；城市安全监控与报警中央管控平台软件获评“平安建设”优秀安防产品；全智能报警与视频应用聚效平台获评中国最佳口碑区域联网报警中心管理平台软件。公司是北京市委市政府“四个一批工程”首批入选的 72 家重点支持企业之一，是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中关村“十百千工程”企业，公司连续多年获评中关村信用培育双百工程“百家最具影响力信用企业”、北京市重质量守信用企业、北京市信用企业、北京市诚信长城杯企业、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等荣誉称号。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公司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公司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2、在智慧用能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是我国输配电行业综合实力最强的制造企业之一，全面提升塑造“鑫龙”品牌，是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标准起草单位，全国高原电工产品环境技术标准化委员单位和中国高压开关行业协会理事单位、上海电器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会员，取得安徽省创新

型企业认定证书、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等单位物资供应商准入证，连续多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誉，产品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证书，“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安徽省著名商标”、“安徽名牌产品”，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安徽省质量管理奖”等荣誉称号，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智能型输配电设备等多项智能开关柜产品获得施耐德、ABB、西门子等授权证书，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企业信用 AAA 级评价、中国电力勘测设计协会企业信用 AA 级评价，多次获得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电力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一、二、三等奖十余项、取得质量认证公司认证通过的 ISO9001、ISO14001 和 ISO45001（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用户和社会提供完备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保障。

（六）市场营销及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与服务网络，对产品进行全面跟踪服务，竭诚为客户提供“省时、省力、省钱、省心”的全方位优质服务，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服务，得到用户的一致好评。

1、在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的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等产品和方案已服务全国 2 亿多人口，拥有数百项成功实践。公司是业内极少数具备单体十亿元级项目建设经验的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多个代表性项目中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比如：贵州智慧赫章项目助力当地社会治理部门的工作成效排名跃升为全市第二并获得了感谢信表扬；安徽芜湖雪亮工程项目中，顺利完成了中央“雪亮工程”示范重点支持城市（区）建设项目验收评估组对本项目的全面验收并获得了感谢信表扬，该项目还在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等单位主办的全国“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了排名第一的可喜成绩；贵州省六盘水“天网”工程项目荣获 2018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成果（创新应用类）盘古奖，项目助力六盘水市平安建设整体排名长期稳居全省前三，该项目覆盖的钟山派出所联网设备上线率在 18-20 年连续 3 年排名全省第一；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网络与检察专用信息

系统建设项目)在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主办的 2018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评选活动中荣获“智慧检务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称号。此外,公司还为 2014 北京 APEC 峰会、2016 杭州 G20 峰会、2019 武汉军运会等国际重大活动提供高科技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

2、在智慧用能领域

产品已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为客户创造超高效节能产品和服务,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企业、城市供水、供电、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行业,如:北京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北京地铁、大连地铁、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中国建材、海螺川崎、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工程,产品运行稳定得到了用户的一致好评,并为公司质量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如获得北京奥组委、中央电视台等服务嘉奖信,获得唯一·志享(华南)数据中心优秀合作伙伴、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优秀奖、昆明新机场“先进集体嘉奖”、徐州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优秀供应商等奖项,同时收到北京地铁、芜湖轨道交通、徐州轨道交通、武汉地铁等众多客户的表扬信,对公司专业、及时的服务表示感谢。

3、在新能源领域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实现削峰填谷、节能降碳等多重价值收益,典型业绩有中国华能、中国电科院、中广核、中原油田等多个储能电站及天津蓟州华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金鹏集团光伏发电项目、浙江金佳异型铜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皖丰新区中小企业园光伏项目、铜陵铜冠铜箔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和二期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等多项新能源领域工程项目。

(七) 人才团队优势

一流的品牌由一流的人才打造,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将能人的能力转化为组织的能力,是企业不断追求的目标。公司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先,以才为用”的选人、育人、用人理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效率优先的人力资源选拔的原则,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多名专家分别入选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会技术通信委员、能源等行业国家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公司先后多次制定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公司不仅注重企业自身的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也注重与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等知名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比如与电子科技大学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与安徽工程大学建立了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安徽省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等,还与世界著名的电气企业集团施耐德、西门子、ABB、GE 等建立了技术及商务合作伙伴关系,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公司拥有强大的内生团队和外聚整合能力，公司的研究开发、规划设计及建设运营团队由诸如：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信息化专家委员会、国家智能化专家委员会、公安部科技信息化专家委员会、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老、中、青三代专家领衔。公司还与电子科技大学、同济大学、清华大学等知名高校紧密合作，聘请博士团队，聚力国内优质智囊组建科研创新高地。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作为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具有国家多部委核准颁发的包括“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软件开发甲级、安防监控甲级”三个甲级资质在内的“九甲”资质，还通过了国军标质量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等全方位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当前最高可评四级认证、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省级企业研发中心。作为国家信创工委核心成员单位，成功入选 2020 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自主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自主品牌国货新品推广名录，并与包括龙芯、统信、飞腾在内的众多信创生态伙伴进行了技术与产品互认证，共同促进信创产业繁荣。公司还多次荣获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十大解决方案和十大创新产品等荣誉。

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拥有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技术及应用三大产品线，构建了“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强大数字化赋能平台，已形成完全自主可控且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可以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智慧园区、智慧工厂以及民生服务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及产品服务。

在智慧用能领域，坚持“重合同、守信用、不断创新、开拓进取，以质量求生存，以科技求发展，以市场为导向，以管理求效益”的经营理念，主要是以提供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电力设计、电力安装、生产过程自动化及 DCS 系统、变电站无人值守监控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及管控云平台等产品和工程服务的开发、设计、研发、制造、安装施工、维保于一体的产品提供商和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加速产品电气化与智能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全面实现用户配电资产的设计、建造、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结合智能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致力于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为客户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公司新能源团队具有十多年新能源储能系统技术研发和应用经验，典型业绩有：中国华能、中国电科院、中广核、中原油田、中粮集团、信义光能等储能电站及光伏电站项目。

公司重视科研开发建设，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取得国内外发明及实用新型等专利 400 余项，软件著作权 600 余项，制定和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一流的品牌由一流的人才打造，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先，以才为用”的选人、育人、用人理念，公司不仅注重企业自身的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也注重与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等知名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金杯银杯不如用户的口碑，市场瞬息万变，公司建立了遍布全国的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对项目运维和产品进行全面跟踪服务，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服务，得到用户的一致好评。不管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客户需求第一”的信念从不动摇。

公司坚持“勤勉尽责、务实高效”的企业作风，“致力于人工智能与智能制造、新能源，提升人类生活和工作品质”是公司的神圣使命，“力创行业领先水平，打造一流企业”是公司的宏伟目标。数字经济及物联网、大数据、智能制造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在发展中获得经验，前进中迸发智慧，肩负着投资者的殷殷期望，不断超越、再创辉煌！

未来，公司将继续依靠自身的研发实力和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打造自主可控产业生态圈，全面掌握核心技术，进一步推出系列化软硬件产品，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全面信息化解决方案、智能化产品和技术服务，助力国家各级政府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更好地服务于国家信创战略。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37,962,120.95	100%	2,415,001,659.56	100%	-7.33%
分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1,423,632.27	25.53%	766,851,462.14	31.75%	-25.4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666,538,488.68	74.47%	1,648,150,197.42	68.25%	1.12%
分产品					
自主可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571,027,805.18	25.52%	766,796,731.39	31.75%	-25.53%
智能输配电设备、新能源、元器件、自动化及电力设计	1,603,691,820.22	71.66%	1,607,308,811.59	66.56%	-0.23%
其他	63,242,495.55	2.83%	40,896,116.58	1.69%	54.64%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79,083,060.33	16.94%	740,471,847.55	30.66%	-48.81%
华东地区	858,184,086.29	38.35%	787,251,547.71	32.60%	9.01%
华南地区	381,347,599.01	17.04%	337,395,654.98	13.97%	13.03%
华中地区	42,293,292.82	1.89%	132,183,373.02	5.47%	-68.00%
西北地区	388,126,800.66	17.34%	187,418,899.99	7.76%	107.09%
西南地区	176,999,889.99	7.91%	224,971,438.07	9.32%	-21.32%
东北地区	11,927,391.85	0.53%	5,308,898.24	0.22%	124.6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237,962,120.95	100.00%	2,415,001,659.56	100.00%	-7.3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3,478,971.64	472,685,389.22	547,251,976.94	724,545,783.15	781,965,149.46	695,879,508.46	770,297,084.95	166,859,91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67,370.36	-79,862,494.14	8,372,364.97	-475,515,959.99	66,802,388.67	27,838,162.17	36,211,975.03	-990,639,843.87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1,423,632.27	391,140,605.10	31.55%	-25.48%	-32.06%	6.6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666,538,488.68	1,200,612,444.17	27.96%	1.12%	-2.01%	2.30%
分产品						
自主可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571,027,805.18	389,542,359.62	31.78%	-25.53%	-32.25%	6.76%

智能输配电设备、新能源、元器件、自动化及电力设计	1,603,691,820.22	1,171,935,261.94	26.92%	-0.23%	-2.70%	1.86%
其他	63,242,495.55	30,275,427.71	52.13%	54.64%	40.53%	4.81%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79,083,060.33	306,870,773.33	19.05%	-48.81%	-53.04%	7.30%
华东地区	858,184,086.29	558,135,725.65	34.96%	9.01%	11.54%	-1.48%
华南地区	381,347,599.01	228,823,620.84	40.00%	13.03%	29.26%	-7.53%
华中地区	42,293,292.82	48,053,310.26	-13.62%	-68.00%	-58.49%	-26.04%
西北地区	388,126,800.66	316,912,251.97	18.35%	107.09%	127.80%	-7.42%
西南地区	176,999,889.99	124,797,765.90	29.49%	-21.32%	-40.92%	23.39%
东北地区	11,927,391.85	8,159,601.32	31.59%	124.67%	107.29%	5.7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237,962,120.95	1,591,753,049.27	28.87%	-7.33%	-11.62%	3.4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1,423,632.27	391,140,605.10	31.55%	-25.48%	-32.06%	6.6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666,538,488.68	1,200,612,444.17	27.96%	1.12%	-2.01%	2.30%
分产品						
自主可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296,301,439.26	262,845,816.24	11.29%	-34.96%	-31.02%	-5.08%
智能输配电设备、元器件、自动化及电力设计	1,603,691,820.22	1,171,935,261.94	26.92%	-0.23%	-2.70%	1.86%
大数据应用及运营服务	274,726,365.92	126,696,543.38	53.88%	-11.72%	-34.67%	16.19%
其他	63,242,495.55	30,275,427.71	52.13%	54.64%	40.53%	4.81%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79,083,060.33	306,870,773.33	19.05%	-48.81%	-53.04%	7.30%
华东地区	858,184,086.29	558,135,725.65	34.96%	9.01%	11.54%	-1.48%
华南地区	381,347,599.01	228,823,620.84	40.00%	13.03%	29.26%	-7.53%

华中地区	42,293,292.82	48,053,310.26	-13.62%	-68.00%	-58.49%	-26.04%
西北地区	388,126,800.66	316,912,251.97	18.35%	107.09%	127.80%	-7.42%
西南地区	176,999,889.99	124,797,765.90	29.49%	-21.32%	-40.92%	23.39%
东北地区	11,927,391.85	8,159,601.32	31.59%	124.67%	107.29%	5.7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237,962,120.95	1,591,753,049.27	28.87%	-7.33%	-11.62%	3.44%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销售量	台	90,393.00	89,750.00	0.72%
	生产量	台	88,544.00	83,915.00	5.52%
	库存量	台	35,384.00	37,233.00	-4.9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1,452,925,213.54	91.28%	1,633,836,685.31	90.72%	0.5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员工资	70,272,137.24	4.41%	76,086,039.12	4.22%	0.1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折旧	37,979,176.91	2.39%	41,280,906.48	2.29%	0.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动力	5,862,428.36	0.37%	2,679,465.79	0.15%	0.2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其他制造费用	24,714,093.22	1.55%	47,054,053.54	2.61%	-1.0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合计	1,591,753,049.27	100.00%	1,800,937,150.24	100.00%	0.00%

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24	50,000,000.00	100.00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08-28	3,000,000.00	100.00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2023-08-03	3,000,000.00	100.00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17	5,000,000.00	70.00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3-05-18	1,000,000.00	70.00

本期注销的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注销
恒联通达信息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47,533,528.0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4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54,111,402.78	6.89%
2	第二名	146,440,079.36	6.54%
3	第三名	99,695,852.40	4.45%
4	第四名	81,198,221.26	3.63%
5	第五名	66,087,972.29	2.95%
合计	--	547,533,528.09	24.4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7,458,341.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6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59,705,762.04	4.66%
2	第二名	40,121,878.44	3.13%
3	第三名	34,647,758.36	2.70%
4	第四名	31,944,204.68	2.49%
5	第五名	21,038,737.52	1.64%
合计	--	187,458,341.05	14.6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23,859,144.79	393,586,090.37	-17.72%	
管理费用	168,010,212.09	229,637,915.92	-26.84%	
财务费用	47,653,567.30	45,315,109.82	5.16%	
研发费用	106,556,268.45	124,492,900.12	-14.4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能综合安防应用系统	开发高兼容、高性能、智能化的通用型智慧安防业务管理平台	已完成	通过建设或对接场所的智能前端设备，采集视频、图像、事件等基础数据资源，汇入平台进行存储、计算、共享，能够适用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各种社会场景的安防保障业务。	拓展公司业务，提高市场竞争力。
智能视图物联网云平台	开发能够为各行业商业应用与企业应用提供丰富视图开放能力的智能视觉物联网云平台。	已完成	以物联网、视频以及算法平台为底座，能够提供设备管理、数据安全通信、AI推理、消息订阅等服务。	增加公司产品核心技术，提升市场竞争力。
基于人机交互的智能语音开关设备研究与开发	开发具备人机交互、远程监控、自主识别、故障预警、主动处理等功能的智能型开关设备。	已完成	通过对产品的智能化开发，有效实现对产品运行情况的实时监测，同时具备报警信息提醒与参数调取等功能，实现产品性能稳定，操作方便，智能化程度高等优点。	满足不同客户的使用需求，扩大市场份额
捷运系统专用可视化直流开关设备研究与开发	开发具备可视化功能的轨道交通直流供电开关设备。	已完成	应用数据自动化采集、全过程实时视频监控等控制手段，建立可靠的设备健康管理模式。	提升公司轨道交通直流设备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
新型一体化静态无功补偿装置的研究和开发	研发新产品，开拓市场	已完成	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公司产品，增强企业的竞争力。	增强了产品竞争力，能为企业创造更多的价值。
220kV 架空高压输电线路迁改设计研究	通过迁改设计，优化线路电气参数和结构，改善线路的电气性能，提高线路的抗风、抗震等能力。	已完成	提高线路的可靠性、适应性，保障电网的稳定性和平衡性。	提升公司技术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4	344	-23.2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94%	8.66%	8.2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10	181	-39.23%
硕士	8	14	-42.86%
本科以下	146	149	-2.0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2	94	-34.04%
30~40 岁	91	137	-33.58%
40~50 岁	60	67	-10.45%
50 岁以上	51	46	10.8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6,556,268.45	124,492,900.12	-14.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76%	5.15%	-0.3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5,746,886.43	2,192,154,777.31	-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3,956,035.71	2,175,611,226.74	-1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0,850.72	16,543,550.57	15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713,339.26	43,775,604.00	379.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80,010.41	171,361,448.35	6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66,671.15	-127,585,844.35	-4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062,976.80	980,254,871.46	-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927,535.72	901,234,445.87	22.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64,558.92	79,020,425.59	-256.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357,634.63	-31,963,895.86	376.66%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61%，主要系公司本期退出联通混改业务和加强费用管控，支付现金减少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4.69%，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减少等所致。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256.75%，主要系公司本期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压缩财务费用，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等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07,907.99	0.16%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5,600.00	0.08%		否
资产减值	-642,793,857.77	100.56%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商誉减值损失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412,996.83	-0.22%		否
营业外支出	2,085,083.13	-0.33%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8,360,341.44	6.27%	593,506,444.28	7.98%	-1.71%	
应收账款	1,581,703,717.32	23.17%	1,516,929,112.56	20.40%	2.77%	
合同资产	420,695,204.81	6.16%	521,257,803.14	7.01%	-0.85%	
存货	615,421,373.63	9.01%	609,851,336.54	8.20%	0.81%	
投资性房地产	65,061,570.11	0.95%	71,582,224.55	0.96%	-0.01%	
长期股权投资	43,286,530.29	0.63%	45,849,238.60	0.62%	0.01%	

固定资产	341,079,821.24	5.00%	383,037,415.89	5.15%	-0.15%	
在建工程	3,706,511.73	0.05%	482,108.85	0.01%	0.04%	
使用权资产	2,212,753.85	0.03%	3,210,846.89	0.04%	-0.01%	
短期借款	681,313,908.92	9.98%	777,001,043.00	10.45%	-0.47%	
合同负债	153,422,725.84	2.25%	189,465,927.92	2.55%	-0.30%	
长期借款	198,881,077.80	2.91%	88,110,100.00	1.19%	1.72%	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新增部分长期借款，以及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影响所致。
租赁负债	173,586.58	0.00%	928,191.49	0.01%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6,631,788.60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款等
固定资产	47,669,764.38	借款抵押
合计	94,301,552.9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5,630,000.00	11,750,000.00	458.5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城市、公共安全及反恐维稳	1,334,751,408.91	3,710,063,166.87	1,404,906,222.21	571,423,632.27	- 488,974,669.44	- 452,471,931.71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加工：高低压成套装置，输配电设备，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仪器仪表，金属制品，电子通讯设备，调气、调压设备，电器元件	52,000,000.00	697,692,058.31	437,962,796.08	399,742,407.56	40,473,550.96	35,318,658.3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	建设期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行业面临的竞争格局

国家全面贯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大、十四届和十五届“两会”多次会议以及国家“十四五”规划、2035年远景目标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都明确提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加大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及产品革命重要着力点，国务院印发并实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重点支持人工智能技术的研究和发展；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工程全面启动，“东数西算+数字经济”持续驱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国家明确提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中国制造2025》战略布局要求，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快建设制造强国、数字中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打造自主品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通过“智慧”理念和“智能”技术更好地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极大推动中国经济转型升级，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加强各领域互动合作，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极大发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随着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国家发布“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电力绿色低碳发展是整个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及“碳中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公司发展战略

综合分析国内外形势，国家经济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公司将积极适应于时代发展的新局面，全面开启公司发展的新征程，积极推进企业管理体制创新、经营模式创新、科学技术创新、业务模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和法律服务创新等，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充分把握国家加快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加

快发展数字经济和信创战略、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新基建”及“智能制造”战略的加快推进实施、“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启动及“双碳”转型、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大规模设备更新等一系列重要历史发展机遇，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各项资源，以科技赋能，通过“智慧”理念和“智能”技术，运用数字化、物联网和工业 4.0 技术技术，建设智慧化工厂，继续研究和开发新的智能化产品，提供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信息化解决方案以及智能化产品和技术服务。公司发展战略，归结为：

1、经营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以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业务和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元器件、自动化产品的智慧用能业务为核心，以新能源业务和新通信业务为两翼”的发展战略，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

(1) 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基于自主产品与核心技术，构建了“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强大数字化赋能平台，结合自主可控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智能化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区域大力加强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客户主要向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转型，保存量、争增量；进一步进行市场领域的细分，加大力度探索合适的产品与方案，融入有效的自主集成开发，提升产品及品牌价值，通过提供定制化、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式实现差异化竞争，逐步形成复合型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核心竞争力，有助于进一步开拓市场，为公司带来更多增量订单；精准聚焦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打造新引擎、激活新动能、占领新高地，为销售提供助力和赋能，可以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智慧园区、智慧工厂以及民生服务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智慧用能产品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及产品服务，助力数字化转型升级，助力国家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

在自主可控产品方面：拥有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技术及应用三大产品线，主要自主产品有：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面向政府治理的应用软件、视频监控前端产品、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MS、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存储设备等。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满足客户不断升级迭代的需求，提供与时俱进的服务。公司在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中，自主软件产品占比 90%以上。公司主要自主产品有：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面向政府治理的应用软件、视频监控前端产品、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MS、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存储设备，以及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兴翼云/兴视云平台、艾家/守

望监控、通用安消防平台、公安实战平台等，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替代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如：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与某重要合作伙伴 TaiShan100、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自主研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公司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智慧停车云平台、智慧社区系统、智慧综治系统、嵌入式解码器，获得“国货新品”推广证书。

在自主可控的存储和算法方面：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建设运营服务商，在数据中心方面拥有二十余年的业务积淀，已为行业客户提供了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与云存储、智慧应用软件等关键技术和产品，公司的技术积累包含分布式计算和分布式存储方向，其中应用到的分布式计算和分布式存储技术是区块链应用比较核心的技术点，并且研发了超融合云存储节点以及 AI 异构计算服务器等数据中心相关的超低能耗产品，可以应用到数字经济和东数西算等数据中心相关的业务场景中，在云存储领域的多个核心专利，涉及到纠删码算法、分布式文件系统、散热及减震、整体空间布局等技术，这些技术在公司自研的超融合视频云存储系统中得到了充分应用，在全球非易失混合存储领域取得了突破性的创新，与同类产品对比，公司专用存储产品的存储密度提高 50%，使用能耗降低 60%，数据风险降低 80%。未来，公司将充分借助自主可控的存储和算法核心优势，更好地服务于国家数字经济和东数西算的发展战略实施，助力全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更高质量发展。

（2）智慧用能领域

在智慧用能领域，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加强对重点区域内的项目总对总对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根据客户的 ABC 级分类，把市场拓展精力放在重点区域和重点客户上，做好项目的“一事一议”工作，通过聚焦资源、二次经营，提升资源的放大效应，实现智慧用能业务稳步增长。

在电力设计方面：公司可承接电力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综合能源规划、新能源发电、工程总承包等业务，在电力设计、光伏发电等工程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可以为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智能化产品提供顶层设计；

在产品生产制造方面：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为原机械、电力两部定点生产企业，具有两部颁发的高、低压开关柜生产秩序整顿合格证，拥有国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和产品检测设备，产线和设备的优良特性有效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和保证产品的质量。主要产品包括：

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结合数字化软件，公司自主研发了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以及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 XL-SP2000、智慧能源管控系统、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和智慧水务控制系统、智能运营管理系统和能耗管理云平台。公司还是 ABB(ZX2)、施耐德（WS-G）35KV GIS 开关柜；ABB(Unisafe)、施耐德（MVnex）、ABB(MNS 2.0)、施耐德（Blokset）、施耐德（OKKEN）、伊顿穆勒（xEnergy）、海格（Unimes）400V 开关柜；施耐德（iPM）配电箱的授权生产厂商，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智能型元器件产品：主要生产智能型高低压元器件产品，产品旨在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其中中高压元器件包括：智能型真空断路器、高原型真空断路器、小型化真空断路器、型号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ASDIA-Z 数智化运控装置等；低压元器件包括：AXW1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3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5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3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5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B2 系列高分断小型断路器，AXB1Z、AXB2Z 直流小型断路器、AXL2 系列隔离开关、AXG1 系列隔离开关、AXC3 系列交流接触器、AXR3 系列热继电器、AXS1 系列控制与保护开关等产品等。

自动化产品：系列开关柜综合智能操控装置、GZS2 直流电源屏、ACS3 型软起动装置、DPX2000 保护装置、DMX300 液晶网络多功能表、DIX500 开关状态智能显示装置、DCX100B 电动机保护器、XLVF 系列高性能变频器。

在安装、调试、维保等方面：公司秉持“专注客户配电安全，服务客户三十年”的理念，依托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络，提供专业的售前、售中、售后的咨询、安装、调试、维保，以“速应性、完整性、

保证性、超值性”，在“双碳”的大背景下为客户提供水、电、气总包施工，光储一体、能效管理系统搭建，配网智能化、适配性改造，电房托管运维、设备维保等一系列的陪伴式服务，为公司品牌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

（3）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把握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新能源政策和发展机遇，拓展新能源业务及研发新的储能系列产品。现主要涵盖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通过各种能源使用情况、碳排放量等进行监测，并为高耗能、高排放企业通过软件仿真推演选取最优技改措施，通过技改企业可实现减少能源利用支出、冲破碳关税壁垒、申请零碳工厂等，政府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双赢，为用户提供光伏、储能及光储专属解决方案，实现咨询、设计、安装施工及运维一站式服务，新能源领域将成为公司发展的新引擎。

新能源储能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储能户外柜、10 尺储能预制仓、20 尺储能预制仓、40 尺储能预制仓、定制化储能预制仓等全系列储能产品，适用于电网侧及工商业侧，新能源储能产品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储能在电网中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储能产品用于工商业可通过削峰填谷、负荷转移减少用电成本，并可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提供专属储能解决方案，并从备案、工程安装、运维等提供全方面服务。

光伏电站：公司具有电力工程（新能源发电、送电、变电）设计资质（乙级）和电力总承包三级资质，可设计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园区（企业）能碳管理软件平台：能碳管理平台具有能碳监测与追踪、能碳评价、仿真推演等功能。能碳管理平台通过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归集数据，以电碳为核心，对水电煤气热等数据进行共享、解构与融合，实现园区能碳监测。可实现对碳流的生产、传输及消费过程中进行全程碳流追踪溯源，为政府提供可信的、不可篡改的碳追踪和碳溯源服务；并通过各项评价指标，实现碳水平的立体化评价，为主管部门能源双控、节能减排工作、企业碳耗指数评级等政策出台提供技术支撑，引导园区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通过企业用能数据接入，政府可以真实的了解各企业能源使用情况及碳排放量。该软件平台也可用于企业，实现企业端能碳管理。

2、企业文化和人才战略

由公司战略、使命、共同价值观、经营总方针、业务发展总模式、经营工作总原则等共同组成的企业文化，是实现企业战略目标的驱动力与重要支柱。坚持“重合同、守信用、不断创新、开拓进取，以质量求生存，以科技求发展，以市场为导向，以管理求效益”的经营理念 and “勤勉尽责、务实高效”的企业作风。公司坚持以“以奋斗者为本”的企业文化和价值导向，建设更加精简、高效、专业的职业化团队，构建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打造带有“狼性”文化的执行力，以“公司利益最大化和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为价值判断，把目标落到实处、抓出成效。多渠道引进高素质的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通过引进顶尖专业人才和大力培养、重用校招培训生等措施，打造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优化人才结构，在员工工作、生活等保障方面，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驱动力，实现为企业增效、为员工增收，为公司实现健康稳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助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2024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继续积极努力地克服宏观因素给公司带来的各种影响和挑战，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继续坚持新发展理念和稳中求进总基调，坚定信心，求真务实，紧紧围绕“以利润为中心”，找准抓手，真正达到“战略清晰、目标明确、抓手务实”，全力推进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智慧新能源业务发展，进一步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拓宽销售渠道、紧抓市场，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工作，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深挖企业内部和市场潜力，发挥协同效应，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发展为主题，以科技为依托，以创新为动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1、全力推进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

公司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将进一步加大业务及客户结构创新，大力支持智慧城市业务市场开拓，将结合公司在核心技术、产品、解决方案和成熟可复制的商业运营模式，运用领先的创新能力，持续探索和掌握发展新机遇，进一步进行市场领域的细分，加大区域和客户转型，区域大力加强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营销布局，客户主要向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转型，保存量、争增量；通过提供定制化、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式实现差异化竞争；加大力度探索合适的产品与方案，融入有效的自主集成开发，提升产品及品牌价值，逐步形成复合型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核心竞争力；积极与客户建立更加高效的沟通机制，挖掘客户真实需求，解决客户痛点，增加客户忠诚度；深耕智慧园区、民生服务等信息化高质量项目，大力发展轻资产、可持续、可复制、可推广、一定规模的高质量业务，在直销的基础上，增加联合体或分包方式获取项目订单；继续围绕智慧城市领域探索不同的业务模式，提升全面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全力推进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

（1）积极推进联通综合改革合作退出

制定联通项目推进实施计划方案，明确时间节点量化执行，顶格推动，底线思维，全力积极推进和加快退出云南联通和广西联通涉及的资产审计、评估、回款等关键工作，抓紧完成联通审计清算，紧抓

“国家高度重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这一机会，制定切实可行的回款方案，力争回款进度取得较快较大的改善，争取尽快收到联通回款。

(2) 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拓宽渠道，紧抓市场、抢订单

充分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及物联网、大数据、东数西算以及“国内大循环”等重大历史发展机遇，大力加强长三角区域、珠三角区域、成渝城市群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充分发挥资质优势，借力借智，整合集团公司全部业务资源，提升资源整合能力，发挥团队作战，同时加大销售人员配置；促进智慧城市业务中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资源共享，确保经营稳健，资产质量优良，进一步开拓新业务和拓宽新的销售渠道，全力推动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

(3) 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全力抓回款

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工作，一方面，紧紧把握国家大力支持民营企业经济发展并不断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这一政策机遇，另一方面，强化风险意识；完善优化和回款激励政策，进一步加大促回款，加大回款人员配置；完善回款人员考核机制，体现奖惩分明，调动回款人员积极性；对于重点项目的回款工作，积极协调解决回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跟踪回款进展，同时加大对项目工期、项目质量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回款并良性运转。

(4) 精准聚焦产品研发

产品是企业发展的生命线，产品是道，在产品及研发方面：不断加大产品研发，不断开展科技攻关，进一步进行市场领域的细分，通过提供定制化、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式实现差异化竞争。准确定位产品研发，聚焦专注，做精做细，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打造新引擎、激活新动能、占领新高地，为销售提供助力和赋能。

(5) 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盘活资产

充分利用杜邦财务分析体系，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提升本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挖潜增效、去存降本、节流节支，对内挖潜增效、去存降本，加强工艺改进，进一步控制和减少不必要支出，降低经营成本；进一步积极盘活资产，开展资产保值增值和闲置资产盘活工作，加速资产发挥经济效益最大化，进行更大限度的压缩费用，增加利润。

2、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

在智慧用能行业领域，公司深度运用工业 4.0、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继续充分把握国家“新基建”和《中国制造 2025》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以及随着“国内大循环”、大规模设备更新的战略实施以及政府进一步加大对国产替代的扶持力度，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以电力为基石，向节能领域，向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领域纵深发展，产品已实现向智能化、数字化转型以及无线无源测温、配电云管理、全天候监控、集中运维、手机 APP 操作等智能互联功能，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提高用

电可靠性及系统运维效率，将市场及客户结构向信誉好、回款能力强的中高端及重点客户转型，锁定高质量客户，有效促进智慧用能产业在新一轮的市场竞争中以智能、绿色、安全、稳定的产品进一步抢占高端市场份额，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

(1) 进一步创新营销，深度开拓市场

2024 年，公司将推进数字化和绿色低碳双转型，并继续加强团队作战，找准营销亮点、痛点与难点，分析竞争对手及客情关系，做到精准营销，做好老市场稳中有升，新市场快马扬鞭；加强货款回笼，提高资金使用力，为企业创造更多的利润空间；薪资与岗位职责和绩效相挂钩，激发团队工作活力和动力，不断提高销售人员的工作效率，提高销售人员的人均产值；继续加大数据中心、电子厂房、医疗和交通运输等优质行业的销售工作，完善优化产业布局，加强走出去战略，逐步布局海外市场，努力为公司增加业绩。

(2) 进一步创新科研，实现产品多元化

提供微信留言箱、合理化建议等多个渠道，鼓励全体员工大胆创新、勇于创新，积极参与公司产品创新、工艺创新、设计创新、开发新产品和新项目，用科技创新激发企业活力，通过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服务质量来获取竞争优势，解决发展动能升级，以科技创新为切入点推动业务创新，对标国内外同行业企业，加快促进业务创新趋于科技化、数字化、智能化、集成化；大力推广环保柜及智能化开关柜，实现产品多元化，另外在保证产品销售业务的同时，创新售后服务模式，提升客户体验，增加维保项目业务，对现有的服务包和服务传递过程逐步做出渐进式调整，增加延伸服务内容。

(3) 进一步创新管理，深度挖潜增效

通过对人、财、物分析，优化人员结构设置，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减少内耗；进一步控制和减少在管理、销售等方面不必要的支出，降低经营成本，增加利润；进一步加强核心供应链的管理；加强精益生产管理，不断优化和改进生产过程，提高员工的技能和知识水平，实现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提升，提高经济效益，推进工艺改进，降低质量过剩；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品牌“守门员”，进一步挖潜增效、去存降本、节流节支，降低成本，增加效益。

(4) 进一步增强制造力量，提升“智造”水平

①提升新型电力装备制造水平，提高智能制造综合实力，通过在一二次融合的配电网设备、智能终端等方面加大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提升智能制造综合实力，有力推动了新能源、分布式电源、微电网的快速发展，加快实现向高端制造发展。

②进一步紧抓政策机遇大力发展智慧水厂，努力打造科技、节能、安全的 5G 水厂，充分利用 5G 技术以及智能化设备和系统，通过自主研发的智慧水务可视化控制系统，采用设备自控系统，对生产工艺进行管控，降低能源消耗，提升污水处理效率，致简、致慧、致效，以 5G 连接和智慧水务为切入点，

以节能和高效为目标，努力打造智慧物联、绿色节能、数字赋能和安全的 5G 水厂并成为区域双标认证的智慧水厂典范标杆，追求构建全域无感的现代水务生态。

③进一步提升和优化智慧化电力能源管控系统，全面、实时监测系统内能源的供给和消耗情况，开展综合能效分析和多环节协调管控优化，使用户能够对自身能效水平进行即时、全面感知，为用户提供多样化、定制化的综合服务，通过自主研发的智慧能源管控系统，运用智慧运维管理变电站模式，涉足智慧园区、智慧电力通道等多元化项目，极大增强了企业的竞争力。

④进一步加大重视环保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融合、发展覆盖发-输-配-用各环节的电力工业物联网，提供更安全、智能的输配电服务，支撑集中式清洁能源大规模、远距离传输，满足分布式清洁能源的规模化、经济化发展需求，打造清洁低碳能源体系，实现电力系统的状态全面感知与智能化运行。

(5) 进一步把握国家“设备更新”战略实施，为智慧用能业务发展带来新机遇

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为主要方向，实施设备更新行动，大力推动生产设备、用能设备、发输配电设备等更新和技术改造。公司也将通过技术创新和研发，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满足设备更新的市场需求，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提高企业在设备更新的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

3、全力推动智慧新能源业务发展

绿色智慧能源不仅是生态文明建设的支柱，也是智慧城市建设的现实途径，还将为“国内大循环”提供基础条件，随着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发布实施，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等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加快实施，同时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合作伙伴授权，公司将充分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以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为依托，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通过在储能行业多年海外经验的技术储备及自主研发，不断探索、耦合、服务新能源产业发展，依靠在储能及光伏十多年的设计及应用经验，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光伏、储能、光储、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绿色零碳（低碳）园区/企业等多种专属解决方案，实现项目开发、咨询、设计、施工安装、并网及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新能源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为用户提供更多元化的智能、低碳能源管理服务，助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为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贡献力量。

未来，还将充分利用大数据、AI 技术实现更为精准的预测分析和决策支持，推动绿色能源产业向更高层次的数字化、智能化方向演进。

(1) 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加业务订单

在市场开拓方面，充分把握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发布实施促进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以及《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将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鼓励用户削峰填谷等一系列利好政策，充分利用自身直流配电、光储直柔技术及实践，为业务赋能，进一步巩固开拓安徽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开拓新市场和拓宽新的销售渠道，抓订单，抢市场，同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进一步开拓市场、拓宽市场领域，增加业务订单，加快推进新能源业务发展。

(2) 聚焦研发新产品，全面满足客户要求

公司为了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对储能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在现有能碳管理平台、储能产品及集成服务、光伏集成服务的基础上，多元化研究、自主研发，研发更具竞争力的储能产品，更好的服务电网侧用户及工商业侧用户，先后推出了 100kW/215kWh、125kW/232kWh 液冷储能户外柜，用于工商业侧储能应用。645kW/1250kWh 液冷储能集装箱，可用于工商业侧及电网侧储能应用，液冷储能产品较风冷储能产品经济性更高，并适用于长时储能应用，帮助用户在智慧用能、节能降碳、提高电能质量、确保生产的连续性，保障人身和数据安全，实现精益化管理及综合服务，满足用户能效精细化管理的需求；通过产学研结合、加强人才引入与培养，先后推出了配电台区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等产品，帮助解决配电台区供电质量及变压器容量不足的问题。

(3) 进一步布局“微电网+光储直柔”相关技术及产品

新型电力系统是实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有机载体。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能源是重要的先行领域。能源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亟需统筹解决能源安全、环境可持续和能源公平相关问题。而海量传统分布式能源无序并入电网，将给电网带来电能质量和电网稳定控制问题、电网的扩容压力问题。另外，由于电网容量有限，造成光伏等新能源无法全额上送，降低新能源可利用率。“微电网+光储直柔”技术可有效的解决上述问题，并可实现电网柔性化，发输配用到源网荷储，从源随荷动到荷随源动。未来，在新能源板块，进一步布局“微电网+光储直柔”相关技术及低压直流配电产品。

(4) 进一步提升储能、光伏电站的监控与运维水平，研发并建设光储充监控运维云平台

随着公司建设的储能电站、光伏电站的不断增加，为了进一步提升光伏、储能电站的监控和管理水平，自主研发并建设光储充监控运维平台，可对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实时监测与控制，对光伏设备、储能设备的管理与运维，电站的能效分析与优化管理，光储充的智能协调调度，发电量计算以及运维等业务流程整合等，更好地为公司储能、光伏业务赋能，可以有效降低运维成本，提高整体设施的可靠性和

可用率，支持清洁能源的大规模应用和智能电网的发展。此外，还可以利用大数据、AI 技术实现更为精准的预测分析和决策支持，推动绿色能源产业向更高层次的数字化、智能化方向演进。

(5) 进一步精细化管理，提高利润水平

在做好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的同时，进一步创新优化逆变升压仓等储能差异化产品设计，加强工艺改进，优化设计，降低成本；同时加强供应商管理，加强内部控制，节约成本，加强精益生产管理，不断优化和改进生产过程，实现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提升，提高经济效益。

4、进一步加大创新工作，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管理水平

进一步加大创新，坚持以创新为动力，不断加大在产品研发、业务及客户结构、人才、管理等方面的创新力度，抓产品和技术创新，通过创新来抓经营、促协同、增效益，促进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全力推进企业管理信息化向数字化转型，实现从流程驱动变为数据驱动，提供更精准的判断，更快速的决策和更高效的产出，通过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服务质量来获取竞争优势，解决发展动能升级，以科技创新为切入点推动业务创新，加快促进业务创新趋于科技化、数字化、智能化、集成化；通过与优质单位结成深度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发挥其资源优势为双方市场开拓、技术研发提供赋能及助力抓战略合作。

5、进一步促进公司合规经营，提升公司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制定经营发展战略，围绕战略管理的核心职能全力开展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权责体系作用，通过优化调整职能、明晰职责定位，着力构建纵向贯通、横向协同、权责清晰、简约高效的管理体系，进一步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现代企业制度体系；完善内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通过建立监督、检查、督促机制，加强对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人力资源等多方面有效的内部控制监督管理，加大过程管控力度，提高执行力，提升公司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治理依法规范高效运行。

6、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证监局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透明度、准确度；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发挥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纽带作用，进一步维护良好投资者关系；如：进一步认真做好投资者电话接听，进一步做好投资者调研工作，积极主动召开业绩说明会，进一步增强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互动。

7、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开源节流、挖潜增效

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通过对人、财、物分析，优化人员结构设置，资产保值增值和闲置资产盘活，进一步挖潜增效、去存降本、节流节支，对内挖潜增效、去存降本，加强工艺改进，全面重整管理

架构，从战略、需求管理、质量管理和端到端交付等方面构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外开拓市场，坚持“客户导向、求实创新、诚实守信、合作共赢”的市场价值观，扩大市场份额，充分发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在市场、产品、技术、管理等方面的协同效应，发挥团队作战优势，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抓市场、抢订单。

8、进一步把控质量，做好服务，提升产品价值

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品牌“守门员”。把质量意识深入到心中，一个企业的质量形象是靠每一位员工精心打造出来的，以质取胜是公司长期坚持的战略方针，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将质量管理贯穿整个生产过程，过程控制是质量管理中的重要环节，是对产品质量的源头控制。将事后质量检验变成事前预防，做好事前与事中控制，以提高质量管理的有效性；做好工艺质量评选工作，对在生产工艺方面表现突出的员工给予奖励，提高员工认同感和积极性。

创新售后服务模式，提升客户体验。既要优质地做好售后服务，又要主动回访，认真听取用户的反馈和建议，弄清客户的期望和诉求，拉近与客户的距离，建立互信、提升忠诚度。

9、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和人才梯队建设，助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充分利用好资深员工的智慧和经验，不断进行产品改进，提升生产工艺水平，把复杂的劳动简单化，提高生产效率。不断优化招聘渠道，以优质渠道为抓手，选择优秀的人才为公司发展注入活力，满足公司新的人力资源需求。进一步落实“以考核促落实，以考核促提升，以考核提实效”的管理要求，激发团队工作活力；针对高层、中层、基层等不同类型员工的需求重点开展针对性培训，提升团队工作动力。通过评先进、发证书等方式鼓励员工提升工作技能、参与公司管理、提出改善建议、加强交流分享，从而发现人才、选拔人才，着力培养各个层级的后备力量，为公司发展储备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中坚力量；加强员工胜任力考评，使员工能力评价客观、科学化；进一步优化和修订《岗位说明书》，将能人能力组织化，使优秀的工作方法与经验得以不断地总结并传承。

10、进一步把握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电能质量管理办法》为公司带来的业务发展机遇，促进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配电网台区电能质量面临着用户对供电品质和可靠性的要求越来越高，配网建设的经济性要求与供电电能质量、可靠性存在一定矛盾，大量电力电子设备负荷的接入，给电网带来谐波、功率因数低等多种电能质量问题挑战。为加强电能质量管理，保障用电系统电能质量水平，优化电力营商环境，更好满足电力用户电能质量需求，支撑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优质、经济运行，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了《电能质量管理办法》。

公司自主研发了配电网台区电能质量综合治理产品 XL-UPQC，主要用于治理台区配变或线路末端的供电电压过高或过低、三相电压及电流不平衡、功率因数低下、电流谐波含量大等各种电能质量问题，是一种功能强大、综合性能优、性价比高的配电网台区综合电能质量治理产品。

未来将进一步把握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电能质量管理办法》为公司带来的业务发展机遇，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电能质量综合治理产品，更好地为国家电能质量管理和保障用电系统电能质量水平赋能和服务，来进一步促进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11、坚持“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两手抓的经营发展方针

公司在规范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充分依托资本市场，积极开展资本运作，优化产业链布局，按照优势互补、扩大经营、增加收益和降低风险的原则，发挥公司资产经营的最佳效果，积极推动公司资本市场运作，实现资本多元化，提升企业综合运营能力，紧紧围绕在做精、做强核心主业的同时，按照公司战略进行并购和重组，为公司发展培育新的动能。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政策与行业周期变化风险。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成熟，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智慧城市业务订单受国家政策和行业周期变化影响程度较大，智慧城市的客户群在新增项目招投标延期或者减少、原有项目建设的延缓，行业需求增速放缓，工程项目工期延长，将会导致项目订单的减少并影响了收入的实现进度。公司将加强对所处行业的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把握政策、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加强持续升级自身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处行业的市场迭代及新市场的发展，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产品和解决方案，及时应对政策与市场竞争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市场区域转型，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努力抓订单，积极应对订单下降对公司带来的风险或影响。

2、主要客户支付能力下降风险：智慧城市业务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跨期时间较长，主要客户群如支付能力下降，企业资金回笼周期拉长，客户支付延期等风险，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困难，公司一方面将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优化项目评审办法，通过审慎选择地方工程项目、系统评估项目风险，谨慎评估项目的市场逻辑和项目现金流平衡逻辑，合理进行风险管控，将进一步加快客户结构转型，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努力抓订单和回款，积极应对订单下降和回款不及时对公司带来的风险或影响。

3、项目与技术更新换代风险。智慧城市业务领域的项目实施复杂，项目实施风险较高，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全过程都必须实行精细化管理，这对公司的综合实力要求非常高，可能会存在项目实施风险；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发展进步，行业的业务模式和应用需求可能会随之演变。如果不能密切追踪前沿技术的更新和变化，不能快速实现业务的创新发展，可能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已总结和积累了实施大型智慧城市项目的成功经验，完全具备长三角区域、珠三角等发达区域以及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项目建设的需求，并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交付能力，以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4、规模扩张可能带来的管理风险。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张，经营业绩不断增长，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产品研发、技术支持、项目组织、项目收益及安全运营、人力资源建设、资金筹措等环节的运作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根据多年实践经验已经制订了一套适应公司发展水平和管理模式的规章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效果，但公司已有的管理经验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若公司管理体制和配套措施无法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支持，业务规模的扩张可能会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压力和风险，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进一步完善时应在经营管理、产品研发、技术支持、项目组织、项目收益及安全运营、人力资源建设等各环节的管理制度，积极应对规模扩张可能带来的管理风险。

5、不可控因素带来的其他风险。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15日	腾讯线上（视频）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HelloChina 集团 孙奎、贾纯冶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年2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18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ir.p5w.net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全景网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年5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7月13日	腾讯线上（视频）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计算机 来祚豪；广银理财 崔巍；宝盈基金 倪也；瑞达基金 雍秉霖；平安资管 杨琪；泰康基金 周昊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年7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9月12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ir.p5w.net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全景网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记录表。
2023年09月25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ir.p5w.net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全景网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记录表。
2023年10月10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疆亘资本 张博、赵礼淳	观看公司宣传片，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年10月10日投资者

					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云天汇财富 (上海)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李金壕	观看公司宣传片,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11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 张智杰 上海冲积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徐正宇	观看公司宣传片,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核心业务、主要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11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运行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并聘请律师出席见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地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董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目前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提高了董事会的办事效率。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严格监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监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构成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运营情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履行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同时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营层人员等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明确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范围和工作指引。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利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 and 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在经营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开的原则，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到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和接待来访等方式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的独立运营情况如下：

1、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及配套设施，公司股东与公司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商标注册证及其他产权证明的取得手续完备，资产完整、权属清晰。

3、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4、机构方面：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法人治理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5、内控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审计部门，配备专职的审计人员，审计部直属于公司董事会领导，在业务、人员等方面完全独立，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

6、业务方面：公司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6.73%	2023 年 05 月 25 日	2023 年 05 月 26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92%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03%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瞿洪桂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76,042,543		4,500,000		71,542,543	
束龙胜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57,146,662		14,286,665		42,859,997	
汪宇	男	54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	现任	2016年09月13日	2025年02月16日	202,500		50,625		158,000	
郭晨	男	41	董事	现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187,500				187,500	
周超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106,235				106,235	
何利	男	57	董事	离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255,217				255,217	
吴小岭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陈新	男	7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14日	2025年02月16日						
汪和俊	男	47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郑湘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15日	2025年02月16日						
韩旭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李小庆	男	60	总工程师	离任	2015年03月20日	2025年02月16日	42,250				42,250	
付强	男	42	总工程师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闫涛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3月20日	2025年02月16日	76,875		19,219		57,656	
陶黎明	男	49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5年03月20日	2025年02月16日	56,250				56,250	
张廷勇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曾滢	女	45	监事	离任	2019年01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陈科涛	男	36	监事	现任	2023年05月25日	2025年02月16日						
汪立兵	男	40	监事	现任	2022年02月17日	2025年02月16日						
合计	--	--	--	--	--	--	134,16,032	0	18,856,509		115,265,64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年4月27日原董事何利先生、原监事曾滢女士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监事职务，董事会选举了吴小岭先生为新任董事、陈科涛先生为新任监事，并依法履行了选举程序。

2023年10月24日原总工程师李小庆先生因工作安排需要，申请辞去总工程师职务。董事会聘任了付强先生担任总工程师，并依法履行了聘任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利	董事	离任	2023年04月27日	工作变动
曾滢	监事	离任	2023年04月27日	工作变动
汪和俊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1月15日	连续任职即将满6年
李小庆	总工程师	离任	2023年10月24日	工作安排需要
吴小岭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5月25日	新聘

陈科涛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25 日	新聘
郑湘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新聘
付强	总工程师	被选举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新聘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瞿洪桂，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曾任电子工业部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工程师、部门经理、工程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还担任海淀区政协委员，海淀区商会副会长，电子科技大学研究员，电子科技大学警用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学术委员会委员，全国警用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会通讯委员，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电子商会物联网应用专业委员会副会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专家，北京市智能建筑协会专家，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获评中共海淀区委海淀园工作委员会优秀党务工作者、2019 年度智慧城市领军人物、中国智慧城市发展十周年领袖人物、2019 年度“安徽 30 佳创新企业家”等荣誉。

束龙胜，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 5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铜陵市磷铵厂技术员，芜湖市电器设备厂厂长。自 1998 年至 2018 年末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自 2019 年初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担任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斯高思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束龙胜先生曾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政协委员、芜湖市政协常委、芜湖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芜湖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十届委员会会长，并获得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华全国总工会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家、安徽省年度经济人物、芜湖市创新创业优秀人才、芜湖企业改革开放 30 周年纪念勋章、芜湖市“5111”产业创新团队建设工程带头人、合芜蚌自主创新人才、芜湖市牵手扶困助学基金会牵手之星等荣誉称号。

汪宇，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 年 4 月出生，优秀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税务筹划师，安徽省劳动模范、芜湖市人大代表、中共芜湖市党代表，安徽师范大学等高校客座(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芜湖缝纫机厂财务科副科长、财务部部长，副厂长、厂长，芜湖凯元集团副总裁、总裁，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荣获深交所《新财富》优秀董秘、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最佳董秘奖”、中国上市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 4A 级、“金治理、资本创新公司董秘奖”、财联社“精英董秘”、中国 A 股上市公司紫金创新奖、最佳市值管理上市公司奖、2023 年度芜湖市十大经济人物荣誉称号、“高级职业经理资质”等奖项，连续多年被

评为“安徽上市公司优秀董秘”，同时被评为“董秘勋章”荣誉称号。其发表的文章荣获“安徽省首届企业管理进步奖”、“芜湖市科学技术奖”等奖项。

郭晨，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7年10月至今就职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研发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周超，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4年6月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智慧城市设计师。2006年7月至2008年2月在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8年3月至今在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基础软件部经理、硬件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吴小岭，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月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4年8月-2000年10月任唐山钢铁集团公司技术工程师、计算机管理员等职。2000年10月-2007年5月历任天地伟业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部经理、公司总工程师等职。2007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研发中心总监、副总裁、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研发中心总监。

韩旭，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2月出生，2002年6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英国牛津大学。1998年7月至2001年7月，任光大证券投资总部内核人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网易云音乐总法律顾问、北京浩风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陈新，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46年7月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工民建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突出贡献津贴获得者。曾在国营4401厂从事电真空器件研究开发、技术及管理工作，历任主管技术员、工程师和车间主任；原机电部电子规划所（后合并为中国电子工业发展规划研究院、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工作，从事电子行业规划、工程咨询工作，历任研究室主任、院副总工程师、科技委副主任、规划所所长、院项目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湘，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4月出生，优秀共产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合肥市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委员会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党代表。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安徽分所党支部书记。

闫涛，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物流部经理、成套二厂厂长、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付强，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组长、技术部副经理，技术部经理、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兼任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直流技术部、数控编程部，母线技术部经理。主

要负责组织实施新产品的开发、推广的技术管理工作。引进消化吸收国外产品，新产品研发，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标准，参与研发轨道交通直流牵引系统，填补了安徽省直流牵引供电系统的空白，参与研发国内首条高速磁悬浮变频高压牵引供电系统，获得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主导或独立完成北京地铁、京沪高铁、深圳机场、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重点工程项目的设计，主持或参与的项目获得市级科技一等奖项 1 项，省级鉴定成果 5 项，省级重点科研项目 1 项，省级首台套重大装备 4 项，省级新产品 4 项，发明专利 12 项，发表论文 10 篇，荣获芜湖市千名人才计划、芜湖市五一劳动奖章、芜湖市第九届职工技术创新竞赛二等奖。

陶黎明，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芜湖市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南京中达制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张廷勇，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7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工程师；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职于航天长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任经营管理主管；2018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市场（客户）管理部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市场合作部总监。

陈科涛，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1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工程师、企划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战略与品牌管理部总监、人力资源中心总监。

汪立兵，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5 年起分别在公司财务部、审计部工作，曾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现任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束龙胜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束龙胜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束龙胜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束龙胜	芜湖市斯高思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汪宇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董事			
汪宇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汪宇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郭晨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周超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吴小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裁、总工程师			
郑湘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委员会委员			
郑湘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党支部书记、所长			

	安徽分所				
韩旭	北京市浩风律师事务所	主任			
闫涛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闫涛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陶黎明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陶黎明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依据《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 15 人，换届离任 4 人，2023 年 12 月 31 日，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的总数为 691.74 万元（税前），其中现任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 36 万元（税前），郑湘女士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付强先生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瞿洪桂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72	否
束龙胜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72	否
汪宇	男	54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5	否
郭晨	男	41	董事	现任	72.36	否
周超	男	4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何利	男	57	董事	离任	20.03	否
吴小岭	男	52	董事	现任	40.72	否
陈新	男	78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郑湘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	否
汪和俊	男	47	独立董事	离任	11	否
韩旭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张廷勇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6.35	否
曾滢	女	45	监事	离任	12	否
陈科涛	男	36	监事	现任	24.18	否
汪立兵	男	40	监事	现任	11.84	否
闫涛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68	否
李小庆	男	60	总工程师	离任	25	否
付强	男	42	总工程师	现任	8.26	否
陶黎明	男	49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现任	58	否
合计	--	--	--	--	691.7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5月31日	2023年06月0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8月17日	2023年08月1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08日	2023年12月0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3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瞿洪桂	6	1	5	0	0	否	2
束龙胜	6	1	5	0	0	否	2
汪宇	6	1	5	0	0	否	2
郭晨	6	1	5	0	0	否	2
周超	6	1	5	0	0	否	2
何利	1	1	0	0	0	否	0
吴小岭	5	1	4	0	0	否	2
陈新	6	1	5	0	0	否	2
汪和俊	5	1	4	0	0	否	2
郑湘	1	0	1	0	0	否	0
韩旭	6	1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023年4月26日何利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故报告期内仅出席一次董事会；

自2023年11月15日郑湘女士开始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故报告期内仅出席一次董事会。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董事在 2023 年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职务，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调整、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认真核实情况，详情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审慎发表意见；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为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按照年报编制和披露的相关规定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汪和俊先生担任。	3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事项发表意见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并由 1 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审核并提出建议。	2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关于总经理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建议	同意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总工程师的审核意见	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0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8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5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0
销售人员	184
技术人员	429
财务人员	55
行政人员	370
合计	1,5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846
中专及高中	327
高中以下	385
合计	1,558

2、薪酬政策

能力决定岗位，贡献决定收入。公司薪酬制度以岗位为基础，综合考虑员工技能与工作业绩，实行同工同酬。技能评级、绩效打分等绩效考核方式，以提高工作效率为目标，有效地提升了员工的执行力和责任意识，评估员工的劳动产出，实行多劳多得，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同时，对拥有高学历、职称、特殊技能的员工，以及对公司技术工艺改进、培养人才等方面拥有突出贡献的员工给予相应薪酬补贴。以保证公司薪酬制度的公平、公正、合理，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现代企业的竞争实际是人才的竞争，人才被视为公司最核心竞争力。公司每年根据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及素质提升需要，组织员工在专业技能、理论知识、法律法规、管理技巧等方面开展教育学习与培训活动。对不同类型的员工有不同的培训重点和相应的培训方式，并投入充足的经费与人力，保证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

对公司管理人员，以培养其管理能力升级为培训目标，对公司高层干部、中层干部及基层干部作出培训，培训主要内容有公司管理制度（2023版）、现代企业相关法律法规、高级财务管理知识、中级财务管理知识、初级财务管理知识、书面表达、办公技能（高级）等；

对公司专业技术人员，以培养其解决方案、项目管理等能力的提升为培训目标，培训主要内容有智慧行政区域治理解决方案、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技术方案、互联网+政务及社会服务解决方案、智能建筑知识、公司产品知识、财务管理知识、项目管理知识、行业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知识、PPP知识、CAD技能等，主要以学习班、师带徒、远程教学、轮岗、换岗、外送培训、多媒体教学作为培训方式；

对公司技术工人，以培养其操作技能升级为培训目标，培训主要内容有岗位技能、职业资格等级技能、新技术，主要以师带徒、工作训练、轮岗、换岗作为培训方式；

对公司营销服务人员，以培养其岗位技能升级为培训目标，培训主要内容有解决方案、产品、营销技能、商务礼仪、岗位技能，主要以轮训、专题讲座、多媒体教学、轮岗、换岗、外请培训作为培训方式；

对公司新员工，以培养其岗位必备能力为培训目标，培训主要内容有办公技能、沟通表达、公司制度、岗位知识和技能等，主要以师带徒、老带新、轮岗、换岗、实习作为培训方式。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持续发展有赖于股东的大力支持，因此公司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一直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为不断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自上市以来，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历来重视投资者回报。公司已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以及最新制定并计划实施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股票股利的最低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等，并一直严格按照分红相关政策以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要求，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积极实施分红，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在 2018 年公司以自有资金 2.4 亿元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和实施员工持股计划，2018 年现金分红总额 2.76 亿元（含回购股份现金分红），占 2018 年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57.64%，占 2018-2020 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08.87%；2018-2020 年累计分红总额 3.22 亿元（含回购股份），现金分红占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27.27%。

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回报股东意识，满足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由于 2023 年度业绩亏损，不符合分红条件，公司计划年度不实施现金分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的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积极制定了最新制定并计划实施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股票股利的最低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等，将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实现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无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无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 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管理层；智慧城市和智	34	22,782,295	无	3.09%	员工通过合法薪酬、自

慧用能事业部各业务考核单元经营管理层及核心人员					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其他方式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汪宇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186,459	3,186,459	0.43%
郭晨	董事	2,362,306	2,362,306	0.32%
周超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	2,000,000	0.27%
何利	董事(2023年4月27日离任)	2,000,000	2,000,000	0.27%
闫涛	副总经理	1,620,708	1,620,708	0.22%
李小庆	总工程师	150,000	150,000	0.02%
陶黎明	财务总监	620,000	620,000	0.08%
张廷勇	监事会主席	100,000	100,000	0.01%
曾滢	监事(2023年4月27日离任)	100,000	100,000	0.0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报告期，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2,586,171.38 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影响后，影响净利润金额 10,698,245.67 元。相关费用金额会计处理上，分别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无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一方面，为推动公司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总体规划》等相关内控制度，同时为了发挥审计在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和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作用，公司制定《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专门的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审计人员，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并对执行效果和效率实施审计监督和评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效监督；另一方面，为了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公司每年度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同时，要求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规定定期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自 2023 年年报开始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综上，基于上述的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内部控制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⑤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③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①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③一般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④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2.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geq主营业务收入的 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2.5%；营业收入的 2%\leq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5%；利润总额的 3%\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3) 一般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2%；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认真对照资产清单，逐项核查在自查中无其他自查问题。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推动经营健康发展的同时，从治理结构、制度、体系等多方面维护股东、职工等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等相关方，建立良好地客户关系及售后服务；公司严格依法经营，遵规守纪，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认真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同时，公司结合自身优势和特点，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不断寻求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的平衡点；此外，在发展方面，公司紧跟国家发展战略，通过产业结构转型，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助力企业节能降耗，助力国家实现双碳战略，以及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益管理，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在机制上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公平的、充分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做好充分、及时的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上市以来，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努力按照《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积极实施和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回报公司的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注重员工的权益与职业安全保护，并支持员工的提升与发展。在职工权益保护方面：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试用期内即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约定岗位、薪酬、工作地点等事项，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社保、公积金政策，为员工购买五险（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和公积金，给予员工相应的社保待遇，如生育津贴、产假、哺乳假、工伤假、工伤赔付等，并为员工购买意外伤害险作为补充；严格执行安全、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环保教育培训，为员工发放劳保用品，组织职工进行健康体检，并定期对作业区域进行环境检测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保护员工健康与安全；为丰富员工生活，公司定期组织各种企业文化活动，并提供相应的活动经费，努力提高员工的生活质量与生活幸福感。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保障职工对公司管理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公司注重“选才、育才、用才、留才、共同发展”的人力资源过程，将合适的人才放在适合的岗位，帮助员工实现自身价值。

公司通过党委建设，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制度，丰富职工民主参与的形式，畅通职工民主参与的渠道，企业党委获评安徽省“双强六好”非公企业党组织，企业党建文化阵地成为芜湖市非公党建教学点。明确“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职业健康安全方针，进一步狠抓环保、安全工作。

员工满意度调查。公司定期针对经营与管理、薪酬和福利、培训和发展、健康与安全、企业文化等员工关心的关键因素进行满意度调查。找出改进机会，分层次、分部门制定工作改善方案，维护员工权益、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工作积极性。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重视企业内控机制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对采购、销售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通过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完善的售后服务。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践行可持续发展观。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以履行上市公司应有的社会责任，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

（5）经营责任

公司通过产业结构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新能源发展产业，通过对各种能源的综合智慧管理和优化治理，为高耗能、高排放企业通过软件仿真推演选取最优治理方案，协助政府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帮助企业实现减少能源费用支出、节能降碳、冲破碳关税壁垒、申请零碳工厂等多项目标，实现双赢和多赢。

(6) 公司还积极主动参与社会福利捐赠，比如组织 99 公益日爱心捐赠活动；向见义勇为基金会、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抗洪救灾、暖民心工程等项目捐款等。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进一步巩固发展脱贫攻坚成果，继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为贫困地区建设“兴发·光彩桥”，改善交通条件，方便百姓出行，并为精准扶贫帮扶项目捐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瞿洪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作为中电兴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中电兴发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中电兴发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电兴发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8年12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瞿洪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018年12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瞿洪桂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2、本方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方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方提名的上市公司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3、本方以及本方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方的关联企业”，如有），将来尽可能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4、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5、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方或本方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方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方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方及本方的	2015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方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			
	束龙胜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方及本方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015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束龙胜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		1、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还承诺：在任职鑫诚科技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鑫诚科技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鑫诚科技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鑫诚科技股权。2、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2019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2、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制度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予以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修订相关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2019年09月27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本次再融资事项实施完毕	严格执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9年09月27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本次再融资事项实施完毕	严格执行
股权激励承诺	汪宇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闫涛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李小庆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陶黎明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计划未来三年（2021—2023）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21年04月28日	2021年至2023年	严格执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2)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976,867.20	593,909.59	198,570,77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17,117.66	621,359.10	10,838,476.76
未分配利润	1,316,499,784.71	-27,449.51	1,316,472,335.20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975,763.61	435,190.73	276,410,95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58,535.04	424,775.80	9,183,310.84
未分配利润	451,787,342.03	10,414.93	451,797,756.96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57,053,870.67	-37,864.44	-57,091,735.11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24	50,000,000.00	100.00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08-28	3,000,000.00	100.00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2023-08-03	3,000,000.00	100.00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17	5,000,000.00	70.00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3-05-18	1,000,000.00	70.00

本期注销的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注销
恒联通达信息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海涛、高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担保额	担保额	实际发	实际担	担保类	担保物	反担保	担保期	是否履	是否为

象名称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度	生日期	保金额	型	(如 有)	情况 (如 有)		行完毕	关联方 担保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1年 04月28 日	200,000	2021年 07月20 日	860	一般保 证			3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2年 04月28 日	120,000	2022年 12月23 日	4,705.6 8	一般保 证			2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2年 04月28 日	120,000	2023年 03月13 日	52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安徽森 源电器 有限公 司	2022年 04月28 日	20,000	2023年 03月31 日	950	一般保 证			3年	否	是
安徽北 辰能源 工程技 术有限 公司	2022年 04月28 日	5,000	2023年 03月31 日	950	一般保 证			3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2年 04月28 日	120,000	2023年 03月31 日	1,416.0 4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2年 04月28 日	120,000	2023年 04月04 日	1,392.8 6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2年 04月28 日	120,000	2023年 04月13 日	1,60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4月28 日	1,454.2 6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安徽鑫 龙电器 股份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0,000	2023年 05月11 日	950	一般保 证			3年	否	是
安徽鑫 龙自动 化有限 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5,000	2023年 05月11 日	1,977	一般保 证			3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5月15 日	983.56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6月15 日	1,00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2023年	160,000	2023年	1,000	一般保			1年	否	是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04月28 日		06月21 日		证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6月21 日	996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广西中 电兴发 新通信 有限公 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6月30 日	3,00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7月05 日	566.18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7月13 日	21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7月18 日	1,26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8月21 日	1,14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9月12 日	1,75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09月12 日	10.64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10月13 日	1,00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安徽鑫 龙自动 化有限 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5,000	2023年 10月13 日	2,500	一般保 证			3年	否	是
安徽森 源电器 有限公 司	2023年 04月28 日	20,000	2023年 11月17 日	1,24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12月21 日	32.5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2023年 04月28 日	160,000	2023年 12月27 日	500	一般保 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2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30,360.04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5,925.7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890	2020年09月27日	601.01	一般保证			10年	否	是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9日	1,750	2023年09月20日	500	一般保证			1年	否	是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9日	1,750	2023年09月20日	1,000	一般保证			1年	否	是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0日	3,000	2023年09月25日	2,000	一般保证			2年	否	是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023年03月04日	955.15	一般保证			2年	否	是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023年04月04日	928.82	一般保证			1年	否	是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023年05月23日	1,605.36	一般保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0,7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6,989.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0,7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7,590.3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20,7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7,349.3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20,7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3,516.0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11%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和资质优势、品牌影响力等强大综合实力，分别荣获以下奖项：

1、公司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

2020 年 8 月 1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将中电兴发(002298)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这是对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产品、经营业绩等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本次入选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是对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及自主可控产品的高度认可。面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兴技术进行全面全局全域服务的能力，为人类社会智能化、智慧化做出更大贡献。

2、被纳入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

2021 年 2 月，国际指数编制公司富时罗素公布了旗舰指数 2021 年 2 月的季度审议结果，中电兴发(002298)被成功纳入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这是对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产品、经营业绩等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面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科研投入，在智慧城市成功实践的基础上向全世界输出中国方案、中国标准、中国技术和中国经验。

3、公司成功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

为促进融资融券业务健康有序发展，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深交所进一步扩大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公司正式入选深交所融资融券标的股。本次成功入选融资融券标的股，是继入选中国 A 股市场人工智能 AI 50 样本股指数和富时罗素国际指数之后，又一次对公司的认可及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影响力以及市场对公司的关注度，进一步凸显公司“长期价值”属性。据悉，本次新增融资融券标的股中，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股票数量占比近 6 成，进一步增强了两融标的行业和市场代表性，有利于推动市场资源配置到国家重点支持领域。

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坚持以智慧城市业务为核心，致力于全局全域、拥有自主产品和全面解决方案的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同时提供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及高低压元器件、自动化、新能源等智慧用能产品。未来，将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持续深化业务布局、拓宽业务协同及互补领域，全面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为智慧城市产业、数字经济、智能制造以及新基建贡献中坚力量。

4、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公司收到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推荐第五批绿色制造名单的通知》，公司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本次“国家级绿色工厂”的认定是对公司绿色生产、绿色制造的充分肯定与鼓励。公司将本次入选为契机，继续深入落实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不断推进绿色工厂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绿色工厂管理制度，把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日常生产全过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积极开发和生产绿色、环保产品，持续加大创新投入，不断提升绿色制造能力，在节能环保、能效管理、能源低碳化、绿色制造等领域发挥行业标杆和示范引领作用。

5、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 年 1 月，北京中电兴发取得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2621J30001R0M），符合 GJB9001C-2017 标准。本次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公司获得的一项重要军工资质，也是公司布局智慧国防、智慧军工业务领域和贯彻落实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不仅是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工作的肯定，也是公司在智慧城市科技领域的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标准化的体现，表明公司在计算机应用软件、电子智能化产品（嵌入式存储节点、服务器、微型计算机（台式机））的研制开发和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质量管理已符合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的国家标准，具备武器装备相关领域产品研发和服务的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和提高军工市场竞争力，加快推进公司拓展在智慧国防（军队）领域即军工领域的相关市场，同时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标准机制，保持技术的领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在数字中国、智慧城市业务的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6、产品成功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

北京中电兴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 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北京中电兴发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此次成功入选中国品牌日“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得益于中电兴发强大的自主研发实力和品牌竞争力，离不开中电兴发人对于自身技术、业务、管理的不懈耕耘与探索。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创新发展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艰苦奋斗，以客户为中心，在创造客户价值、实现客户梦想、让客户满意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的商业价值。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自主产品入选国货新品推广目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7、连续入选 2020 年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

中国科学院《互联网周刊》、eNet 研究院、德本咨询联合发布了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企业名单，该名单基于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衡量企业信创实力的关键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公司作为领先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凭借在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领域 20 余年的技术和业务实力，连续两年入选此次信创产业 TOP500 强企业名单。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旨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和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战略目标是实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中电兴发是“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大数据、音视频编解码及管理软硬件产品与信创联盟企业（统信、龙芯、飞腾等）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高度的硬件国产化代替和 100%国产操作系统。

8、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分别与统信等重要合作伙伴完成了兼容性测试，具体包括：

（1）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分别与某重要合作伙伴 TaiShan 100 完成兼容性测试，某智能计算特授予其 HUAWEICOMPATIBLE 证书及相关认证徽标的使用权，证书编号为：K201912138；此次认证，体现了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的高兼容性和稳定性，是对公司技术实力的高度认可，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视频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某技术认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与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测试项目包括产品兼容性测试、产品功能性测试及产品安全可靠测试。

至此，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已陆续完成了龙芯等国产硬件平台和统信 UOS、中标麒麟等国产软件操作系统的兼容适配，可全面满足智慧城市业务国产化市场要求。未来，公司将继续依靠自身的研发实力和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打造自主可控产业生态圈，全面掌握核心技术，进一步推出系列化软硬件产品，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助力国家各级政府更好地进行

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更好地服务于国家信创战略，为我国的网络信息安全做出贡献。

9、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B2-20220904，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全国。该证书的取得，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信息服务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更好的发展智慧城市等相关业务，也为公司能够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10、公司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具有新技术密集、系统成套复杂、附加值高、带动性强等特点，是衡量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公司坚持自主创新，肩负自主可控使命，紧抓国产化替代契机，以持续创新引领企业发展，为解决行业关键技术问题做出积极贡献。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标志着公司核心产品技术已达到先进水平，已具有引领行业技术创新发展的能力。未来，公司继续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以覆盖全国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持续为多领域的行业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国产化产品与解决方案，为推动行业创新能力及高质量发展贡献自己力量。具体如下：

（1）公司自主研制出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实现了无线无源测温、配电云管理、全天候监控、集中运维、手机 APP 操作等智能互联功能，同时在节能环保、精度测量、模块化生产、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等领域取得关键性技术突破；

（2）公司自主研发的“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是为了满足云计算中心对智慧用能产品高标准要求而专门研发的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其积极运用 5G、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型技术，配置 AI 智能语音交互、高效互联、数据共享、智慧响应等方面的功能，在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多项指标达国际前列；

（3）公司自主研发的“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完全实现向“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已实现 AI 智能语音交互、远程监控、故障诊断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成套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随时随地全局掌握，实现设备的全周期数字化服务；

（4）公司完全自主开发的重大技术装备 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装备，主要用于磁悬浮列车牵引供变电系统，保障磁悬浮供电的可靠性、安全性。目前，该产品以其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柔性化

等优点，成功应用于时速 1000km 的山西大同磁悬浮高速飞车试验线项目，试运行中产品性能优异，无任何故障。

11、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北京中电兴发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北京中电兴发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12、取得多项国家授权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多项国家授权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凝聚了公司近期在专用云存储、大数据、人工智能算法方面的关键性自主研发成果。其中，在云存储领域的多个核心专利，涉及到纠删码算法、分布式文件系统、散热及减震、整体空间布局等技术，这些技术在公司自研的超融合视频云存储系统中得到了充分应用，在全球非易失混合存储领域取得了突破性的创新，与同类产品对比，公司专用存储产品的存储密度提高 50%，使用能耗降低 60%，数据风险降低 80%。

13、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

公司目前共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信创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支撑、创新驱动和融合牵引作用日益凸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信创产业将成为重塑中国 IT 产业基础、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的重要力量。中电兴发作为国家信创工委核心成员单位，在 2020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入选中国信创 TOP500 强，公司自主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自主品牌国货新品推广名录”。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助力发展和完善国产化信创生态，为全国信创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14、子公司取得发明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告知函内容为：北京中电兴发和鑫龙电器合计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12 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8 项。本次新发明专利及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取得，是对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创新发展路线以及在技术研发方面的肯定，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知识产权战略管理和实施，充分体现了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设计、研发及创新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创新研发水平，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和提高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不断加强具有自主知识产

权和产业竞争优势的核心技术创新，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的领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实现知识产权强企的发展目标，为公司进一步夯实未来发展战略打下坚实的基础。

15、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 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凭借强大的创新实力和卓越的产品性能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中电兴发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以“从事后研判到事前主动、从全面防范到精准防控”为指导思想，以各类基础支撑服务和多源异构数据为基础，以 AI、大数据先进技术手段为核心，围绕公安五要素，通过多维融合感知及数据关联关系挖掘，构建公安知识图谱体系，全面满足公安事前预警、事中处置、事后研判的警务需求，创新智能警务实战，辅助提升公安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守望天眼产品荣获“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 守望天眼系统又名综合安防应用系统，是一套高兼容、高性能、智能化的通用型智慧安防业务管理平台，适用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各种社会场景的安防保障业务，通过建设或对接场所的智能前端设备，采集视频、图像、事件等基础数据资源，汇入平台进行存储、计算、共享。系统主要应用场景：一是面向小区物业、企事业管理人，基于平台提供场所安防保障服务，提升物业和企业安防工作效率和质量；二是面向公安部门、政府单位，基于平台汇聚辖区安防数据资源，全面打通社会面安防保障资源体系，为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手段，提升社会治安秩序和生活安全保障。

16、荣登“2019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主办的“2019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在北京发布，本次百强企业评选以企业的规模、效益及研发创新等方面为主要依据，辅以市场开拓能力、社会责任贡献等进行综合评价。凭借自身技术优势、品牌影响力等强大综合实力荣登百强企业榜单。

17、荣获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称号

由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主办的 2019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研讨会、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及成果展、首都公共安全防范建设应用成果展在北京盛大开幕。同时，法制日报社举办了“2019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专用云存储节点设备产品荣获“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称号。另外，公司承建的芜湖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也脱颖而出，助力中共芜湖市委政法委员会、芜湖市公安局取得“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排名第一的可喜成绩。

18、入选“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前十名

由中国科协指导，安徽省科协、上海市科协、江苏省科协、浙江省科协、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安徽理工大学等主办，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组织委员会承办的，以“科创长三角建功新时代”为主题的“2020 长三角一体化院士创新发展论坛暨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颁奖典礼”在合肥举办，公司凭借其自身创新能力、技术优势、品牌影响力等综合实力，入选“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前十佳。

19、“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

公司《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智能输变电设备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示范项目》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在生产过程控制、ERP、PDM 等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基础上，通过大数据建模分析，提供面向工艺、设备、能耗、运营等领域的优化服务，同时在售后服务环节，提供产品远程运维服务，实现了公司智能制造体系的整体数字化赋能。此次项目成功入选标志着公司在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制造、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新模式应用方面已处于行业前列，是公司积极拥抱技术创新和行业变革的体现，更是公司落实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公司将持续以数字化创新作为新旧动能转换的重要驱动力，在实体经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进程中担当上市企业的责任和使命，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助推安徽经济高质量发展。

20、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

作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技术研发路线，一直致力于打造以自主知识产权为内涵的核心竞争力，全方位坚持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的运用与保护。获得 2021 年度“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本次已是公司自 2014 年“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首次评选以来连续第八次获得此荣誉。截止目前，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达 48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44 件。丰富的节能化、智能化、数字化等专利资源已成为公司市场竞争的新武器，成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托。依靠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用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占领市场战略高地。公司将继续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加快技术人才培养、搭建技术创新平台、促进产学研结合和成果转化，为实现“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的转变贡献最大的力量。

21、荣获“2022 年度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作为上市企业，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以打造一流的“智慧城市”、“智慧用能”服务商为企业愿景，秉承“契约精神做人，工匠精神做事”的文化理念，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制造业民族品牌。经安徽省市场监管局评定、公示，公司荣获“2022 年度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荣誉称号。高质量的创新发展，需要全新的质量管理来支撑，在此过程中，公司成立了 QC 领导小组、设立首席质量官，做到公司管理与质量、技术相结合的标准化管理，打造出了有凝聚力的高效团队。全新的管理理念充分发挥了员工的潜能，提倡员工自我管理，以目标管理为方向，以标准化为基础，以信息化

为手段，以企业文化为引领，不断接纳新的管理理念、提高质量管理工作的能力，为公司打造一流的民族品牌奠定了基础。

22、荣获智慧城市最佳运营服务商等多项殊荣

2019 年行业信息化技术创新发展峰会在北京成功召开，峰会期间还举办了 2019 行业信息化推优成果发布会，对信息化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人物、企业、技术、产品解决方案和应用案例等进行表彰。公司凭借自身在行业内的领先技术优势、高端品牌影响力和卓越项目业绩，荣获 2019 智慧城市最佳服务运营商、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等多项殊荣。同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瞿洪桂先生获评 2019 智慧城市领军人物，以表彰其在智慧城市行业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应用创新等方面的突出贡献。

23、公司及子公司再度荣登“鸠江区 2022 年度优秀企业光荣榜”

公司荣获“年度税收贡献突出企业”和“年度工业综合效益企业三十强”两项荣誉；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荣登“年度科技创新十强企业”排行榜。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取得了长足稳健的发展，创造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地方税收、就业、社会稳定等发挥了积极地贡献。屡次获奖，彰显了公司强劲的综合发展能力、市场竞争力和科技创新实力。

24、公司应邀参加“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

为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4 月 26 日，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在合肥隆重举行。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和上市企业代表，应邀参加本届科交会。本次会议会议由安徽省人民政府、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主办。以“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为主题。

25、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与公司深入开展合作交流

2023 年 5 月 18 日，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领导一行来公司参观考察并开展合作交流。研究院是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芜湖市人民政府共同组建的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研究机构，以“让城市更智慧”为使命，坚持“科研立院、人才强院、产业兴院”的发展理念，聚焦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基础研究与应用研发，以“AI+”赋能城市治理和产业升级。本次合作，借助中电兴发上市公司平台和智慧城市、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成功实践经验，有助于进一步助推研究院的科技成果在芜落地生根并实现产业化、效益化、规模化，助力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未来，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人才、技术、品牌、资源、市场等优势，在新型智慧城市、智慧用能、智慧园区、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新技术研发等领域开展深化合作，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共同赋能相关行业，为政府、企业提供更加丰富多层次的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化服务，共同促进产业融合创新发展。

26、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交付

2023 年 5 月，公司受邀参加了由公司承建的马钢姑山矿智能化变电站改造项目交付仪式，标志着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投运。该变电站使用了公司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包括白象山 35KV 及 10KV 高压开关柜、和睦山 35KV 户外开关及 6KV 高压开关柜、变电站 35KV 主变保护屏智能化改造；集控中心电力监控后台软件的组态和调试并接入钓鱼山第三方通讯管理机的监控系统。变电站在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加持下，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和检测等基本功能，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四遥，利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运维模式，使工作人员全方位监视运行情况，配合线下运维团队的巡检、试验、检修，实现变电站远程有人值班，现场无人值守的效果，为变电站降低运行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及安全生产提供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开拓创新，在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浪潮中乘风破浪，踏浪前行！

27、公司受邀参加“芜湖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联合创新实验室启动仪式”

2023 年 6 月，芜湖市公安局举行科技信息化联合创新实验室启动仪式，市政府、市公安局等领导，实验室 9 家联合创新合作企业代表，各支队、市局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仪式。中电兴发作为联合创新实验室 9 家联合创新合作企业之一受邀参加仪式。芜湖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联合创新实验室是芜湖公安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组织应用基础研究、聚集和培养科技人才、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应用的重要基地。中电兴发为实验室一直以来的建设和发展贡献了重要的科技创新力量。

28、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事项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耐德电气”）签署了《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商务协议》并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证书。本次授权将充分发挥公司与施耐德电气各自优势，聚焦新能源产业，在数字化与能耗管理领域深入协作，携手为用户提供更多元化的智能、低碳能源管理服务，助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本次授权的取得，彰显了公司在客户开拓、深耕和服务能力方面的独特价值，将对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精进、产品研发、业务开展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新能源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高质量发展，为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贡献力量。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9、公司荣登 2023 年世界物联网潜力百强榜

全球瞩目的世界物联网 500 强峰会在北京隆重召开，公司作为领先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是中国 A 股主板市场人工智能 AI 50 指数样本股企业，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标的股，荣登 2023 世界物联网潜力榜名单 100 强，位列全球企业榜单第 49 位，这是对公司物联网技术实力的高度认可，公司已经 6 度入选世界物联网 500 强榜单。

30、公司“XL-SP2000 供配电监控系统”赋能“双碳”战略目标

为积极响应国家“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战略目标，经技术创新，公司自主研发的“XL-SP2000 供配电监控系统”成功应用于供配电领域，并以其优越的节能增效方案，为“双碳”战略目标实现赋能。作为智慧用能行业创新的实践者，公司始终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的输配电系统创新工作，产品已实现低碳化、数字化、电气化、智能化、小型化转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下一步，在“双碳”战略指引下，公司将继续进行新技术的融合、创新，秉承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积极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为我国实现“双碳”目标添砖加瓦。

31、公司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项目顺利交付

公司承建的马钢姑山矿智能化变电站改造项目交付仪式。该变电站使用了公司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包括白象山 35KV 及 10KV 高压开关柜、和睦山 35KV 户外开关及 6KV 高压开关柜、变电站 35KV 主变保护屏智能化改造；集控中心电力监控后台软件的组态和调试并接入钓鱼山第三方通讯管理机的监控系统。变电站在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加持下，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和检测等基本功能，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四遥，利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运维模式，使工作人员全方位监视运行情况，配合线下运维团队的巡检、试验、检修，实现变电站远程有人值班，现场无人值守的效果，为变电站降低运行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及安全生产提供保障。

32、通过首批“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认定

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首批“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同时，公司研发机构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公司坚持“五有”标准，在“人财物”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同时不断完善组织结构、规范机制体制、推动产学研合作、加大研发经费保障、强化知识产权和成果保护、坚持开放和共享，努力将公司研发中心建设成为高层次、高起点、高水平的研发机构。

33、荣获芜湖市“研发双 50 强”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荣获芜湖市 2023 年度“研发双 50 强”企业荣誉称号，长期以来，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发展路线，积极促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力度，涌现了一批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其中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等多项产品被认定为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成功应用于山西省重大项目超高速低真空管道磁浮交通系统全尺寸试验线（一期）项目（简称高速飞车项目），这既是我国第一条高速飞车全尺寸试验线和第一条完全自主产权的磁悬浮试验线，同时也是世界范围内速度最快的地面交通试验项目。目前，公司已拥有软件著作权 600 余项，专利 481 项，参与制定多项国家标准，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等研发平台，其产品综合技术实力已达到领先水平。

34、公司与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与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标志着合作的落地生根。根据协议，双方将建立信息共享和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协作机制，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合作体系，在智慧城市、智能制造、智能电网、新能源等领域开展合作，共同推进业务拓展、投资、建设和运营，优势互补，互惠共赢。

35、在新能源业务的项目合作

(1) 公司与安徽科达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智慧能源”）3.1MW 分布式光伏总承包项目合同顺利签约。此次签约，旨在优势互补，精诚合作，积极布局绿色能源领域，共同探索发展新模式，推进中国光伏产业发展，共启储能发展新篇章，助推双方共赢发展。2023 年，公司将积极顺应能源发展大趋势，持续加大储能核心技术研发投入，加速创新成果转化，与合作伙伴一起充分利用好资源优势，协同发展，共同推动光储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以新型储能助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为早日实现“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2) 公司与芜湖辰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宁实业”）分布式光储一体化电站总承包项目合同顺利签约并并网成功。未来将继续深化交流对接、拓展合作领域、促进互利共赢，共同开创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公司也将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合作。同时公司也会牢牢把握市场机遇，为用户提供高效、安全、便捷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

(3) 由公司生产制造并投建的三瑞香雪 500kW/1080kWh 独立储能电站项目成功并网。此项目的建成，可以帮助企业在夏季限电时段提供用电保障，有效地确保工厂正常生产。由中电兴发生产制造的先进、高效锂电池储能产品，可实现削峰填谷，峰谷套利（在谷值电价低时充电，峰值电价高时放电），节约企业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并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4) 由公司投建的飞龙汽车 864kWh 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顺利步入开工阶段。此次中电兴发与飞龙汽车的合作，是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又一重要突破，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影响力。项目采用自主可控的新型储能技术，结合公司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技术优势以及安装、建设经验，确保本次电站项目的安全有效运行，更好的提高飞龙汽车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同时也为我国的“双碳”目标实现做出积极的贡献。中电兴发期待与更多的公司进行合作，共同建设能源研发创新平台，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高全行业创新能力。

(5) 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广西英利源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承建的浙江金佳异型铜业 6.66MW 分布式光伏新建项目顺利开工，推动了长兴县光伏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

进一步促进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在次次项目建设过程中，将运用现代管理方法，高效推进项目建设，全力打造优质工程、精品工程，提供多元化、优质的新能源技术、服务，为企业持续发展增添强大动能。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资质及荣誉方面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和资质优势、品牌影响力等强大综合实力荣登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主办的“2019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公司正式加入中国保密协会，成为中国保密协会会员单位。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专用云存储节点设备产品荣获“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称号。另外，公司承建的芜湖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取得“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排名第一的成绩。公司还荣获 2019 智慧城市最佳服务运营商、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2019 智慧城市最佳产品等多项殊荣。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在第九届中国智慧城市大会上荣获“中国智慧城市发展十周年领袖人物”，公司智慧治理与雪亮工程解决方案荣获“中国智慧城市发展十周年优秀方案”。同时在研发、资质及荣誉等方面：

（1）入选 2020 年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

中国科学院《互联网周刊》、eNet 研究院、德本咨询联合发布了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企业名单，该名单基于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衡量企业信创实力的关键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公司作为领先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凭借在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领域 20 余年的技术和业务实力，连续两年入选此次信创产业 TOP500 强企业名单。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旨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和全产业链生态体系，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战略，是“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大数据、音视频编解码及管理软硬件产品与信创联盟企业（统信、龙芯、飞腾等）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高度的硬件国产化代替和 100%国产操作系统适配。

（2）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电兴发取得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2621J30001ROM），符合 GJB9001C-2017 标准。本次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公司获得的一项重要军工资质，也是公司布局智慧国防、智慧军工业务领域和贯彻落实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不仅是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工作的肯定，也是公司在智慧城市科技领域的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标准化的体现，表明公司在计算机应用软件、电子智能化产品（嵌入式存储节点、服务器、微型计算机（台式机））的研制开发和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质量管理已符合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的国家标准，具备武器装备相关领域产品研发和服务的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和提高军工市场

竞争力，加快推进公司拓展在智慧国防（军队）领域即军工领域的相关市场，同时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标准机制，保持技术的领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在数字中国、智慧城市业务的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

（3）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

北京中电兴发通过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的专家评审和资质认证，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证书编号：CS4-1100-000112），评估等级为优秀级（CS4）。此次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是对中电兴发战略、技术、创新等综合能力的高度认可。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增强全面解决方案能力、践行运营服务创新，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更好的数字化技术支撑。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的公告》。

（4）公司四款产品荣膺“国货新品”称号

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中宣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机构主办的 2021 年中国品牌日活动在上海开幕。活动期间，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布了《2021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公司推出的智慧停车云平台、智慧社区系统、智慧综治系统、嵌入式解码器，获得“国货新品”推广证书。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持续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助力全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更高质量发展。

（5）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属媒体赛迪网、《数字经济》杂志主办的 2021 工业互联网创新峰会在北京成功召开。公司受邀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产业生态创新优秀成果发布会”，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本次创新优秀成果发布是对 2020-2021 年度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企业、产品、人物等进行表彰。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卓越品牌影响力和优异经营业绩，在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关键指标中表现优异，成为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此次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是业界对公司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所取得成绩的高度认可。公司将以此为契机，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强化与信创联盟企业的深度合作，进一步完善信创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力争为国家信创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6）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与某重要合作伙伴 TaiShan100、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测试项目包括产品兼容性测试、产品功能性测试及产品安全可靠测试，至此，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已陆续完成了龙芯等国产硬件平

台和统信 UOS、中标麒麟等国产软件操作系统的兼容适配，可全面满足智慧城市业务国产化市场要求，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视频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7) 公司自主研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公司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此次入选，标志着公司强大的自主研发实力和品牌竞争力，以及公司在自身技术、业务、管理的不懈耕耘与探索。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创新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艰苦奋斗，以客户为中心，在创造客户价值、实现客户梦想、让客户满意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的商业价值。

(8) 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B2-20220904，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该证书的取得，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信息服务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更好的发展智慧城市等相关业务，也为公司能够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9) 新增 22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

公司新增 22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信创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支撑、创新驱动和融合牵引作用日益凸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信创产业将成为重塑中国 IT 产业基础、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的重要力量。中电兴发作为国家信创工委核心成员单位，在 2020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入选中国信创 TOP500 强，公司自主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自主品牌国货新品推广名录”。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助力发展和完善国产化信创生态，为全国信创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10) 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北京中电兴发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北京中电兴发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11) 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 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凭借强大的创新实力和卓越的产品性能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中电兴发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以“从事后研判到事前主动、从全面防范到精准防控”为指导思想，以各类基础支撑服务和多源异构数据为基础，以 AI、大数据先进技术手段为核心，围绕公安五要素，通过多维融合感知及数据关联关系挖掘，构建公安知识图谱体系，全面满足公安事前预警、事中处置、事后研判的警务需求，创新智能警务实战，辅助提升公安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守望天眼产品荣获“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 守望天眼系统又名综合安防应用系统，是一套高兼容、高性能、智能化的通用型智慧安防业务管理平台，适用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各种社会场景的安防保障业务，通过建设或对接场所的智能前端设备，采集视频、图像、事件等基础数据资源，汇入平台进行存储、计算、共享。系统主要应用场景：一是面向小区物业、企事业单位，基于平台提供场所安防保障服务，提升物业和企业安防工作效率和质量；二是面向公安部门、政府单位，基于平台汇聚辖区安防数据资源，全面打通社会面安防保障资源体系，为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手段，提升社会治安秩序和生活安全保障！

(12) 参与制定两项国家标准发布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参与制定的《高海拔电气设备电场分布有限元计算导则》、《特殊环境 高原电工电子产品第三部分雷电 污秽 凝露的防护要求》等 2 项国家标准成功发布。一流企业做标准、二流企业做品牌、三流企业做产品。“森源电器”发展至今，已拥有多条国内外先进生产、检测线，可实现真空断路器核心部件、产品总装、性能检测等全产业链专业化生产、检测能力，以及真空断路器 85%以上配件自主研发、加工能力，保证了产品的工艺精度和产品质量。

(13) 全资子公司新产品通过型式试验并取得试验报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又一新产品 VAN31-40.5/3150-40 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通过型式试验，并取得试验报告。该型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体积小、灭弧性能好、寿命长、维护量小，使用安全，具有承载大额定电流、开断大容量短路电流、大容量关合电流和极高的瞬态恢复电压的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创新升级、精细管理等措施做强主业，增强核心竞争力，继续在真空断路器领域深耕细作，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为引领行业安全、健康、规范、绿色、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2、重大经营合同——凤凰县智慧城市项目进展

2017 年 1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在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 PPP 项目公开招标中中标，中标总金额 20.1 亿元，并与凤凰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签订《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 PPP 项目合同》，最终投资规模以凤凰县审计局审计决算的金额为准。按照合同约定，北京中电兴发作为社会资本方和项目承建方，与政府出资代表方凤凰县展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凤凰智慧城市管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参与凤凰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该公司注册资本金 1 亿元，北京中电兴发持有其

80%股权。该项目涵盖基础资源、政务服务、城市治理、民生普惠、产业引领 5 个重点领域建设，致力于打造凤凰县全域旅游服务、社会综合治理、社会惠民服务和基础支撑四大智慧城市体系，建设范围包含 20 个子项目。该项目自合同签订后，正式进入项目建设阶段，在凤凰县各级领导及相关单位的支持与配合下，公司积极投入，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重点突破、持续推进”的策略，分三个阶段进行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确保“一年打基础、二年上台阶、三年成体系”。目前项目基本完成建设内容，后续将重点推进智慧化应用建设内容与部门业务的深度结合落地和运营推广工作。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472,435	17.36%				-27,885,413	-27,885,413	100,587,022	13.5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8,472,435	17.36%				-27,885,413	-27,885,413	100,587,022	13.5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472,435	17.36%				-27,885,413	-27,885,413	100,587,022	13.5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11,638,466	82.64%				27,885,413	27,885,413	639,523,879	86.41%
1、人民币普通股	611,638,466	82.64%				27,885,413	27,885,413	639,523,879	86.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40,110,901	100.00%				0	0	740,110,90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 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瞿洪桂	57,031,907			57,031,90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束龙胜	42,859,996			42,859,996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汪宇	151,875			151,875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郭晨	140,625			140,625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周超	79,676			79,676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闫涛	57,656			57,656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陶黎明	42,187			42,18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李小庆	31,687			31,68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6%
何利	191,413			191,413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7%
合计	100,587,022	0	0	100,587,0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4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洪桂	境内自然人	9.67%	71,542,543	-4500000	57,031,907	14,510,636	不适用	0
束龙胜	境内自然人	5.79%	42,859,997	-14286665	42,859,996	1	不适用	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1.42%	10,504,282	10504282	0	10,504,282	不适用	0
深圳康佳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康盐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1%	9,700,016	0	0	9,700,016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	8,673,825	8390979	0	8,673,825	不适用	0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7,000,000	-2500000	0	7,000,000	不适用	0
彭皓喆	境内自然人	0.58%	4,316,400	4316400	0	4,316,400	不适用	0
张耀东	境内自然人	0.42%	3,089,190	-17110	0	3,089,190	不适用	0
夏雷风	境内自然人	0.41%	3,050,000	107764	0	3,050,000	不适用	0
杨丛林	境内自然人	0.37%	2,774,100	2774100	0	2,774,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深圳康佳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康盐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此次非公开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正式上市，2021 年 11 月 22 日已全部解禁，锁定期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瞿洪桂	14,510,636	人民币普通股	14,510,636
吕强	10,504,282	人民币普通股	10,504,282
深圳康佳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康盐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00,016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673,825	人民币普通股	8,673,825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彭皓喆	4,3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16,400
张耀东	3,089,190	人民币普通股	3,089,190
夏雷风	3,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0,000
杨丛林	2,77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4,100
洪国明	2,69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吕强	新增	0	0.00%	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彭皓喆	新增	0	0.00%	0	0.00%
杨丛林	新增	0	0.00%	0	0.00%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北京云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泽投资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退出	0	0.00%	0	0.00%
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瞿洪桂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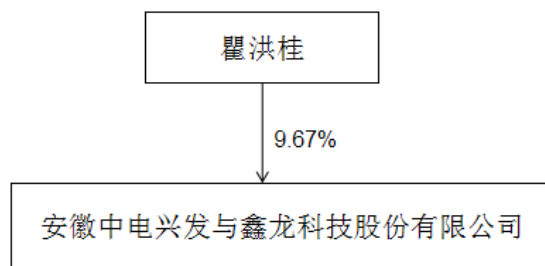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瞿洪桂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 001100306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海涛、高山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兴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电兴发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电兴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3. 商誉减值测试的合理性。

（一）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中电兴发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七）及附注五/注释 47。中电兴发公司 2023 年度合并主营业务收入为 217,471.96 万元。

由于收入是中电兴发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中电兴发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主营业务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对中电兴发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估内控设计是否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 (2)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
- (3) 检查主要收入的支持性文件，如：合同、签收单、发货单等，判断控制权转移的时点是否符合准则的规定；
- (4) 对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部分，了解和评价重大项目的预算总成本是否合理，是否有遗漏；不同年度间是否有重大异常变动；同时检查项目的合同等文件。
- (5) 对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
- (6) 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7) 评估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中电兴发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符合会计政策的规定，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适当的。

(二)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中电兴发公司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注释 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电兴发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88,091.23 万元。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中电兴发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账款确认减值准备，评估预期信用损失需进行大量判断，包括评估客户的历史还款记录、当前的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为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较为复杂，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中电兴发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控设计，评价其合理性并实施控制测试，验证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2) 复核了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从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

(3) 检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假设和计算过程，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的计提依据是否充分合理，并重新计算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 对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账款，通过企业征信系统查询客户征信记录，复核管理层对该类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是否恰当，检查管理层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5)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中电兴发公司管理层对本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合理的，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适当的。

(三) 商誉减值测试的合理性

1. 事项描述

中电兴发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21 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商誉余额为 158,574.59 万元。中电兴发公司每年需按照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计算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由于确定可收回金额需要评估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故将商誉的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管理层商誉减值评估的过程；

(2) 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3) 复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预测的相关资料，评估可收回金额预测的模式、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以及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选择是否合理；

(4) 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5) 将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

(6)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可辨认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判断是否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 评估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确认和减值测试中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中电兴发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电兴发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电兴发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电兴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电兴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电兴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电兴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电兴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电兴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360,341.44	593,506,444.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284,509.82	6,809,458.22
应收账款	1,581,703,717.32	1,516,929,112.56
应收款项融资	76,245,149.69	115,352,000.74
预付款项	94,342,381.68	63,331,858.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5,864,547.50	116,233,387.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5,421,373.63	609,851,336.54
合同资产	420,695,204.81	521,257,803.14

持有待售资产	806,872,17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6,013,254.85	56,916,088.15
其他流动资产	92,268,205.06	103,756,393.51
流动资产合计	4,281,070,863.13	3,703,943,883.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8,852,204.95	100,913,609.51
长期股权投资	43,286,530.29	45,849,238.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7,656.41	1,917,656.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4,126.13	2,779,726.13
投资性房地产	65,061,570.11	71,582,224.55
固定资产	341,079,821.24	383,037,415.89
在建工程	3,706,511.73	482,108.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12,753.85	3,210,846.89
无形资产	562,787,291.70	1,502,568,820.80
开发支出		
商誉	842,167,758.83	1,151,860,887.90
长期待摊费用	5,267,161.73	3,175,07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595,846.23	276,410,95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4,473.98	187,670,726.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46,613,707.18	3,731,459,291.80
资产总计	6,827,684,570.31	7,435,403,17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1,313,908.92	777,001,04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702,307.57	136,812,278.09
应付账款	1,220,437,954.95	1,184,472,181.32
预收款项	4,521,577.62	5,857,292.51
合同负债	153,422,725.84	189,465,927.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963,012.86	37,166,928.08
应交税费	58,238,616.05	44,914,653.30

其他应付款	138,691,633.73	117,564,693.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081,608.46	201,256,513.21
其他流动负债	58,542,035.68	25,137,499.66
流动负债合计	2,674,915,381.68	2,719,649,010.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8,881,077.80	88,110,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3,586.58	928,191.49
长期应付款	197,021,354.60	233,792,580.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16,286.84	2,657,356.01
递延收益	6,049,957.64	9,592,48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12,523.97	9,183,310.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4,369.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154,787.43	345,268,394.60
负债合计	3,087,070,169.11	3,064,917,405.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0,110,901.00	740,110,9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94,320,035.79	3,107,235,136.15
减：库存股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其他综合收益	-8,925,000.00	-8,92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381,022.02	57,381,02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320,432.50	451,797,75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4,532,888.74	4,197,566,178.56
少数股东权益	146,081,512.46	172,919,59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0,614,401.20	4,370,485,76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27,684,570.31	7,435,403,175.15

法定代表人：汪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天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929,629.19	119,681,26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22,334.52	5,115,454.29
应收账款	491,933,517.94	492,952,453.29
应收款项融资	43,394,699.21	85,743,201.25
预付款项	43,633,663.90	27,642,239.65
其他应收款	665,650,077.48	649,107,269.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7,568,754.96	111,835,188.98
合同资产	106,061,766.26	109,677,058.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19,984.61	93,136.67
流动资产合计	1,614,614,428.07	1,601,847,263.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74,919,136.44	3,572,913,679.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4,126.13	2,779,726.13
投资性房地产	56,803,412.89	62,678,367.73
固定资产	112,880,217.09	116,100,705.41
在建工程	276,548.66	482,108.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444,990.63	53,576,663.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462,831.19	87,217,37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1,354,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2,041,263.03	3,897,103,125.88
资产总计	4,696,655,691.10	5,498,950,389.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5,854,421.06	467,467,363.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650,000.00	42,350,000.00

应付账款	261,691,929.87	239,791,268.43
预收款项	4,521,577.62	5,857,292.51
合同负债	47,287,742.42	45,034,737.38
应付职工薪酬	12,983,685.15	7,678,881.31
应交税费	10,206,201.20	7,929,025.17
其他应付款	502,344,381.67	594,797,953.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206,081.94	122,720,949.40
其他流动负债	4,879,369.83	4,702,437.07
流动负债合计	1,433,625,390.76	1,538,329,908.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4,5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49,957.64	9,592,48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118.92	266,958.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738,076.56	79,859,444.67
负债合计	1,564,363,467.32	1,618,189,353.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0,110,901.00	740,110,9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27,778,820.64	3,140,364,992.02
减：库存股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902,911.77	55,902,911.77
未分配利润	-641,466,772.06	94,415,868.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2,292,223.78	3,880,761,03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96,655,691.10	5,498,950,389.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7,962,120.95	2,415,001,659.56
其中：营业收入	2,237,962,120.95	2,415,001,659.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5,236,922.92	2,612,576,471.61
其中：营业成本	1,591,753,049.27	1,800,937,150.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404,681.02	18,607,305.14
销售费用	323,859,144.79	393,586,090.37
管理费用	168,010,212.09	229,637,915.92
研发费用	106,556,268.45	124,492,900.12
财务费用	47,653,567.30	45,315,109.82
其中：利息费用	40,309,803.02	46,005,531.36
利息收入	3,723,240.96	4,340,162.18
加：其他收益	23,853,576.16	22,914,432.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7,907.99	6,872,660.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62,708.31	3,348,349.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600.00	39,915.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805,766.04	-199,757,329.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988,091.73	-581,847,634.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4,509.02	5,894,144.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8,573,100.59	-943,458,623.60
加：营业外收入	1,412,996.83	4,062,644.62
减：营业外支出	2,085,083.13	1,635,363.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9,245,186.89	-941,031,342.17
减：所得税费用	-22,801,692.77	-57,091,735.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443,494.12	-883,939,607.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443,494.12	-883,939,607.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118,189.46	-859,787,318.00
2.少数股东损益	-26,325,304.66	-24,152,289.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6,443,494.12	-883,939,60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0,118,189.46	-859,787,318.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25,304.66	-24,152,289.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2	-1.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2	-1.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汪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天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9,721,354.86	837,373,977.20
减：营业成本	683,276,763.83	625,478,349.83
税金及附加	10,701,352.93	10,106,942.55
销售费用	66,086,748.84	74,303,156.75
管理费用	40,848,343.71	54,972,446.75
研发费用	47,135,451.99	43,118,114.73
财务费用	8,501,778.34	11,032,701.16
其中：利息费用	21,034,028.44	22,793,899.26
利息收入	12,669,118.50	11,998,123.24
加：其他收益	8,642,869.75	14,518,325.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9,598.16	3,217,386.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1,481.84	113,686.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600.00	39,915.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163,038.02	22,591,983.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9,208,731.29	-16,598,238.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476.82	4,620,692.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0,594,463.00	46,752,330.02
加：营业外收入	405,266.82	626,669.22

减：营业外支出	17,741.42	102,329.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0,206,937.60	47,276,670.10
减：所得税费用	5,675,703.13	-1,595,932.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882,640.73	48,872,602.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882,640.73	48,872,602.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5,882,640.73	48,872,602.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3,815,072.16	2,089,464,485.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297,767.33	41,987,694.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34,046.94	60,702,59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5,746,886.43	2,192,154,77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4,621,083.15	1,290,584,686.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429,750.65	451,752,758.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902,681.69	140,083,448.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002,520.22	293,190,33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3,956,035.71	2,175,611,22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0,850.72	16,543,55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000,000.00	8,1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4,800.32	3,584,19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8,538.94	12,937,360.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094,048.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713,339.26	43,775,60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202,773.32	171,361,448.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27,237.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80,010.41	171,361,44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66,671.15	-127,585,844.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4,016.80	352,738.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4,016.80	352,738.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4,488,960.00	941,267,750.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34,38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062,976.80	980,254,871.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6,142,127.06	843,588,466.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30,803.75	48,095,292.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15,720.00	2,013,1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604.91	9,550,686.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927,535.72	901,234,44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64,558.92	79,020,425.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2,744.72	57,97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357,634.63	-31,963,89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086,187.47	566,050,08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728,552.84	534,086,187.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055,084.38	655,748,871.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79,439.19	26,843,99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234,523.57	682,592,87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1,586,898.95	475,671,102.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77,837.10	63,597,11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32,502.33	37,039,64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46,185.79	104,787,56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843,424.17	681,095,42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91,099.40	1,497,44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01,080.00	3,103,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9,554,34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1,080.00	20,818,04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17,916.05	6,325,62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0,106.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48,022.48	6,325,62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6,942.48	14,492,423.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3,500,000.00	49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3,43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500,000.00	509,663,43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3,000,000.00	5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68,596.73	22,845,454.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368,596.73	530,845,45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68,596.73	-21,182,01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75,560.19	-5,192,152.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30,898.77	120,623,05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06,458.96	115,430,898.7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40, 110, 901. 00				3,10 7,23 5,13 6.15	150, 033, 637. 57	- 8,92 5,00 0.00		57,3 81,0 22.0 2		451, 797, 756. 96		4,19 7,56 6,17 8.56	172, 919, 591. 34	4,37 0,48 5,76 9.90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740, 110, 901. 00				3,10 7,23 5,13 6.15	150, 033, 637. 57	- 8,92 5,00 0.00		57,3 81,0 22.0 2		451, 797, 756. 96		4,19 7,56 6,17 8.56	172, 919, 591. 34	4,37 0,48 5,76 9.90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12,9 15,1 00.3 6						- 590, 118, 189. 46		- 603, 033, 289. 82	- 26,8 38,0 78.8 8	- 629, 871, 368. 70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590, 118, 189. 46		- 590, 118, 189. 46	- 26,3 25,3 04.6 6	- 616, 443, 494. 12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 少资 本					- 12,9 15,1 00.3 6								- 12,9 15,1 00.3 6	- 1,90 2,94 5.78	- 11,0 12,1 54.5 8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1,57 4,01 6.80	1,57 4,01 6.80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 12,3 40,9 53.0 7								- 12,3 40,9 53.0 7	- 245, 218. 31	- 12,5 86,1 71.3 8
4. 其他					- 574, 147. 29								- 574, 147. 29	574, 147. 29	

(三) 利润分配															- 2,415,720.00	- 2,415,7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415,720.00	- 2,415,72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0,110,901.00				3,094,320,035.79	150,033,637.57	-8,925,000.00		57,381,022.02		-138,320,432.50		3,594,532,888.74	146,081,512.46	3,740,614,401.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110,901.00				3,059,180,829.31	150,033,637.57	-8,925,000.00		52,493,761.78		1,316,472,335.20		5,009,299,189.72	216,984,305.74	5,226,628,34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740, 110, 901. 00				3,05 9,18 0,82 9.31	150, 033, 637. 57	- 8,92 5,00 0.00		52,4 93,7 61.7 8		1,31 6,47 2,33 5.20		5,00 9,29 9,18 9.72	216, 984, 305. 74	5,22 6,28 3,49 5.46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48,0 54,3 06.8 4			4,88 7,26 0.24		- 864, 674, 578. 24		- 811, 733, 011. 16	- 44,0 64,7 14.4 0	- 855, 797, 725. 5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859, 787, 318. 00		- 859, 787, 318. 00	- 24,1 52,2 89.0 6	- 883, 939, 607. 0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8,0 54,3 06.8 4							48,0 54,3 06.8 4	- 17,8 99,3 25.3 4	30,1 54,9 81.5 0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 14,2 72,9 26.4 2	- 14,2 72,9 26.4 2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35,8 18,9 49.1 6							35,8 18,9 49.1 6	715, 460. 57	36,5 34,4 09.7 3	
4. 其他					12,2 35,3 57.6 8							12,2 35,3 57.6 8	- 4,34 1,85 9.49	7,89 3,49 8.19	

(三) 利润分配									4,887,260.24		-				-	-	2,013,100.00	2,013,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87,260.2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2,013,100.00	2,013,1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0,110,901.00				3,107,235,136.15	150,033,637.57	-8,925,000.00		57,381,022.02		451,797,756.96		4,197,566,178.56	172,919,591.34	4,370,485,769.9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110,901.00				3,140,364,992.02	150,033,637.57			55,902,911.77	94,415,868.67		3,880,761,03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110,901.00				3,140,364,992.02	150,033,637.57			55,902,911.77	94,415,868.67		3,880,761,03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86,171.38					-735,882,640.73		-748,468,812.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882,640.73		-735,882,640.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86,171.38							-12,586,171.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586,171.38							-12,586,171.3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40,109.00	1.00			3,127,778.820.64	150,033,637.57			55,902,911.77	-641,466.77	2.06	3,132,292,223.7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109.00	1.00			3,103,830,582.29	150,033,637.57			51,015,651.53	50,430,526.49		3,795,354,02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109.00	1.00			3,103,830,582.29	150,033,637.57			51,015,651.53	50,430,526.49		3,795,354,023.74
三、					36,534,409				4,887,260.	43,985,342		85,407,012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				24	.18		.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872,602.42		48,872,60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534,409.73							36,534,40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722,005.32							36,722,005.32
4. 其他					-187,595.59							-187,595.59
（三）利润分配									4,887,260.24	-4,887,260.24		
1. 提取盈余公积									4,887,260.24	-4,887,260.24		
2. 对所有												

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40,110,901.00				3,140,364,992.02	150,033,637.57			55,902,911.77	94,415,868.67		3,880,761,035.8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5 月 15 日，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0149661982L，法定代表人：汪宇。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 929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0 万股，2009 年 9 月 18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40 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50 元。公司发行后社会公众股为 2800 万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1,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 2009 年末 11,000 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1,000 万股增加到 16,500 万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5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 2011 年末 16,500 万股本为基数，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6,500 万股，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 13,200 万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 3,300 万股。本次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3,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48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7,886.90 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72 元。经此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0,886.9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实际有 101 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行权 497.93 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7.63 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1,384.83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 14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可行权 818.2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实际有 13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 753.2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2,138.03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153.84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3,291.876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4 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104.19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70,396.066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直接用作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18 年 10 月，公司将回购的 12,454,745 股予以注销，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691,505,915 元。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99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860.498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4,011.09 万元。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回购股份，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4,011.09 万股，注册资本为 74,011.09 万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智慧新能源、电力设计、成套开关设备、元器件、自动化产品等，主要应用于公安、军队、司法、市政部门及

企事业单位，提供端到端、一体化的系统解决方案；发电厂、变电所及城市、农村、工矿企业、交通运输、高层建筑、公用设施等领域的变、配电时接受和分配电能等。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7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6 户，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

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六盘水天网工程租赁部分资产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光伏产品	年限平均法	10-25	5	3.8-9.5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照权证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 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4-10 年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按协议约定期限	直线法
著作权	按照权证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

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

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

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 销售产品业务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符合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提供系统集成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软件开发、咨询及其他服务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该类业务的收入均在提供软件产品、咨询服务及其他服务后，经客户验收确认以后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五之递延收益/其他收益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七）和（三十四）。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	----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2)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976,867.20	593,909.59	198,570,77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17,117.66	621,359.10	10,838,476.76
未分配利润	1,316,499,784.71	-27,449.51	1,316,472,335.20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975,763.61	435,190.73	276,410,95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58,535.04	424,775.80	9,183,310.84
未分配利润	451,787,342.03	10,414.93	451,797,756.96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57,053,870.67	-37,864.44	-57,091,735.11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等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15%（注 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	15%（注 2）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注 1）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5%（注 1）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25%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新区分公司	25%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园区分公司	25%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15%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25%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4）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4）
天津滨龙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安徽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兴发软件研发（北京）有限公司	25%
北京普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枣强县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中普慧园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凤凰智慧城市管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5%
云南中电新联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25%
昭通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昭通欣联企业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0%（注 3）
曲靖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曲靖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普洱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普洱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楚雄彝州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5%
楚雄市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湖南恒联通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北楚兴联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5%
湖南时空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25%
四川中电兴发云尚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兴发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5%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5%
芜湖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5%
开封云聚锦尚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25%
赫章县融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5%
陕西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兴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25%
西双版纳优力云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百色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自贸区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贵港市中电新联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西梧州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百色兴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贵港市吉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梧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0% (注 3)
钦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注 3)
西双版纳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注 3)
曲靖云数中芯新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西智联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5%
武汉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25%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注 1、2023 年 11 月 30 日，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334005138、GR202334004639），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2 月 7 日，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7579），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1 月 6 日，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7447），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公司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2023 年 10 月 26 日，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1494），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11007224），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2 月 8 日，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2001823），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 2、经税务机关批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由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汇总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注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

注 4、伊宁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为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促进西部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和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经国务院批准，发展改革委发布了《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40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9,626.86	316,639.84
银行存款	395,533,318.50	555,856,713.40
其他货币资金	32,677,396.08	37,333,091.04
合计	428,360,341.44	593,506,444.2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525,592.01	28,529,228.44
保函保证金	2,147,006.53	8,791,377.37
法院冻结款项	13,954,425.29	2,023,234.48
定期存款		20,000,000.00
其他	4,764.77	76,416.52
合计	46,631,788.60	59,420,256.8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3,284,509.82	6,809,458.22
合计	13,284,509.82	6,809,458.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122,013.57	100.00%	837,503.75	5.93%	13,284,509.82	7,072,458.27	100.00%	263,000.05	3.72%	6,809,458.22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4,122,013.57	100.00%	837,503.75	5.93%	13,284,509.82	7,072,458.27	100.00%	263,000.05	3.72%	6,809,458.22
合计	14,122,013.57	100.00%	837,503.75	5.93%	13,284,509.82	7,072,458.27	100.00%	263,000.05	3.72%	6,809,458.2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000.05	574,503.70				837,503.75
合计	263,000.05	574,503.70				837,503.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653,160.00
合计		3,653,16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63,300,147.60	706,045,446.15
1至2年	365,752,096.36	456,039,313.41
2至3年	371,420,453.07	413,935,175.03
3年以上	862,143,339.55	534,218,327.02
3至4年	363,882,734.35	368,261,501.22
4至5年	345,713,955.98	26,914,671.53
5年以上	152,546,649.22	139,042,154.27
合计	2,462,616,036.58	2,110,238,261.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485,306.81	11.51%	148,552,179.28	52.40%	134,933,127.53	178,531,753.08	8.46%	143,706,227.76	80.49%	34,825,525.3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9,130,729.77	88.49%	732,360,139.98	33.61%	1,446,770,589.79	1,931,706,508.53	91.54%	449,602,921.29	23.27%	1,482,103,587.24
其中：										
账龄组合	2,179,130,729.77	88.49%	732,360,139.98	33.61%	1,446,770,589.79	1,931,706,508.53	91.54%	449,602,921.29	23.27%	1,482,103,587.24
合计	2,462,616,036.58	100.00%	880,912,319.26		1,581,703,717.32	2,110,238,261.61	100.00%	593,309,149.05		1,516,929,112.5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706,227.76	5,814,742.51	968,790.99			148,552,179.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9,602,921.29	284,874,848.23	101,921.65	2,015,707.89		732,360,139.98
合计	593,309,149.05	290,689,590.74	1,070,712.64	2,015,707.89		880,912,319.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5,707.8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95,315,411.11		395,315,411.11	13.13%	341,829,589.24
客户 2	377,664,799.09		377,664,799.09	12.54%	125,687,396.62
客户 3	224,888,545.89		224,888,545.89	7.47%	89,955,418.36
客户 4	117,969,829.46		117,969,829.46	3.92%	20,676,184.68
客户 5	60,804,750.22	32,954,545.63	93,759,295.85	3.11%	3,790,802.66
合计	1,176,643,335.77	32,954,545.63	1,209,597,881.40	40.17%	581,939,391.56

4、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48,217,109.28	127,521,904.47	420,695,204.81	849,123,208.13	142,964,027.45	706,159,180.68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207,894,510.39	- 22,993,132.85	- 184,901,377.54
合计	548,217,109.28	127,521,904.47	420,695,204.81	641,228,697.74	119,970,894.60	521,257,803.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217,109.28	100.00%	127,521,904.47	23.26%	420,695,204.81	641,228,697.74	100.00%	119,970,894.60	18.71%	521,257,803.14
其中：										
合计	548,217,109.28	100.00%	127,521,904.47	23.26%	420,695,204.81	641,228,697.74	100.00%	119,970,894.60	18.71%	521,257,803.1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6,245,149.69	115,352,000.74
合计	76,245,149.69	115,352,000.74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5,864,547.50	116,233,387.86
合计	85,864,547.50	116,233,387.8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0,734,152.70	99,576,179.36
备用金	15,481,095.85	14,433,321.63
土地回收款	1,359,648.55	4,401,082.15
应收股权转让款	16,098,540.93	16,098,540.93
其他	25,074,077.92	23,010,348.00
合计	148,747,515.95	157,519,472.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538,229.58	60,723,459.93
1 至 2 年	9,877,346.44	26,685,014.84
2 至 3 年	23,048,050.30	36,192,450.50
3 年以上	68,283,889.63	33,918,546.80
3 至 4 年	37,097,710.26	4,359,593.62
4 至 5 年	3,587,615.59	4,655,607.55
5 年以上	27,598,563.78	24,903,345.63
合计	148,747,515.95	157,519,472.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95,588.88	3.16%	4,695,588.88	100.00%		2,845,588.88	1.81%	2,845,588.8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051,927.07	96.84%	58,187,379.57	40.39%	85,864,547.50	154,673,883.19	98.19%	38,440,495.33	24.85%	116,233,387.86
其中:										
账龄组合	144,051,927.07	96.84%	58,187,379.57	40.39%	85,864,547.50	154,673,883.19	98.19%	38,440,495.33	24.85%	116,233,387.86
合计	148,747,515.95	100.00%	62,882,968.45		85,864,547.50	157,519,472.07	100.00%	41,286,084.21		116,233,387.8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440,495.33		2,845,588.88	41,286,084.2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130,679.13		1,850,000.00	21,980,679.13
本期转回	368,294.89			368,294.89
本期转销	15,500.00			15,5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187,379.57		4,695,588.88	62,882,968.4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5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3-4年	13.45%	13,000,000.00
苏州元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保证金	20,000,000.00	1年以内	13.45%	600,000.00
裕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7,800,000.00	2-3年	11.97%	3,560,000.00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8,345,918.79	3-4年	5.61%	5,166,958.32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7,752,622.14	1-5年13.45万, 5年以上761.81万	5.21%	7,689,006.29
合计		73,898,540.93		49.69%	30,015,964.61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858,528.12	94.19%	59,249,629.03	93.55%
1至2年	4,571,281.69	4.85%	1,487,883.07	2.35%
2至3年	394,597.49	0.42%	2,477,306.79	3.91%
3年以上	517,974.38	0.55%	117,039.46	0.18%
合计	94,342,381.68		63,331,858.35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9,922,670.31	10.52	1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二名	7,800,000.00	8.27	1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三名	6,050,097.40	6.41	1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四名	5,480,765.71	5.81	1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五名	4,073,094.22	4.32	1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合计	33,326,627.64	35.33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054,005.04	1,373,004.02	71,681,001.02	95,356,081.18	1,158,322.24	94,197,758.94
在产品	366,580,538.96	722,860.80	365,857,678.16	356,207,107.86	801,098.89	355,406,008.97
库存商品	188,182,638.48	10,646,913.55	177,535,724.93	171,607,791.69	11,759,661.35	159,848,130.34
周转材料	323,288.22		323,288.22	399,438.29		399,438.29
发出商品	23,681.30		23,681.30			
合计	628,164,152.00	12,742,778.37	615,421,373.63	623,570,419.02	13,719,082.48	609,851,336.5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8,322.24	214,681.78				1,373,004.02
在产品	801,098.89			78,238.09		722,860.80
库存商品	11,759,661.35	160,107.10		1,272,854.90		10,646,913.55
合计	13,719,082.48	374,788.88		1,351,092.99		12,742,778.3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特许经营权	806,872,177.33		806,872,177.33			
合计	806,872,177.33		806,872,177.33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2 日，中电兴发公司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计划退出云南联通混改合作的提示性公告》，根据已经履行的董事会审议程序，2023 年 5 月 31 日，北京中电兴发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联通”）双方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5 州市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协议》，协议明确了北京中电兴发及其（或其指定主体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股的 5 州市运营公司同意将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回云南联通，云南联通同意解除委托，收回楚雄、普洱、曲靖、昭通、西双版纳 5 州市委托承包运营权。2023 年 12 月 30 日，中电兴发公司发布《关于公司计划退出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提示性公告》，根据公司已经履行的董事会审议程序，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控股的 4 地市运营公司与广西联通相关地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联通”）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4 地市分公司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协议》，协议明确了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公司控股的 4 地市运营公司基于合作协议、地市委托运营协议等系列改革协议取得的广西联通上述地市承包运营权移交回广西联通，广西联通不再委托 4 地市运营公司在该等地市承包运营广西联通业务。上述移交资产涉及的审计、评估、资产处置方式等事项需相关方另行协商。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6,013,254.85	56,916,088.15
合计	66,013,254.85	56,916,088.15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9,736,883.91	91,655,668.51
预缴税款	1,041,940.92	11,851,324.58
待摊费用	1,489,380.23	249,400.42
合计	92,268,205.06	103,756,393.51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庄河市智慧	1,917,656.	1,917,656.4						

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	1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中碳和（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计	2,067,656.41	1,917,656.41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庄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中碳和（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0,500,000.00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985,453.97		8,985,453.97	8,985,453.97		8,985,453.97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21,028,803.78		621,028,803.78	145,243,806.68		145,243,806.6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05,148,797.95		205,148,797.95	21,901,950.25		21,901,950.2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6,013,254.85		66,013,254.85	31,413,700.89		31,413,700.89	
合计	358,852,204.95		358,852,204.95	100,913,609.51		100,913,609.51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988,512.16				-184,028.92						804,483.24	
惠国征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729,856.86				-311,481.84						4,418,375.02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40,130,869.58				-2,067,197.55						38,063,672.03	
小计	45,849,238.60				-2,562,708.31						43,286,530.29	
合计	45,849,238.60				-2,562,708.31						43,286,530.2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54,126.13	2,779,726.13
合计	2,254,126.13	2,779,726.13

其他说明：

16、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060,749.67			143,060,749.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3,060,749.67			143,060,749.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4,911,312.65			64,911,31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20,654.44			6,520,654.44
(1) 计提或摊销	6,520,654.44			6,520,654.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1,431,967.09			71,431,967.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67,212.47			6,567,212.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567,212.47			6,567,212.4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061,570.11			65,061,570.11
2. 期初账面价值	71,582,224.55			71,582,224.5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1,079,821.24	383,037,415.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1,079,821.24	383,037,415.8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六盘水天网工程租赁部分资产	光伏产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9,417,646.15	90,772,223.43	26,166,221.50	38,661,198.89	236,350,974.51		961,368,26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6,577.08	360,577.83	424,867.24	2,334,793.14		14,006,039.59	18,682,854.88
（1）购置		360,577.83	424,867.24	2,334,793.14		12,947,887.25	16,068,125.46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1,058,152.34	1,058,152.34
其他增加	1,556,577.08						1,556,577.08
3. 本期减少金额	4,468,689.00	979,567.06	1,176,607.22	1,069,461.92			7,694,325.20
（1）处置或报废	2,440,689.00	979,567.06	1,176,607.22	1,069,461.92			5,666,325.20
转入在建工程	2,028,000.00						2,028,000.00
4. 期末余额	566,505,534.23	90,153,234.20	25,414,481.52	39,926,530.11	236,350,974.51	14,006,039.59	972,356,794.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270,026,11	73,965,603	20,759,946	31,551,546	182,027,63		578,330,84

余额	3.91	.38	.32	.70	8.28		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45,360.88	2,167,130.70	1,494,714.84	2,276,281.68	22,454,696.74	252,232.51	57,490,417.35
(1) 计提	28,845,360.88	2,167,130.70	1,494,714.84	2,276,281.68	22,454,696.74	219,381.31	57,457,566.15
(2) 企业合并增加						32,851.20	32,851.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0,764.90	927,808.60	1,117,465.22	1,008,254.30			4,544,293.02
(1) 处置或报废	622,780.99	927,808.60	1,117,465.22	1,008,254.30			3,676,309.11
转入在建工程	867,983.91						867,983.91
4. 期末余额	297,380,709.89	75,204,925.48	21,137,195.94	32,819,574.08	204,482,335.02	252,232.51	631,276,972.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9,124,824.34	14,948,308.72	4,277,285.58	7,106,956.03	31,868,639.49	13,753,807.08	341,079,821.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99,391,532.24	16,806,620.05	5,406,275.18	7,109,652.19	54,323,336.23		383,037,415.8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六盘水租赁资产	31,868,639.49
合计	31,868,639.4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6,106,779.85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6,106,779.85	

其他说明：

1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06,511.73	482,108.85
合计	3,706,511.73	482,108.8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工程	3,706,511.73		3,706,511.73	482,108.85		482,108.85
合计	3,706,511.73		3,706,511.73	482,108.85		482,108.85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40,665.20	4,640,665.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640,665.20	4,640,665.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9,818.31	1,429,81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998,093.04	998,093.04
(1) 计提	998,093.04	998,093.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27,911.35	2,427,911.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2,753.85	2,212,753.85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0,846.89	3,210,846.89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有技术	特许经营权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424,343.18			20,515,841.21	69,355,054.89	1,860,328,662.51	28,301,886.89	2,060,925,788.68
2. 本期增加金额				635,807.56	46,725.66			682,533.22
(1) 购置				635,807.56	46,725.66			682,533.2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8,919,241.36		1,258,919,241.36
(1) 处置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其他						1,258,919,241.36		1,258,919,241.36
4. 期末余额	82,424,343.18			21,151,648.77	69,401,780.55	601,409,421.15	28,301,886.89	802,689,080.54
二、累计摊销								
1. 期	20,915,34			13,571,74	42,305,43	281,550,1	17,688,67	376,031,3

初余额	9.11			9.46	3.34	22.24	9.20	33.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1,170.63			1,822,605.64	713,799.37	87,620,772.72	3,537,735.84	95,426,084.20
(1) 计提	1,731,170.63			1,822,605.64	713,799.37	87,620,772.72	3,537,735.84	95,426,084.20
3. 本期减少金额						257,458,448.71		257,458,448.71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46,519.74			15,394,355.10	43,019,232.71	111,712,446.25	21,226,415.04	213,998,968.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902,820.00	156,422,814.53		182,325,63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422,814.53		156,422,814.53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777,823.44			5,757,293.67	479,727.84	489,696,974.90	7,075,471.85	562,787,291.70
2. 期初账面价值	61,508,994.07			6,944,091.75	1,146,801.55	1,422,355,725.74	10,613,207.69	1,502,568,820.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项		的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8,884,309.82				78,884,309.82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219,495,624.54				1,219,495,624.54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67,044,277.43				167,044,277.43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9,523,284.91				59,523,284.91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798,377.31				60,798,377.31
合计	1,585,745,874.01				1,585,745,874.0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6,913,547.19					16,913,547.19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3,917,051.94					13,917,051.94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403,054,386.98	280,071,264.66				683,125,651.64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9,621,864.41				29,621,864.41
合计	433,884,986.11	309,693,129.07				743,578,115.1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与购并日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商誉		是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与购并日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商誉		是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与购并日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商誉		否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与购并日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商誉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注：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二开”）2018年2月收购了具有相关资质的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平安装”）后，苏二开主要以天平安装名义投标，中标后主要设备仍

然由苏二开生产，原苏二开相关的设备安装人员整体进入到天平安装，由天平安装承担安装服务。天平安装承担了原苏二开供电成套设备安装服务的业务，双方产生了协同效应，但在购买日公司无法将商誉分摊至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因此公司将苏二开和天平安装作为与整体商誉相关的具有协同效应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计算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进行商誉减值测算：

项目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商誉①	1,219,495,624.54	78,884,309.82	226,567,562.34	60,798,377.31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②		41,113,764.97	71,763,524.18	26,056,447.42
整体商誉③=①+②	1,219,495,624.54	119,998,074.79	298,331,086.52	86,854,824.73
资产组账面价值④	691,030,027.10	70,206,112.10	357,350,659.06	119,462,124.42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⑤=④+③	1,910,525,651.64	190,204,186.89	655,681,745.58	206,316,949.15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⑥	1,227,400,000.00	169,500,000.00	646,600,000.00	164,000,000.00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⑤大于⑥时）⑦=⑤-⑥	683,125,651.64	20,704,186.89	9,081,745.58	42,316,949.15
母公司持股比例⑧	100%	65.74%	70.00%	7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准备⑨=⑦*⑧	683,125,651.64	13,610,518.38	6,357,221.90	29,621,864.41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⑩	403,054,386.98	16,913,547.19	13,917,051.94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⑨大于⑩时）⑪=⑨-⑩	280,071,264.66			29,621,864.41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项目	参数	依据
预测期增长率	15%-97%	参考历史增长率、行业增长率以及未来销售预测
稳定期增长率	0%	
毛利率	34%-38%	参考历史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16.43%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无风险利率	2.93%	选取最新的 10 年期以上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值
系统风险系数	0.9794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市场风险溢价	7.09%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3.5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预测期	未来 5 年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项目	参数	依据
预测期增长率	2.5%-5%	参考历史增长率、行业增长率以及未来销售预测
稳定期增长率	0%	
毛利率	17%-18%	参考历史毛利率并略有下调

项目	参数	依据
税前折现率	13.37%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无风险利率	2.93%	选取最新的 10 年期以上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值
系统风险系数	0.8327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市场风险溢价	7.09%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5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预测期	未来 5 年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项目	参数	依据
预测期增长率	-1.9%-4%	参考历史增长率、行业增长率以及未来销售预测
稳定期增长率	0%	
毛利率	25%-26%	参考历史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12.31%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无风险利率	2.93%	选取最新的 10 年期以上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值
系统风险系数	0.8852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市场风险溢价	7.09%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5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预测期	未来 5 年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项目	参数	依据
预测期增长率	-55%-230%	参考历史增长率、以及未来销售预测
毛利率	45%-96%	参考历史毛利率并略有调整
税前折现率	14.70%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无风险利率	2.93%	选取最新的 10 年期以上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值
系统风险系数	0.8247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市场风险溢价	7.09%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3.50%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预测期	未来 17 年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然后将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经测算本期公司对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及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商誉均未发生减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本期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小于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按母公司持股比例，本期计提商誉减值 280,071,264.66 元；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本期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小于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按母公司持股比例，本期计提商誉减值 29,621,864.41 元。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咨询费	2,190.23		2,190.23		
装饰装修费	2,306,649.73	3,772,972.86	1,521,225.05		4,558,397.54
其他	866,235.44	208,512.50	365,983.75		708,764.19
合计	3,175,075.40	3,981,485.36	1,889,399.03		5,267,161.73

其他说明：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6,970,417.54	226,583,152.95	970,358,023.96	164,400,654.32
可抵扣亏损	535,918,014.58	80,901,371.58	592,893,345.44	100,109,379.31
递延收益	6,049,957.64	907,493.65	9,592,485.75	1,438,872.86
未实现损益	9,725,253.71	1,458,788.05	10,479,531.57	1,571,929.73
预计负债	2,416,286.84	362,443.03	2,657,356.01	398,603.40
公允价值变动	10,500,000.00	1,575,000.00	10,500,000.00	1,575,000.00
租赁负债	986,158.01	246,539.50	1,740,762.92	435,190.73
股权激励	23,740,383.15	3,561,057.47	43,208,826.57	6,481,323.99
合计	1,846,306,471.47	315,595,846.23	1,641,430,332.22	276,410,954.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7,922,790.21	7,188,418.50	56,610,507.62	8,491,576.12
公允价值变动	1,254,126.13	188,118.92	1,779,726.13	266,958.92
使用权资产	943,946.21	235,986.55	1,699,103.21	424,775.80
合计	50,120,862.55	7,612,523.97	60,089,336.96	9,183,310.84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07,894,510.39	22,993,132.85	184,901,377.54
预付设备款	1,035,290.32		1,035,290.32	2,769,348.99		2,769,348.99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1,239,183.66		1,239,183.66			
合计	2,274,473.98		2,274,473.98	210,663,859.38	22,993,132.85	187,670,726.53

其他说明：

2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6,631,788.60	46,631,788.60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款等	59,420,256.81	59,420,256.81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款、定期存款等
固定资产	89,115,862.54	47,669,764.38		借款抵押	89,115,862.54	51,893,880.06		借款抵押
合计	135,747,651.14	94,301,552.98			148,536,119.35	111,314,136.87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4,700,000.00	128,610,551.13
信用借款	544,988,960.00	467,000,000.00
抵押借款	61,100,000.00	180,504,015.19
未到期应付利息	524,948.92	886,476.68
合计	681,313,908.92	777,001,043.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的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 3,860.00 万元抵押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7 号院 5 号楼房地产作为抵押；宁波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2,250.00 万元抵押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市辖区海淀区地锦路 7 号院 6 号楼房地产作为抵押；锦州银行中关村支行 52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孙公司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长沙星沙支行 2,0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孙公司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 1,0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有限公司以及法人刘骥提供担保。

孙公司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3,0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和 450.00 万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7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38,922,307.57	136,812,278.09
合计	143,702,307.57	136,812,278.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2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劳务款	1,140,870,144.89	1,135,958,985.37
应付工程款	2,753,400.56	2,782,393.98
应付设备款	4,858,842.95	1,172,350.33
租赁资产预提的电费和租用网络费	49,917,813.51	31,637,673.51
其他	22,037,753.04	12,920,778.13
合计	1,220,437,954.95	1,184,472,181.3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锦尚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352,933,656.73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六盘水市分公司	67,981,875.42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北京奥特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4,477,794.33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南京模拟技术研究所	48,021,817.64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	18,674,459.31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贵州科星冠日电子有限公司	15,071,453.46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13,300,091.29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浙江意博高技术有限公司	12,622,330.12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湖南宏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888,806.11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合计	593,972,284.41	
----	----------------	--

其他说明：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8,691,633.73	117,564,693.56
合计	138,691,633.73	117,564,693.5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45,347,240.80	43,342,610.15
押金及保证金	14,621,217.33	17,203,793.32
应付费用	38,725,342.95	24,129,628.07
代垫款	7,310,417.23	4,457,072.15
应付股权收购款	14,563,437.00	15,040,494.50
其他	18,123,978.42	13,391,095.37
合计	138,691,633.73	117,564,693.56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521,577.62	5,857,292.51
合计	4,521,577.62	5,857,292.51

3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3,819,989.42	131,720,597.49
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69,602,736.42	57,745,330.43
合计	153,422,725.84	189,465,927.9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778,464.65	367,271,838.97	347,017,962.60	55,032,341.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88,463.43	34,953,996.46	33,411,788.05	3,930,671.84
合计	37,166,928.08	402,225,835.43	380,429,750.65	58,963,012.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18,051.92	316,114,025.62	298,009,500.29	51,322,577.25
2、职工福利费		12,880,070.17	12,741,435.51	138,634.66
3、社会保险费	86,913.79	15,791,983.19	15,639,105.61	239,791.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437.72	15,026,683.74	14,873,418.90	237,702.56
工伤保险费	2,476.07	765,299.45	765,686.71	2,088.81
其他	1,473,498.94	22,485,759.99	20,627,921.19	3,331,337.74
合计	34,778,464.65	367,271,838.97	347,017,962.60	55,032,341.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79,253.67	33,982,092.94	32,434,439.93	3,926,906.68
2、失业保险费	9,209.76	971,903.52	977,348.12	3,765.16
合计	2,388,463.43	34,953,996.46	33,411,788.05	3,930,671.84

其他说明：

3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095,627.05	18,128,272.14
企业所得税	9,819,645.55	18,555,941.51
个人所得税	220,625.16	393,015.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1,510.13	1,359,047.14

房产税	3,820,234.04	3,450,882.34
教育费附加	525,645.52	585,699.85
印花税	359,891.45	271,567.03
地方教育附加	346,791.22	386,827.38
水利基金	107,786.55	68,132.04
土地使用税	965,763.39	1,011,491.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55,095.99	703,776.78
合计	58,238,616.05	44,914,653.30

其他说明：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794,435.91	132,229,945.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459,665.01	68,190,720.87
其他	827,507.54	835,846.43
合计	157,081,608.46	201,256,513.21

其他说明：

3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4,888,875.68	23,637,499.66
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预计负债	3,653,160.00	1,500,000.00
合计	58,542,035.68	25,137,499.6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10,100.00	6,899,300.00
保证借款	81,870,000.00	14,700,000.00
信用借款	204,500,000.00	198,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5,413.71	240,745.9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794,435.91	-132,229,945.91

合计	198,881,077.80	88,110,100.00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说明：

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福海分理处 86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孙公司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观沙岭支行的 601.01 万元抵押借款，由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890.00 万最高额保证，长沙中电软件园二期 C11 栋 101 号、201 号、301 号、401 号房进行抵押，长沙中电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77.00 万元和 2,5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203,142.75	812,571.43
2-3 年		203,142.8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556.17	-87,522.74
合计	173,586.58	928,191.49

其他说明：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7,021,354.60	233,792,580.73
合计	197,021,354.60	233,792,580.7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管道款	213,416,637.25	209,202,852.02
应付融资租赁款	46,064,382.36	92,780,449.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459,665.01	68,190,720.87
合计	197,021,354.60	233,792,580.73

其他说明：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2,416,286.84	2,657,356.01	
合计	2,416,286.84	2,657,356.0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592,485.75		3,542,528.11	6,049,957.64	
合计	9,592,485.75		3,542,528.11	6,049,957.64	--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高铁）信号可靠性供电保障系统关键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	1,975,610.73		740,666.76		1,234,943.97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	1,999,999.63		999,999.67		999,999.96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	120,811.90		67,909.80		52,902.10	与资产相关
多层厂房奖励资金	3,121,205.82		370,836.24		2,750,369.58	与资产相关
AXQ4 系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项目	11,538.72		6,923.04		4,615.68	与资产相关
DPX100P 综合保护单元	28,571.66		20,168.04		8,403.62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	664,977.93		624,978.31		39,999.62	与资产相关
中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72,919.82		252,185.93		20,733.89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	180,000.00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169,166.96		69,999.96		99,167.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	112,500.00		45,000.00		67,5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86,875.38		191,323.44		95,551.94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省创新项目）	13,807.20		7,203.60		6,603.6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双向一体化直流充电机的研发	234,500.00		42,000.00		192,5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补贴	400,000.00		13,333.32		386,666.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92,485.75		3,542,528.11		6,049,957.64	

4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04,369.78
合计		1,004,369.78

其他说明：

4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40,110,901.00						740,110,901.00

其他说明：

4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35,109,358.23		574,147.29	3,034,535,210.94
其他资本公积	72,125,777.92		12,340,953.07	59,784,824.85
合计	3,107,235,136.15		12,915,100.36	3,094,320,035.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收购少数股东股权的购买成本与按新取得股权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差额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所致。

2、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激励事项所致。

4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合计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8,925,000 .00							- 8,925,000 .00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8,925,000 .00							- 8,925,000 .0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8,925,000 .00							- 8,925,000 .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381,022.02			57,381,022.02
合计	57,381,022.02			57,381,022.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1,797,756.96	1,316,472,335.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1,797,756.96	1,316,472,335.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0,118,189.46	-859,787,318.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87,260.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320,432.50	451,797,756.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4,719,625.40	1,561,477,621.56	2,374,105,542.98	1,779,393,747.09
其他业务	63,242,495.55	30,275,427.71	40,896,116.58	21,543,403.15
合计	2,237,962,120.95	1,591,753,049.27	2,415,001,659.56	1,800,937,150.2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237,962,120.95	需扣除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2,415,001,659.56	需扣除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3,242,495.55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40,896,116.58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83%		1.69%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63,242,495.55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40,896,116.58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3,242,495.55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40,896,116.58	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174,719,625.40	已扣除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2,374,105,542.98	已扣除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资产租赁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65,157,185.84 元,其中,963,930,551.4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463,309,558.3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99,099,158.6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收入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主可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571,027,805.18	389,542,359.62	766,796,731.39	574,949,809.03
智能输配电设备、新能源、元器件、自动化及电力设计	1,603,691,820.22	1,171,935,261.94	1,607,308,811.59	1,204,443,938.06
其他	63,242,495.55	30,275,427.71	40,896,116.58	21,543,403.15

合计	2,237,962,120.95	1,591,753,049.27	2,415,001,659.56	1,800,937,150.24
----	------------------	------------------	------------------	------------------

4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22,466.03	4,600,028.72
教育费附加	1,859,006.15	2,007,358.21
房产税	5,040,837.01	5,123,658.80
土地使用税	3,887,742.13	4,304,945.68
车船使用税	9,081.80	8,368.66
印花税	1,035,897.59	1,213,823.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9,377.99	1,338,232.14
环境保护税	10,272.32	10,889.88
合计	17,404,681.02	18,607,305.14

其他说明：

5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568,241.69	124,335,559.35
办公、汽车费	11,621,662.72	15,331,710.73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29,332,997.77	30,502,660.09
政府性基金	2,029,007.31	2,388,543.55
中介服务费	8,476,887.06	7,270,558.79
股权激励	-12,586,171.38	36,722,005.32
其他	16,567,586.92	13,086,878.09
合计	168,010,212.09	229,637,915.92

其他说明：

5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030,952.73	192,557,486.41
办公费	11,137,027.69	10,624,115.51
差旅费	8,917,185.24	7,556,840.94
劳务费	81,241,558.28	95,184,637.28
招标业务费	20,905,785.31	45,995,415.28
汽车费用	5,065,241.49	7,225,299.18
其他	27,561,394.05	34,442,295.77
合计	323,859,144.79	393,586,090.37

其他说明：

5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506,350.65	56,152,821.79
折旧及摊销	1,759,983.08	2,112,903.62
物料消耗	34,655,873.30	34,214,131.13
论证、评审、验收费用	845,327.52	805,766.04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27,605,386.03	28,158,123.74
其他	2,183,347.87	3,049,153.80
合计	106,556,268.45	124,492,900.12

其他说明：

5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609,803.02	46,005,531.36
减：冲减利息费用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减：利息收入	-3,723,240.96	-4,340,162.18
汇兑损益	-282,744.72	-57,972.33
其他	11,349,749.96	3,707,712.97
合计	47,653,567.30	45,315,109.82

其他说明：

5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23,555,224.26	22,759,892.29
其他	298,351.90	154,539.83
合计	23,853,576.16	22,914,432.12

5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5,600.00	39,915.45
合计	-525,600.00	39,915.45

其他说明：

5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2,708.31	3,348,349.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884.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6,800.00	116,8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38,000.32	3,467,395.36
合计	-1,007,907.99	6,872,660.21

其他说明：

5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74,503.70	2,274,380.57
坏账损失	-311,231,262.34	-202,031,710.34
合计	-311,805,766.04	-199,757,329.77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76,304.11	-661,709.10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56,422,814.53
十、商誉减值损失	-309,693,129.07	-403,054,386.9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271,266.77	-21,708,723.46
合计	-330,988,091.73	-581,847,634.07

其他说明：

5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24,509.02	1,053,940.9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840,203.57
合计	-824,509.02	5,894,144.51

6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283.40		3,283.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83.40		3,283.40
违约赔偿收入	30,000.00	30,851.00	30,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30,246.32	
迁改补贴		1,671,389.00	
其他	1,379,713.43	2,330,158.30	1,379,713.43
合计	1,412,996.83	4,062,644.62	1,412,996.83

其他说明：

6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9,010.29	64,293.19	109,010.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010.29	64,293.19	109,010.29
对外捐赠		133,072.55	
滞纳金、罚款	66,377.66	176,139.29	66,377.66
赔偿金、违约金	74,348.90	631,652.07	74,348.90
其他	1,835,346.28	630,206.09	1,835,346.28
合计	2,085,083.13	1,635,363.19	2,085,083.13

其他说明：

6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54,504.62	22,593,084.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756,197.39	-79,684,819.48
合计	-22,801,692.77	-57,091,735.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9,245,186.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886,778.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648,859.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3,285.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5,573.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889,916.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597.62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198,105.80
加计扣除的影响	-11,659,589.70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94,031.55
所得税费用	-22,801,692.77

其他说明：

6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函保证金等受限款项	26,683,675.27	10,527,755.76

政府补助	8,662,354.57	16,602,342.11
利息收入	3,723,240.96	4,340,162.18
其他往来款	29,023,402.72	25,015,153.09
其他	1,541,373.42	4,217,184.45
合计	69,634,046.94	60,702,597.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15,558,866.98	266,313,358.31
法院冻结款项	11,898,843.49	126,797.76
受限银行存款		20,064,110.30
保证金	1,996,363.57	3,497,696.74
其他支出	2,548,446.18	3,188,369.51
合计	232,002,520.22	293,190,332.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入资金		25,970,945.21
收到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2,663,437.00
合计		38,634,382.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款支付	754,604.91	565,232.87
长期应付款保证金		8,985,453.97
支付股权收购款	500,000.00	
合计	1,254,604.91	9,550,686.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6,443,494.12	-883,939,607.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2,793,857.77	781,604,963.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978,220.59	66,363,027.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998,093.04	1,126,261.87
无形资产摊销	95,426,084.20	118,994,928.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9,399.03	1,414,41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4,509.02	-5,894,144.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726.89	64,293.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600.00	-39,915.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327,058.30	45,947,559.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7,907.99	-6,872,66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84,891.89	-78,038,641.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1,305.50	-1,458,582.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3,732.98	-38,914,743.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597,007.83	-213,415,338.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645,779.28	229,601,732.54
其他	-12,340,95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0,850.72	16,543,550.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728,552.84	534,086,187.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4,086,187.47	566,050,083.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357,634.63	-31,963,895.8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1,728,552.84	534,086,187.47
其中：库存现金	149,626.86	316,639.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1,578,893.21	533,769,368.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77	179.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728,552.84	534,086,187.47

6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0,972.85	7.0827	431,852.4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506,350.65	56,152,821.79
折旧及摊销	1,759,983.08	2,112,903.62
物料消耗	34,655,873.30	34,214,131.13
论证、评审、验收费用	845,327.52	805,766.04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27,605,386.03	28,158,123.74
其他	2,183,347.87	3,049,153.80
合计	106,556,268.45	124,492,900.1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6,556,268.45	124,492,900.12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1日	1,930,106.43	100.00%	现金	2023年06月01日	100%	322,369.01	91,631.26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1,930,106.43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930,106.4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73,312.8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56,793.6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869.34	2,869.34
应收款项	3,997.76	3,997.76
存货		
固定资产	1,025,301.14	1,004,555.99
无形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055.16	118,055.16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200.00	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63	
应交税费	698.40	698.40
其他应付款	875,493.57	875,493.57
净资产	273,312.80	253,086.2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73,312.80	253,086.2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24	50,000,000.00	100.00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08-28	3,000,000.00	100.00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2023-08-03	3,000,000.00	100.00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17	5,000,000.00	70.00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3-05-18	1,000,000.00	70.00

本期注销的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注销
恒联通达信息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75,6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安装劳务	100.00%		出资设立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8,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75.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	90.00%		出资设立
天津市泰达工程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提供劳务	59.74%		非同一控制

设计有限公司	00						下购并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5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334,751,4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5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68.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电力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昆明市	昆明市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070,000.00	伊宁县	伊宁县	系统集成	95.00%		出资设立
天津滨龙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造价咨询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安装劳务	99.92%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安徽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中电兴发软件研发(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北京普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33,333,3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70.00%		出资设立
枣强县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2,256,900.00	枣强县	枣强县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中普慧园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凤凰智慧城市管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凤凰县	凤凰县	系统集成	80.00%		出资设立
云南中电新联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昆明市	昆明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昭通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昭通市	昭通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昭通欣联企业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6,400,000.00	昭通市	昭通市	企业管理	48.44%		出资设立
曲靖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曲靖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企业管理	40.63%		出资设立
普洱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普洱市	普洱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普洱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6,400,000.00	普洱市	普洱市	企业管理	48.44%		出资设立

限合伙)							
楚雄彝州云数据 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楚雄市	楚雄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楚雄市卓联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400,000.0 0	楚雄市	楚雄市	企业管理	40.63%		出资设立
湖南恒联通达信 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00	长沙市	长沙市	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购并
湖北楚兴联怡网 络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0	湖北省	湖北省	系统集成	70.00%		出资设立
湖南时空大数据 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0	娄底市	娄底市	系统集成	95.00%		出资设立
四川中电兴发云 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00	成都市	成都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中电兴发工程管 理(北京)有限 公司	3,000,000.0 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80.00%		出资设立
湖南易晟通信网 络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长沙市	长沙市	技术开发	70.00%		非同一控制 下购并
芜湖中电兴发科 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芜湖市	芜湖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开封云聚锦尚数 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0	开封市	开封市	系统集成	90.00%		出资设立
赫章县融源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135,944,000 .00	赫章县	赫章县	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购并
湖南中电兴发科 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00	长沙市	长沙市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陕西中电兴发智 享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0	西安市	西安市	软件开发	90.00%		出资设立
武汉中电兴发智 享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90.00%		出资设立
西双版纳优力云 网络科技有限责 任公司	20,000,000. 00	西双版纳 傣族自治 州	西双版纳 傣族自治 州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中电兴发科技 (河北)有限公 司	5,000,000.0 0	石家庄	石家庄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中电兴发新 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南宁市	南宁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百色中电新 联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百色市	百色市	零售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自贸区中电 新联通信有限公 司	20,000,000. 00	钦州市	钦州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贵港市中电 新联通信有限责 任公司	20,000,000. 00	贵港市	贵港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梧州中电新 联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梧州市	梧州市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百色兴联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400,000.0 0	百色市	百色市	商务服务业	50.00%		出资设立
贵港市吉联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400,000.0 0	贵港市	贵港市	商务服务业	40.63%		出资设立
梧州新联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	6,400,000.0 0	梧州市	梧州市	商务服务业	40.63%		出资设立

限公司)							
钦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钦州市	钦州市	商务服务业	56.25%		出资设立
西双版纳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西双版纳市	西双版纳市	商务服务业	48.44%		出资设立
曲靖云数中芯新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智联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玉林市	玉林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0.00%		出资设立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3,000,000.00	绍兴市	绍兴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00%		出资设立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出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0.26%	4,618,640.52	2,415,720.00	56,018,390.55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30.00%	10,597,763.27		131,391,112.9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	159,7	51,51	211,2	69,00	3,088	72,08	144,2	53,28	197,5	60,33	3,380	63,71

市泰 达工 程设 计有 限公 司	12,07 1.55	0,875 .02	22,94 6.57	0,007 .18	,294. 93	8,302 .11	75,23 7.67	8,252 .50	63,49 0.17	8,922 .47	,869. 36	9,791 .83
苏州 开关 二厂 有限 公司	597,2 83,52 2.78	100,4 08,53 5.53	697,6 92,05 8.31	258,1 96,67 8.83	1,532 ,583. 40	259,7 29,26 2.23	597,1 57,71 0.03	97,03 2,441 .36	694,1 90,15 1.39	289,0 83,19 0.73	1,887 ,694. 53	290,9 70,88 5.26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天津市泰 达工程设 计有限公 司	256,344,1 44.81	11,471,46 3.22	11,471,46 3.22		429,868,9 27.39	11,668,01 1.73	11,668,01 1.73	
苏州开关 二厂有限 公司	399,742,4 07.56	35,318,65 8.34	35,318,65 8.34		319,377,9 60.36	29,073,32 2.35	29,073,32 2.35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286,530.29	45,849,238.6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62,708.31	3,348,349.31
--综合收益总额	-2,562,708.31	3,348,349.31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高铁）信号可靠性供电保障系统关键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	1,975,610.73			740,666.76		1,234,943.97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	1,999,999.63			999,999.67		999,999.96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	120,811.90			67,909.80		52,902.10	与资产相关
多层厂房奖励资金	3,121,205.82			370,836.24		2,750,369.58	与资产相关
AXQ4 系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项目	11,538.72			6,923.04		4,615.68	与资产相关
DPX100P 综合保护单元	28,571.66			20,168.04		8,403.62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	664,977.93			624,978.31		39,999.62	与资产相关
中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72,919.82			252,185.93		20,733.89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	180,000.00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169,166.96			69,999.96		99,167.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	112,500.00			45,000.00		67,5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86,875.38			191,323.44		95,551.94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省创新项目）	13,807.20			7,203.60		6,603.6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双向一体化直流充电机的研发	234,500.00			42,000.00		192,5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补贴	400,000.00			13,333.32		386,666.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92,485.75			3,542,528.11		6,049,957.6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3,555,224.26	22,759,892.29
财务费用	300,000.00	
合计	23,855,224.26	22,759,892.29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4,122,013.57	837,503.75
应收账款	2,462,616,036.58	880,912,319.26
应收款项融资	76,245,149.69	
其他应收款	148,747,515.95	62,882,968.45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424,865,459.80	
合计	3,126,596,175.59	944,632,791.4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81,313,908.92	681,313,908.92	681,313,908.92			681,313,908.92
应付票据	143,702,307.57	143,702,307.57	143,702,307.57			143,702,307.57
应付账款	1,220,437,954.95	1,220,437,954.95	1,220,437,954.95			1,220,437,954.95
其他应付款	138,691,633.73	138,691,633.73	138,691,633.73			138,691,633.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081,608.46	157,081,608.46	157,081,608.46			157,081,608.46
其他流动负债	58,542,035.68	58,542,035.68	58,542,035.68			58,542,035.68
长期借款	198,881,077.80	198,881,077.80		198,881,077.80		198,881,077.80
租赁负债	173,586.58	173,586.58		173,586.58		173,586.58
长期应付款	197,021,354.60	197,021,354.60		39,613,126.65	157,408,227.95	197,021,354.60
合计	2,795,845,468.29	2,795,845,468.29	2,399,769,449.31	238,667,791.03	157,408,227.95	2,795,845,468.29

3.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等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31,852.40	431,852.40
小计	431,852.40	431,852.40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36,707.45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92,380,100.00 元，详见附注五、注释 35。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242,615.43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76,245,149.69	76,245,149.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7,656.41	2,067,656.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4,126.13	2,254,126.1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公司选择与目标公司相同行业的可比公司，将可比公司的市净率经综合修正后的价值比率乘数加权平均值作为目标公司价值比率乘数并考虑流动性折扣，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计算其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接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对于购买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瞿洪桂	-	自然人		9.67%	9.67%
束龙胜	-	自然人		5.79%	5.7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瞿洪桂持有本公司 9.67%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瞿洪桂。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刘骥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刘兵良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湖南恒信智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股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劳务	43,407,919.26			20,682,718.44
合计		43,407,919.26			20,682,718.4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15,382,656.60	
合计		15,382,656.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6年03月30日	否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6年05月11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6年05月11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13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6年03月30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9月21日	2024年05月24日	否
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30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96,296,6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3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1年07月20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8月31日	2024年08月31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3月03日	2024年03月01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4年03月24日	否
合计	677,296,6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使用 9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2)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已使用 9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3)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4,5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已使用 4,477 万元的授信额度。

(4)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已使用 9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1,240.00 万元的票据授信额度。

(5) 本公司为孙公司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已使用 3,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6) 本公司为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3,229.66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已使用 12,195.68 万元的授信额度, 9,948.9 万元的票据授信额度, 64.14 万元的保函授信额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024,592.86	10,172,482.2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313,062.00	683,565.32	1,399,525.00	241,190.52
应收账款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33,650.12	1,429.88		
其他应收款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4,240.00	127.20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3,435,284.88	196,400.00
应付账款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3,644.00
其他应付款	刘骥	1,170,666.67	1,013,400.00
其他应付款	刘兵良	7,792,666.66	7,008,12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恒信智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720,000.00	6,373,333.33
其他应付款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33,632,240.80	37,052,789.7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834,688.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10 月 12 日，向 34 名激励对象定向授予公司 A 股普通股，共计 22,782,295 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限分三个阶段，在满足公司设定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 36 个月。第一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40%；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第三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36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3,561,553.5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586,171.38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六盘水市公安局	租赁合同纠纷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19,042,670.10	一审审理中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南京市江北法院	20,729,642.80	等待一审开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首开天鸿集团有限公司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工程项目管理分公司、北京首开天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纠纷	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5,868,289.31	二审上诉中
江苏兴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上海仲裁委	11,000,000.00	等待一审开庭
江苏云正实业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4,884,285.95	等待一审开庭
中凯通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法院	3,799,192.90	等待一审开庭
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一：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被告二：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纠纷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1,922,797.50	等待一审开庭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博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法院	1,032,000.00	等待一审开庭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1) 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期末保函金额 641,448.00 元，保函保证金 90,000.00 元；开具信用证金额 99,488,960.00 元。

2) 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7,500,000.00 元，票据保证金 3,700,000.00 元；保函金额 737,880.00 元

3) 子公司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42,179,581.27 元，票据保证金 16,574,500 元；期末保函金额 430,000.43 元，保函保证金为 430,000.43 元。

4) 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期末保函金额 869,545.72 元；保函保证金为 869,545.72 元

5) 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保函金额 0.00 元，保函保证金 26,027.00 元

6)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63,650,000.00 元，票据保证金 7,453,625.02 元；保函金额 51,381,224.87 元，保函保证金 731,433.38 元；开具信用证金额 140,000,000.00 元。

7) 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2,012,646.60 元，票据保证金 2,797,318.08 元；保函金额 15,598,139.67 元，无保函保证金。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无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智慧城市	智慧用能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571,423,632.27	1,666,538,488.68		2,237,962,120.95
二. 营业总成本	752,099,762.30	1,503,137,160.62		2,255,236,922.92
三. 利润总额	-489,115,310.21	129,941,387.98	280,071,264.66	-639,245,186.89
四. 净利润	-452,471,931.71	116,099,702.25	280,071,264.66	-616,443,494.12
五. 资产总额	3,710,063,166.87	3,984,010,543.67	866,389,140.23	6,827,684,570.31
六. 负债总额	2,305,156,944.66	1,368,231,100.02	586,317,875.57	3,087,070,169.11

（3）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2 个报告分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如本报告附注五、注释 9 所述，2023 年度，北京中电兴发及其（或其指定主体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股的 5 州市运营公司将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回云南联通，以及公司控股的 4 地市运营公司基于合作协议、地市委托运营协议等系列改革协议取得的广西联通上述地市承包运营权移交回广西联通，上述移交资产涉及的审计、评估、资产处置方式等事项需相关方另行协商。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上述移交资产涉及的资产处置方式等事项仍在协商。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4,150,186.38	406,807,374.42
1至2年	54,658,538.89	56,563,440.55
2至3年	33,265,922.21	41,811,679.32
3年以上	62,984,499.18	50,302,270.25
3至4年	23,966,890.92	13,920,139.19
4至5年	7,797,616.12	5,533,445.25
5年以上	31,219,992.14	30,848,685.81
合计	565,059,146.66	555,484,764.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22,059.27	4.38%	24,722,059.27	100.00%		23,380,727.23	4.21%	23,380,727.2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0,337,087.39	95.62%	48,403,569.45	11.76%	491,933,517.94	532,104,037.31	95.79%	39,151,584.02	14.63%	492,952,453.29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411,499,746.56	72.82%	48,403,569.45	11.76%	363,096,177.11	267,672,531.93	48.19%	39,151,584.02	14.63%	228,520,947.91
合计	565,059,146.66	100.00%	73,125,628.72		491,933,517.94	555,484,764.54	100.00%	62,532,311.25		492,952,453.2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80,727.23	2,115,000.00	773,667.96			24,722,059.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151,584.02	11,267,693.32		2,015,707.89		48,403,569.45
合计	62,532,311.25	13,382,693.32	773,667.96	2,015,707.89		73,125,628.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5,707.8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鑫龙电器（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91,131,033.16		91,131,033.16	13.0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江北分公司	43,772,212.78	20,237,169.84	64,009,382.62	9.19%	2,118,710.56
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5,215,660.40	216,838.00	35,432,498.40	5.09%	1,172,815.70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24,826,082.44	744,782.00	25,570,864.44	3.67%	7,216,656.94
内蒙古明岳新材料有限公司	22,290,755.00		22,290,755.00	3.20%	737,823.99

合计	217,235,743.78	21,198,789.84	238,434,533.62	34.23%	11,246,007.19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65,650,077.48	649,107,269.61
合计	665,650,077.48	649,107,269.6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879,197.35	28,748,332.62
土地回收款		659,520.00
备用金	8,732,073.56	10,401,072.16
关联方资金	642,788,060.71	613,111,501.03
其他	5,354,176.79	7,945,750.33
合计	689,753,508.41	660,866,176.1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950,451.71	623,704,015.32
1至2年	597,502,139.17	3,623,550.59
2至3年	2,979,522.89	24,449,287.53
3年以上	31,321,394.64	9,089,322.70
3至4年	23,940,106.53	1,400,624.39
4至5年	725,476.20	1,865,953.06
5年以上	6,655,811.91	5,822,745.25
合计	689,753,508.41	660,866,176.1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8,984.00	0.06%	438,984.00	100.00%		438,984.00	0.07%	438,984.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9,314,524.41	99.94%	23,664,446.93	50.86%	665,650,077.48	660,427,192.14	99.93%	11,319,922.53	23.92%	649,107,269.61
其中：										
合计	689,753,508.41	100.00%	24,103,430.93		665,650,077.48	660,866,176.14	100.00%	11,758,906.53		649,107,269.6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319,922.53		438,984.00	11,758,906.5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441,516.61			12,441,516.61
本期转回	90,992.21			90,992.21
本期转销	6,000.00			6,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664,446.93		438,984.00	24,103,430.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8,984.00					438,98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19,922.53	12,441,516.61	90,992.21	6,000.00		23,664,446.93
合计	11,758,906.53	12,441,516.61	90,992.21	6,000.00		24,103,430.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1,125,606.07	1年以内 937.98 万元, 1-2 年 32,174.59 万元	48.01%	
赫章县融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048,639.34	1-2 年	32.63%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145,261.00	1年以内 277.13 万元, 1-2 年 4,637.40 万元	7.13%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164,710.34	1年以内	4.2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3-4 年	2.90%	13,000,000.00
合计		654,484,216.75		94.90%	13,0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60,940,358.81	790,439,597.39	2,770,500,761.42	3,568,183,822.73		3,568,183,822.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18,375.02		4,418,375.02	4,729,856.86		4,729,856.86
合计	3,565,358,733.83	790,439,597.39	2,774,919,136.44	3,572,913,679.59		3,572,913,679.5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99,016,171.58			593,901.46			298,422,270.12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514,452.25						100,514,452.25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30,764,472.08						30,764,472.08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3,154,784.31						3,154,784.3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4,479,262.50						4,479,262.50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146,420.03						30,146,420.03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4,626,497.00		1,373,503.00	34,626,497.0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3,518,356.60			180,517.10			113,337,839.50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634,492,376.13			7,824,023.40	755,813,100.39		1,870,855,252.34	755,813,100.39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96,097,527.25			575,128.39			295,522,398.86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9,900,000.00						19,900,000.00	
鑫龙电器(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0,106.43				1,930,106.43	
合计	3,568,183,822.73		1,930,106.43	9,173,570.35	790,439,597.39		2,770,500,761.42	790,439,597.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国征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729,856.86				-311,481.84						4,418,375.02	
小计	4,729,856.86				-311,481.84						4,418,375.02	

合计	4,729,856.86				-311,481.84						4,418,375.02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1,472,319.32	661,117,945.03	801,665,076.25	601,874,239.37
其他业务	48,249,035.54	22,158,818.80	35,708,900.95	23,604,110.46
合计	929,721,354.86	683,276,763.83	837,373,977.20	625,478,349.8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13,230,473.48 元，其中，287,401,794.3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75,331,915.3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50,496,763.86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84,280.00	2,986,9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1,481.84	113,686.89
其他非流动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6,800.00	116,800.00
合计	3,389,598.16	3,217,386.89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30,235.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07,285.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41,700.0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0,700.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68,79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007.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56,816.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5,831.67	
合计	10,107,585.4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5%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1%	-0.84	-0.84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宇

2024年4月25日